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  
反馈意见的回复

保荐人（主承销商）



二零二一年九月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贵会下发的《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长城”、“发行人”或“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律师”）对反馈意见所提问题进行了认真讨论与核查，逐一落实，现将反馈意见所提问题回复如下，请贵会予以审核。

# 目 录

问题 1.....	4
问题 2.....	16
问题 3.....	24
问题 4.....	34
问题 5.....	37
问题 6.....	44
问题 7.....	50
问题 8.....	59
问题 9.....	73
问题 10.....	77
问题 11.....	85
问题 12.....	100
问题 13.....	202

问题 1、请申请人说明申请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情况，目前房地产业务的清理进展情况，未来是否拟开展或实施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如否，未来拟采取哪些措施避免开展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请申请人律师和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 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完成房地产业务的清理

截止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完成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的清理，具体如下：

##### 1、不存在房地产开发项目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正在开发或在售的房地产项目，中电长城大厦南塔及裙楼、长沙中电软件园一期自持部分由发行人自持，不再对外出售，不属于房地产开发项目。

##### 2、经营范围已不包含房地产开发经营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经营范围不存在房地产开发经营，发行人及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软件园”）已完成工商变更备案或登记，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中不再包含“房地产开发经营”。

##### 3、承诺注销房地产开发资质、不办理资质续期、不使用相关资质以及不再办理新的资质

根据法律、法规和所在地住建主管单位的说明，发行人与长沙软件园目前无法主动办理房地产开发资质的注销；发行人已承诺：在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当地主管部门允许办理后的 30 日内向主管住建部门申请房地产开发资质的注销登记；资质注销或到期失效前，发行人及子公司不会使用该等资质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等相关业务；资质注销或失效后，不会办理资质续期或者办理新的房地产开发资质。

##### 4、不会取得房地产开发收入

中电长城大厦南塔及裙楼已由发行人自持，不再对外销售，长沙中电软件园一期除长沙软件园自持部分外已全部完成销售，结合发行人经营范围中不再包含房地产开发经营、发行人承诺不再使用房地产企业开发资质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的事实，发行人将不会取得房地产开发经营收入。

## 5、募集资金不投向房地产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向“国产高性能计算机及服务器核心技术研发及产能提升项目”、“信息及新能源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高新电子创新应用类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投向房地产开发经营的情形。发行人已承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使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将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于房地产开发经营。

## 二、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曾经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中曾经涉及房地产开发业务的主体包括发行人及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其持有的房地产开发业务资质情况如下：

公司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颁证时间	有效期至	颁发单位
发行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	深房开字（2018）2720号	2021.1.18	2024.4.29	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长沙软件园	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	湘建房开（长）字第0352713号	2020.12.29	2021.12.28	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发行人及长沙软件园持有的房地产开发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区域	开发状态	销售情况	开发主体
中电长城大厦项目	深圳市南山区	已竣工	中电长城大厦南塔及裙楼为可出售的商品房，可出售的建筑面积约为7.51万平方米，尚未销售；中电长城大厦北塔为非商品房，限定自用	发行人
长沙中电软件园一期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	已竣工	除自持部分，均已销售	长沙软件园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19修正）》、《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2004年修正）》等相关规定，商品房预售是指“房地产开发企业将正在建设中的房屋预先出售给承购人，由承购人支付定金或房价款的行为”。项目竣工验收前，中电长城大厦项目南塔及裙楼、长沙中电软件园一期可售部分曾经办理过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其中中电长城大厦项目

未对外销售，不存在预售情形，长沙中电软件园一期历史上存在预售情形。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发行人和长沙软件园相关房地产项目均已经竣工且办理了房产权属证书，发行人和长沙软件园的房地产项目，不再涉及商品房预售，亦不再需要相关预售许可证。

### （一）中电长城大厦项目

经 2013 年 8 月 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3 年 11 月 13 日公司 201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 年 11 月 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 年 11 月 27 日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于深圳市南山科技园区中国长城工业园内投资建设中电长城大厦。中电长城大厦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核心区域，是在公司现有土地资源上新建准甲级生态写字楼，总建筑面积约为 18.6 万平方米，以南北双塔加裙楼连接设计，其中中电长城大厦北塔为非商品房，限定自用；中电长城大厦的南塔及裙楼为可出售的商品房，房屋用途为办公、办公配套用房，可出售的建筑面积约为 7.51 万平方米，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尚未销售。

### （二）长沙中电软件园一期

长沙中电软件园是发行人与湖南省、长沙市携手共建的国家级软件产业基地，是湖南省承接沿海优势产业梯度转移、加快电子信息产业发展，提升和改造传统产业，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中部崛起和长株潭城市群“两型社会”建设的重要布局。长沙中电软件园一期由发行人子公司长沙软件园负责开发建设，该项目已分别于 2014 年 9 月及 2015 年 11 月依法取得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并对外公开预售。

根据长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长沙中电软件园一期项目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长高新阅[2013]51 号），长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同意长沙中电软件园一期在建项目用地约 192 亩按工业地开发模式建设，除配套用房外，自持标准厂房不低于在建面积的 10%。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长沙软件园根据上述要求，自持长沙中电软件园一期 10.25 万平方米总部大楼及配套设施，用途主要为工业并包括少量配套住宅；除自持部分外，其他房产已全部完成销售。

## 三、目前房地产业务的清理进展情况

### （一）清理方式

根据发行人的相关承诺，发行人清理房地产业务的方式包括：

(1) 承诺将中电长城大厦自持，不再对外出售；承诺将长沙中电软件园一期未出售部分自持，用于园区经营相关业务，不再对外出售。

(2) 变更发行人、长沙软件园的经营范围，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不再包含房地产开发经营。

(3) 注销发行人、长沙软件园所持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

## (二) 相关进展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上述房地产业务清理的进展情况如下：

### 1、承诺自持

经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变更清理房地产业务的相关承诺并于2021年8月21日披露了《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清理房地产业务相关承诺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承诺“中电长城大厦项目”及“长沙中电软件园一期”未出售部分涉及的房产将由发行人完全自持，不再对外出售。

#### (1) 中电长城大厦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中电长城大厦项目未实现对外销售，不存在相关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收入；2021年7月19日和2021年7月23日，发行人分别召开党委会和总裁办公会，决定将中电长城大厦南塔及裙楼自持，不再对外出售；2021年8月20日和2021年9月6日，发行人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和202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清理房地产业务相关承诺的议案》，承诺将中电长城大厦项目可出售部分（南塔及裙楼）自持，不再对外出售；中电长城大厦的会计核算方式相应变更。

粤港澳大湾区是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的前沿，深圳是粤港澳大湾区的中心城市，经中国电子重大战略部署，中国电子拟使用中电长城大厦南塔作为办公场地，发行人亦将相应地加大在深圳及周边地区的资源投入；此外，发行人规划依托中电长城大厦的区位和资源优势，同步引入中国电子其他下属企业及“PKS”生态企业，

构建“芯-端-云-控-网-安”产品产业生态链，培育产业生态，推进示范应用，持续增强竞争力。因此，发行人自持中电长城大厦南塔及裙楼，系基于中国电子的整体战略部署及发行人的业务规划，具有必要性及可行性。

经规划，中电长城大厦南塔及裙楼将陆续承接中国电子、中国长城等迁入的人员、资产、业务，具体使用计划如下：

① 南塔高区楼层将作为中国电子深圳地区主要办公场地，由中国电子向发行人承租；

② 南塔中低区楼层将由发行人主要使用作为办公场地，剩余拟出租给集团其他下属企业、“PKS”生态企业作为办公场地；

③ 裙楼将用于员工食堂等相关办公、生活配套和产品体验展示、销售等。

截止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中电长城大厦南塔及裙楼的使用进展情况如下：

① 根据中国电子重大战略部署要求，中国电子经考察并已选定中电长城大厦南塔 29 至 39 层作为办公场地。2021 年 8 月 29 日和 2021 年 9 月 1 日，发行人召开党委会和总裁办公会，拟将中电长城大厦南塔 29 至 39 层用于集团办公，27、28 层公司自用办公，裙楼 2 层作为员工食堂，并委托中国电子下属企业深圳中电蓝海控股有限公司签署《中电长城大厦南塔项目委托代建协议》，约定本次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南塔 27 至 39 层室内精装修（含智能化）、裙楼 2 层食堂建设以及其他进一步优化办公环境和设施的工作，在 2021 年底达到入驻交付条件以及满足中国电子以及发行人正常使用要求。2021 年 9 月 19 日，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签署〈中电长城大厦南塔项目委托代建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② 2021 年 9 月 12 日和 2021 年 9 月 22 日，发行人召开党委会和总裁办公会，决定进一步使用中电长城大厦南塔 11 至 20 层作为办公场地。

③ 2021 年 9 月 15 日，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通过《关于中电长城大厦裙楼租赁事项的议案》，租赁中电长城大厦裙楼 1 层、3 层给深圳市永利奥投资有限公司，完善中电长城大厦的配套业态，提升中电长城大厦的人气和知名度。

④ 截止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发行人已与部分集团下属企业、“PKS”生态

企业签署租赁协议或者达成相关租赁意向，出租中电长城大厦南塔中低区的部分楼层。

## (2) 长沙中电软件园

截止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除自持部分外，长沙中电软件园一期的其他房产已全部完成销售。长沙中电软件园一期自持部分用于长沙软件园开展园区及物业服务业务，不再对外出售，不会产生房地产业务收入。

## 2、变更经营范围

### (1) 发行人

2021年8月20日和2021年9月6日，发行人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和202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删除《公司章程》第十五条经营范围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

2021年9月10日，发行人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变更（备案）通知书》，发行人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不再包含房地产开发经营，变更前后地经营范围具体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p>计算机软件、硬件、终端及其外部设备、网络系统及系统集成、电子产品及零部件、金融机具、税控机具、计量仪表、安防产品、移动通讯设备、无线电话机（手机）、通信及网络产品、数字音视频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及售后服务，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和咨询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营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贸营登证字第49号文执行）；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设备等固定资产租赁（不含金融租赁）；物业管理及相关服务业务；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法律、法规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p>	<p>计算机软件、硬件、终端及其外部设备、网络系统及系统集成、电子产品及零部件、金融机具、税控机具、计量仪表、安防产品、移动通讯设备、无线电话机（手机）、通信及网络产品、数字音视频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及售后服务，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和咨询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营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贸营登证字第49号文执行）；房屋、设备等固定资产租赁（不含金融租赁）；物业管理及相关服务业务；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法律、法规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p>

无线电话机(手机)、通信及网络产品、数字音视频产品的生产、加工;经营自行开发的电子出版物、零售各类软件及电子出版物。	通信及网络产品、数字音视频产品的生产、加工;经营自行开发的电子出版物、零售各类软件及电子出版物。
--	--

2021年9月14日,发行人披露了《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经营范围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3),对完成经营范围变更登记进行了公告。

## (2) 长沙软件园

2021年7月28日,长沙软件园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21年8月27日,长沙软件园取得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核发的营业执照并完成章程备案,长沙软件园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不再包含房地产开发经营,变更前后的经营范围具体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租赁;场地租赁;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电子技术、通讯技术、卫星通信技术的研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科技企业技术扶持服务;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建设工程设计;贸易代理;仓储代理服务;经济与商务咨询服务;电子商务平台的开发建设;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租赁;场地租赁;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电子技术、通讯技术、卫星通信技术的研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科技企业技术扶持服务;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建设工程设计;贸易代理;仓储代理服务;经济与商务咨询服务;电子商务平台的开发建设;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长沙软件园的经营范围中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主要系长沙中电软件园一期是长沙市重要的移动互联网产业核心聚集园区,拥有较强的区位优势,长沙软件园在优先满足自身生产经营需要前提下,部分自有房产对外租赁并提供相关的园区物业服务,不属于房地产开发业务。

## 3、注销房地产开发资质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地产市场监管司关于做好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审批

制度改革有关工作的函》（建司局函房〔2021〕65号）：“自2021年7月1日起，各地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停止受理房地产开发企业三级、四级资质的核定申请和暂定资质备案申请”。截止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发行人与长沙软件园分别持有房地产开发企业四级资质，基于上述住建部门的相关政策，发行人与长沙软件园分别就相关资质办理注销与所在主管住建部门进行了正式的书面沟通并取得了其书面回复意见，具体如下：

#### （1）发行人

2021年9月10日，发行人就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注销事项向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提交《关于咨询注销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的函》并取得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收文回执（办文编号：C20212817）。2021年9月15日，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出具《关于中国长城科技集团公司咨询注销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的复函》：“根据《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77号）第十四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规定，适用注销有以下三种情形：一是企业发生分立、合并的；二是破产、歇业或者因其他原因终止业务时办理了注销营业执照的；三是房地产开发企业的资质实行年检制度，对于不符合原定资质条件或者有不良经营行为的企业，予以降级或者注销资质证书。除此之外，暂无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可以注销的其他情形”。因此，发行人持有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根据目前法律、法规以及主管部门的意见无法主动办理注销。

#### （2）长沙软件园

根据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2021年6月18日发布的《关于暂停办理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三级、四级）核定、权限内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定的公告》：“一、自2021年7月1日起，暂停受理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三级、四级）的申请；……二、长沙市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申报审批系统和长沙市权限内建筑业企业资质申报审批系统于2021年6月30日17:00暂时关闭；……三、恢复审批时间及审批方式待资质新标准公布后，依据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及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统一部署要求和实施细则执行”。

2021年9月17日，长沙软件园就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注销事项向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交《关于咨询注销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的函》。2021年9月23日，

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关于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咨询注销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的复函》：“根据《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77号）第十四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规定，适用注销有以下三种情形：一是企业发生分立、合并的；二是破产、歇业或者因其他原因终止业务时办理了注销营业执照的；三是房地产开发企业的资质实行年检制度，对于不符合原定资质条件或者有不良经营行为的企业，予以降级或者注销资质证书。除此之外，暂无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可以注销的其他情形”。因此，长沙软件园持有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根据目前法律、法规以及主管部门的意见无法主动办理注销。

### （3）发行人关于房地产企业开发资质的相关承诺

基于目前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根据法律、法规以及主管部门的意见无法办理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注销的情况，并结合目前发行人以及子公司经营范围已经不包括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的事实，发行人就未来办理资质注销、不办理资质续期以及不使用相关资质出具承诺如下：

“一、本公司持有‘深房开字（2018）2720号’《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资质等级为四级，有效期至2024年4月29日；本公司子公司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持有‘湘建房开（长）字第0352713号’《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资质等级为四级，有效期至2021年12月28日；

二、由于上述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暂时无法办理注销，本公司承诺将在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当地主管部门允许办理后的30日内，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主管住建部门申请办理资质注销登记；

三、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如上述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到期后仍不能办理注销，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子公司届时将不再办理资质续期；

四、在上述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注销或到期失效前，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子公司不会使用该等资质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等相关业务。”

此外，发行人已作出承诺，房地产业务清理完成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会再申请房地产开发经营相关的业务资质，严格遵守国家房地产宏观调控政策，不会违反政策规定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

#### 4、募集资金不会投向房地产开发经营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98,702.00 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国产高性能计算机及服务器核心技术研发及产能提升项目	关键芯片研发项目	30,000	30,000
		自主安全整机设计仿真实验室及特种计算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5,547	20,000
		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	300,740	130,000
2	信息及新能源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	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	70,000	70,000
		新能源汽车三电控制及充电桩产品研发生产及试验环境建设项目	23,000	20,000
		特种装备新能源及应用建设项目	90,794	30,000
3	高新电子创新应用类项目	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项目	14,266	10,000
		三位一体中长波机动通信系统仿真实验室建设、设计、产品开发项目	30,000	2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68,702	68,702
合计				398,702

其中“国产高性能计算机及服务器核心技术研发及产能提升项目”、“信息及新能源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高新电子创新应用类项目”系按照中国长城“芯、端、云”的网信产业链战略布局,募集资金用于国产高性能计算机及服务器核心技术研发及产能提升类项目,不涉及房地产开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是补充公司主营业务的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不涉及房地产开发项目。

发行人承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使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将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于房地产开发经营。

#### 四、未来是否拟开展或实施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以及避免开展房地产业务的相关措施

就房地产业务的清理以及未来不再开展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发行人出具承诺如下:

“1、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承诺出具日: (1) 除上市公司及长沙软件园外,

上市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不存在其他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的主体；

(2) 除中电长城大厦项目、长沙中电软件园一期项目外，上市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不存在其他房地产开发项目。

2、上市公司承诺将尽快完成上述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的清理工作，包括：

(1) 承诺将中电长城大厦自持不再对外出售；承诺将长沙中电软件园一期未出售部分（总部大楼及配套设施，建筑面积约 10.25 万平方米）自持，用于园区经营相关业务，不再对外出售。

(2) 注销上市公司、长沙软件园所持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变更上市公司、长沙软件园的经营范围，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不再包含房地产开发经营。

3、上述清理工作完成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不会再申请房地产开发经营相关的业务资质，将严格遵守国家房地产宏观调控政策，不会违反政策规定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

4、上市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使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将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于房地产开发经营。

5、如相关法律法规或者监管部门对本公司清理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有其他要求的，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和要求。

6、上市公司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并同意承担违反承诺的法律责任。”

##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 （一）核查过程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营业执照及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
- 2、查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销售的相关资料文件；
- 3、查阅上市公司关于中电长城大厦及长沙中电软件园的相关公告文件；
- 4、与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业务人员访谈确认房地产业务清理进展；
- 5、查阅了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文件；

6、查阅了住建部关于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审核的规定，以及地方住建部门关于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审核的规定，查阅了发行人与地方住建部门的书面沟通文件和地方住建部门的书面意见；

7、取得了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和承诺。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

1、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曾经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的主体包括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长沙软件园，涉及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包括中电长城大厦和长沙中电软件园一期。

2、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发行人已经通过变更经营范围、承诺注销房地产开发资质、承诺自持相关房地产项目等方式，完成房地产业务的清理。具体包括：

（1）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正在开发或在售的房地产项目，中电长城大厦南塔及裙楼、长沙中电软件园一期自持部分由发行人承诺自持，不再对外出售，不属于房地产开发项目；

（2）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经营范围已不包含房地产开发经营；

（3）根据法律、法规和所在地住建主管单位的说明，发行人与长沙软件园目前无法主动办理房地产开发资质的注销；发行人已承诺注销房地产开发资质、不办理资质续期、不使用相关资质以及不再办理新的资质。

（4）中电长城大厦南塔及裙楼已由发行人自持，不再对外销售；长沙中电软件园一期除长沙软件园自持部分外已全部完成销售；结合发行人经营范围中不再包含房地产开发经营、发行人承诺不再使用房地产企业开发资质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的事实，发行人将不会取得房地产开发经营收入。

（5）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投向房地产开发经营的情形，且发行人已承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使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将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于房地产开发经营。

3、发行人已就未来不再开展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出具了相关承诺。

问题 2、根据申请文件，报告期内申请人为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为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请申请人披露报告期内，为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三项及《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5 号》的相关规定，是否符合《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相关核查和披露要求。请保荐机构和申请人律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 一、报告期内为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

##### （一）长沙软件园为购买其开发项目的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

1、经 2017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7 年 5 月 23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控股子公司长沙软件园拟为长沙软件园一期的购房人向银行申请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措施，担保期限为一年；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保证期间自按揭贷款放款之日起至相关房产办理完成抵押登记且权属证书收押至债权人之日；同时被担保客户根据约定为中电软件园提供相应的反担保措施。

发行人于 2017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中电软件园为购买其开发项目的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8），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经 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8 年 5 月 29 日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控股子公司长沙软件园拟为长沙软件园一期的购房人向银行申请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措施，担保期限为一年；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保证期间自按揭贷款放款之日起至相关房产办理完成抵押登记且权属证书收押至债权人之日；同时被担保客户根据约定为中电软件园提供相应的反担保措施。

发行人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中电软件园为购买其开发项目的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3、经 2019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9 年 5 月 21 日公

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控股子公司长沙软件园拟为中电软件园一期的购房人向银行申请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措施，担保期限为一年；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保证期间至相关房产办理完成抵押登记且权属证书收押至债权人之日；同时被担保客户根据约定为长沙软件园提供相应的反担保措施。

发行人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中电软件园为购买其开发项目的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4、经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2020 年 5 月 21 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控股子公司长沙软件园为中电软件园一期的购房人向银行申请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措施，担保期限为一年；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 万元，保证期间至相关房产办理完成抵押登记且权属证书收押至债权人之日；同时被担保客户根据约定为长沙软件园提供相应的反担保措施。

发行人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中电软件园为购买其开发项目的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上述担保的实际履行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接受担保方	担保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是否解除	反担保措施
1	湖南向日葵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松桂园支行	900	是	无
2	湖南海尚环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湖南海尚环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导区支行	760	是	无
3	湖南军成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导区支行	270	是	保证担保
4	长沙弘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导区支行	100	是	无

序号	接受担保方	担保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是否解除	反担保措施
5	湖南鹏登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长沙鹏登生物陶瓷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金满地支行	120	是	无
6	湖南天冠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导区支行	900	是	无
7	长沙市希格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金满地支行	260	是	无
8	湖南中康医用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岳麓支行	850	是	无
9	湖南中森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2,470	是	无
10	湖南君安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280	是	无
11	湖南洋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导区支行	900	是	无
12	湖南今日科贸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导区支行	110	是	保证担保
13	湖南今朝纵横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导区支行	630	是	保证担保
14	湖南必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275	是	无
15	湖南苏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196	是	无
16	湖南融创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160	是	无
17	华翔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导区支行	1,000	是	无
18	湖南琨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132	是	保证担保
19	长沙华瑞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长沙极客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导区支行	350	是	无
20	湖南至诚高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导区支行	620	是	无
21	长沙谱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678	是	保证担保
22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	900	是	保证担保
<b>合计</b>			<b>12,861</b>	-	-

注：长沙软件园系原上市公司长城信息（000748，已退市）的控股子公司，2017年发行人完成对长城信息的吸收合并，将长沙软件园纳入合并范围的同时承接了长沙软件园此前已经对外提供的对外担保。上述接受担保方中，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子公司。

为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是房地产企业销售的常规商业模式。上述担保实际履行过程中存在接受担保方未提供反担保措施的情况，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上述担保事项均已履行完毕（担保期限届满、被解除且未发生需长沙软件园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报告期内，申请人在2017年年度报告、2018年半年度报告、2018年年度报告、2019年半年度报告、2019年年度报告以及2020年半年报中均披露了上述担保事项；独立董事进行了专项说明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 （二）为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

经2018年10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为履行《全面金融合作协议》，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的11,200.00万元贷款提供全额信用担保；同时公司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反担保（存单质押）协议书》，公司可以在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立的等额定期存单质押，作为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上述连带责任保证的反担保。上述担保和反担保的金额均为11,200.00万元，担保期限均为2018年2月12日至2028年2月12日。

发行人于2018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变更银行贷款担保方式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0），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发行人在2018年年度报告、2019年年度报告、2019年半年度报告以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中均披露了上述担保事项；独立董事进行了专项说明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次反担保为已经公司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全面金融合作协议》项下的具体业务开展，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日，上述担保及反担保合同正在履行中。

发行人为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关联担保，属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为发行人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反担保。该等担保与反担保安排系央企上市公司与集团财务公司之间常见的金融合作安排，由于反担保的底层债务人为发行人，因此反担保事项未实质新增发行人的担保风险。

### **（三）为中电长城大厦项目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

经 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9 年 9 月 12 日公司 201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拟为中电长城大厦项目的购房人向银行申请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保证担保措施，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保证期间至相关房产办理完成抵押登记且权属证书收押至债权人之日。

发行人于 2019 年 8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为购买中电长城大厦项目的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发行人在 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中均披露了上述担保事项；独立董事进行了专项说明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日，上述担保未签署相关合同且未实际执行。

## **二、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三项及《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5 号》的相关规定**

### **（一）适用规定**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上市公司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三）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理解和适用——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5 号》（“《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5 号》”）的相关规定，违规对外提供担保是指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反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外提供担保。以下情形属于《管理办法》所规定的违规担保：（一）未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表决程序；（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作出对外担保事项决议时，关联董事或股东未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回避表决；（三）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或单项担保的数额超过中国证监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限额；（四）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对外担保事项后，未按照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内容在指定媒体及时披露信息；（五）独立董事未按规定在年度报告中对对外担保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六）其他违反相关法律规定的对外担保行为。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经核查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出具意见认定违规担保已经解除或其对上市公司的风险隐患已经消除：（一）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已经采取相应纠正措施，自律组织、行政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已依法追究违规单位及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包括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相关信息已及时披露；（二）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因违规担保而承担的付款义务确认预计负债或者已经承担担保责任，自律组织、行政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已依法追究违规单位及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包括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相关信息已及时披露；（三）担保合同未成立、未生效或已经被宣告无效、解除或撤销，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不再继续承担担保责任以及其他相关赔偿责任；（四）由于债务人已经全额偿还债务，或债权人未依法要求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承担责任等原因，导致担保责任已经解除；（五）因其他事由导致担保事项不再继续对上市公司及其社会公众股东利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二）对外担保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 1、长沙软件园为购买其开发项目的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

根据长沙软件园与发行人联营企业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的《长沙市商品房买卖合同》以及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签署的《保证合同》，长沙软件园为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购买长沙中电软件园一期项目四处房产的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保证担保（“长城银河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 万元，保证期间至相关房产办理完成抵押登记且权属证书收押至债权人之日。根据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出具的押品契证资料电子收据，上述房产的权属证书已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完成收押，长沙软件园提供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根据《保证合同》的约定届满。

长城银河担保已经公司 2019 年 4 月 29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9 年 5 月 21 日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担保事项及担保额度已经批准；2020 年 4 月，因该担保尚在有效期内，相关担保的议案再次提交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和 2020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长城银河担保相关事项时未作为关联担保审议，按常规担保业务审议和披露，存在程序和披露的瑕疵。

考虑到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子公司，没有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需要回避表决，且上述担保已经期限届满，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5 号》规定的“担保合同未成立、未生效或已经被宣告无效、解除或撤销，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不再继续承担担保责任以及其他相关赔偿责任”的担保已经解除的情形。

因此，长城银河担保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5 号》规定的“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三项及《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5 号》的相关规定。发行人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报送《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其中包括对外担保事项的自查和整改。

长沙软件园上述其他对外担保实际执行过程中，存在被担保对象未提供反担保措施的情况，但该等担保已经期限届满，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5 号》规定的“担保合同未成立、未生效或已经被宣告无效、解除或撤销，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不再继续承担担保责任以及其他相关赔偿责任”的担保已经解除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 **2、其他对外担保**

发行人为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和为中电长城大厦项目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事项，均已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担保金额未超出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限额，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属于《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5 号》规定的“违规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三项及《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5 号》的相关规定。

综上，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5 号》规定的“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三项及《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5 号》的相关规定。

## **三、是否符合《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相关核查和披露要求**

就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外担保事项，根据《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问题 7 的

相关要求，发行人认为：

1、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对外担保事项均系发行人的正常经营活动或融资活动所导致；

2、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对外担保存在未落实反担保的情况，以及长城银河担保事项存在决策程序和披露的瑕疵，但不属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5号》规定的“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障碍；除此之外，发行人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均已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担保金额未超出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限额，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3、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就发行人对外担保事项公告时均核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在发行人披露年度报告时，就发行人累计对外担保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执行有关规定情况进行了专项说明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4、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除为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外，其他对外担保均已履行完毕或未实际执行；因此，发行人的对外担保事项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 **（一）核查过程**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上市公司报告期内关于对外担保的三会文件和信息披露文件；
- 2、查阅长沙软件园为购买其开发项目的按揭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相关资料（包括主债务合同、担保合同、反担保合同、担保解除证明文件等）；
- 3、查阅发行人为中国电子财务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相关文件；
- 4、取得了发行人的书面确认。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

1、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对外担保事项均系发行人的正常经营活动或融资活动所导致；

2、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对外担保存在未落实反担保的情况，以及长城银河担保事项存在决策程序和披露的瑕疵，但不属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5 号》规定的“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障碍；除此之外，发行人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均已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担保金额未超出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限额，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3、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就发行人对外担保事项公告时均核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在发行人披露年度报告时，就发行人累计对外担保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执行有关规定情况进行了专项说明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4、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除为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外，其他对外担保均已履行完毕或未实际执行；因此，发行人的对外担保事项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三项及《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5 号》的相关规定；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对外担保存在未落实反担保的情况，以及长城银河担保事项存在决策程序和披露的瑕疵，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障碍；除此之外，发行人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均已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担保金额未超出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限额，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对外担保事项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问题 3、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2）对存在相同、相似业务的，申请人是否做出合理解释并进行信息披露；（3）对于已存在或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申请人是否披露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4）是否存在违背同业竞争公开承诺的情况；（5）独立董事是否对申请人存在同业竞争和避免同业竞争措施的有效性发表意见。请保荐机构和申请人律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 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业务的情形，存在少量从事相似业务的情形

###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发行人主营业务包括网络安全与信息化、高新电子、电源、园区租赁与物业服务及其他业务：

1、网络安全与信息化产品按照产品类别可分为计算机整机产品、服务器产品、金融信息化产品、数据中心产品等；

2、高新电子业务主要为军事通信、卫星与定位导航、海洋信息安全产业及军用自主安全计算机及网络设备；

3、电源业务涵盖工业类及消费类开关电源，主要产品包括服务器电源、通信光电类电源、PC 电源、消费电子产品电源等；

4、园区租赁业务主要通过发行人下属子公司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等开展对外租赁及配套物业服务。

### （二）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相似业务的情况分析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中电有限，中电有限为中国电子下属的经营和投资平台，不实际经营业务。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中国电子，中国电子以提供电子信息技术产品与服务为主营业务。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中不存在与中国长城从事相同业务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中，**部分企业**从事网络安全与信息化、高新电子、园区租赁及物业服务等业务，与中国长城主营业务存在相似情形，**但不存在实质同业竞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中国电子合并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板块	主营业务
1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96.72%	网络安全与信息化	现代数字城市建设、高科技工程服务和智慧供热
2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42.38%	网络安全与信息化	自主软件产品、行业解决方案及服务、软件外包服务
3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	100%	网络安全与信息化	现代数字城市、现代商贸、

序号	企业名称	中国电子合并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板块	主营业务
	服务有限公司			现代数字园区
4	中电金融设备系统(深圳)有限公司	51%	网络安全与信息化	取现类金融自助机具设计/研发/生产/销售, 银行业信创产品及解决方案提供商
5	南京熊猫汉达科技有限公司	79.24%	高新电子	短波、卫星、超短波、军用移动通信及通信系统集成
6	东莞市振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3.95%	高新电子	圆柱动力电池及其系统的研发与制造
7	上海浦东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30.36%	园区租赁及物业服务	软件园的综合开发经营及物业管理, 房地产开发
8	东莞中电熊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9.24%	园区租赁及物业服务	中电熊猫东莞产业园项目建设、运营管理等
9	珠海南方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	84.69%	园区租赁及物业服务	珠海南方软件园项目建设、运营管理等
10	武汉光谷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33.67%	园区租赁及物业服务	项目建设、运营管理等
11	中国电子东莞产业园有限公司	100%	园区租赁及物业服务	项目建设、运营管理等
12	武汉中元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园区租赁及物业服务	物业服务
13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100%	园区租赁及物业服务	物业管理
14	长沙湘计开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5%	园区租赁及物业服务	物业管理

## 二、对存在相同、相似业务的, 申请人是否做出合理解释并进行信息披露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系国有特大型IT企业集团, 中国电子对各成员单位主要实施战略管理, 不干预其采购、生产和销售等具体经营活动。中国电子个别成员单位及其控股企业间存在经营相似业务与产品的情形, 系各成员单位自主根据市场和客户需求进行独立研发、生产和销售的结果, 具有合理性,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与中国长城之间不构成实质同业竞争, 具体分析如下:

### (一) 网络安全与信息化

在网络安全与信息化板块, 中国电子对其控制企业进行了明确的产业定位及战略布局, 建立了包括安全芯片、整机、基础软件、安全应用产品在内的信息安全基础产品体系。中国长城系中国电子网络安全与信息化业务的核心子公司, 信息安全整机及解决方案业务是发行人的核心业务。

#### 1、网络安全与信息化终端产品

在网络安全与信息化终端产品业务领域，发行人产品按照产品类别可分为计算机整机产品、服务器产品、数据中心产品。发行人产品主要基于中国电子主导构建的飞腾（Phytium）CPU和麒麟（Kylin）操作系统的架构组合，即“PKS体系”，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属于产业链上下游关系，主要系为了实现信息安全设备的自主安全和国产化而进行的战略布局。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中，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政府、企业信息化建设的系统集成、软件开发、信息安全及相关业务，不存在从事计算机整机、服务器、数据中心产品生产和销售相关的经营业务，与发行人不形成同业竞争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网络安全与信息化业务/主要产品	商业模式
1	中国长城	计算机整机产品、服务器产品、数据中心产品生产和销售	整机产品生产、销售
2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现代数字城市建设、高科技工程服务和智慧供热	主要通过购买标准化产品、通用软件系统进行装配和调试形成成套设备进行销售，不进行整机生产
3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自主软件产品、行业解决方案及服务、软件外包服务	
4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现代数字城市、现代商贸、现代数字园区	

## 2、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

在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细分领域，中国长城子公司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金融”）主要生产并销售的金融自助设备为银行对公业务系列自助解决方案，提供对公回单自助、对公票据自助、对公票款封包存入自助为主体的银行对公系列自助解决方案，具有后台业务、对公柜面、自助终端子系统等功能；长城信息已承诺在履行完毕现行有效的高速大额存取款一体机、自提柜产品相关销售合同后，停止所有高速大额存取款一体机、自提柜产品的生产，且不再签署新的高速大额存取款一体机、存取款一体机、自提柜产品销售合同。中国电子下属企业中电金融设备系统（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金融”）主要生产并销售的金融自助设备为取现类金融自助设备。长城信息的主要产品与中电金融生产销售的高速大额存取款一体机、存取款一体机、自提柜在产品定位及主要功能方面存在明显差异，少量产品重叠不构成实质同业竞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产品定位	主要功能
----	------	------	------

1	长城金融	非取现类金融自助设备	集成了多个功能模块，能够实现票据回收与发放、综合查询、开户、转账汇款、回单打印、个人贷款、高速存取款等丰富功能
2	中电金融设备系统（深圳）有限公司	取现类金融自助设备	以存取款、查询等现金功能为主，功能较为单一

## （二）高新电子

### 1、军用通信装备领域

在军用通信装备领域，中国长城子公司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电子”）、北京圣非凡电子系统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非凡”）及中国电子下属企业南京熊猫汉达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国家军用抗干扰通信终端设备及系统的研制、生产任务，主要客户均为军方单位。

对于军方用户而言，不同军种需要的产品之间不存在替代性，也并不影响各自的业务空间。中原电子、圣非凡及南京熊猫汉达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依照国家武器装备体系搭配需求，根据无线通信频率和波长等技术差异进行业务划分，在军工通信领域的应用场景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主要产品	应用场景
1	中原电子	通信终端设备及系统的研发及生产	超短波战术通信领域，主要面向陆军
2	圣非凡	通信终端设备及系统的研发及生产	甚长波通信领域，主要面向海军
3	南京熊猫汉达科技有限公司	短波、卫星、超短波、军用移动通信及通信系统集成	其超短波通信终端及系统主要面向海军

### 2、电池产品业务领域

在电池产品业务领域，发行人子公司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电子下属企业东莞市振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虽然均从事锂离子电池相关业务，但发行人主要生产军用特种电池等产品，不属于通用产品，具备特殊的应用领域和较强的专业性，主要用于特殊电子系统的专业配套。东莞市振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圆柱动力电池领域研发、生产，主要应用于电动汽车领域，与发行人特种电池业务在应用领域、功能定位等方面均存在较大差异，不构成同业竞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主要产品	应用领域	功能定位
----	------	-----------	------	------

1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军用特种电池	特种领域	面向特种客户，主要以定制化生产为主，对产品性能要求较高，在工作温度、使用寿命、循环次数、能量密度、可靠性等方面要求苛刻，产品成本较高
2	东莞市振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圆柱动力电池	民用领域	新能源电动车领域，已实现大批量、通用化生产，每千瓦时成本较低

### （三）园区租赁及物业服务业务

在园区租赁及物业服务业务领域，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要通过与合作成立产业园区公司负责产业园的开发建设、招商引资和后期运营管理工作，地方政府提供土地和优惠政策支持，具有明显的地域性特征。中国长城主要通过下属子公司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等开展自持物业的对外租赁及配套物业服务，未在长沙中电软件园以外地区开展对外租赁及配套物业服务业务，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成员单位从事相关物业服务的公司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主要产品	经营物业项目	服务地区
1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软件园对外租赁及配套物业服务	长沙中电软件园	湖南省长沙市
2	上海浦东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园的綜合开发经营及物业管理, 房地产开发	上海浦东软件园	上海市浦东区
3	东莞中电熊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电熊猫东莞产业园项目建设、运营管理等	中国电子东莞产业园	广东省东莞市
4	珠海南方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	珠海南方软件园项目建设、运营管理等	珠海南方软件园	广东省珠海市
5	武汉光谷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产业园项目建设、运营管理等	武汉创意天地、青岛国际海洋信息港、黄石光谷联合科技城、鄂州光谷联合科技城、洛阳中电光谷信息港、合肥金融港	武汉、青岛、黄石、鄂州、沈阳、合肥等地
6	中国电子东莞产业园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运营管理等	中国电子东莞产业园	广东省东莞市
7	武汉中元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中原电子产业园	湖北省武汉市
8	北京中电瑞达物业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北京未来科技城（中国电子园区）	北京市
9	长沙湘计开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长沙中电软件园	湖南省长沙市

2018年至今，除长沙湘计开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外，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于长沙中电软件园内开展园区租赁及物业服务的情况，

服务的客户之间不存在竞争性和替代性。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园区运营与综合管理，其中物业管理为园区综合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2018年**至今，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配备专职人员开展园区内物业管理工作，并向长沙湘计开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采购配套物业服务。**2018年**至今，长沙湘计开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主要向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提供维护、安保、保洁、绿化等物业服务，以满足其物业管理的基本运营需要，与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为园区入住客户提供的综合管理服务存在本质区别，不存在竞争性和利益冲突。

综上所述，中国长城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的高新电子、信息安全整机及解决方案、园区及物业服务业务在细分类型、细分区域、下游客户、服务地区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不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情况。

### **三、对于已存在或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申请人是否披露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

#### **（一）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7年，发行人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为了维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中国电子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截至承诺出具日，中国电子及其控股企业未直接或者间接从事任何与中国长城、长城信息及其控股企业现有业务构成实质同业竞争的生产经营活动，与中国长城、长城信息及其控股企业不存在实质同业竞争的情形。中国长城与冠捷科技不存在实质同业竞争的情形。

本次交易完成后，中国电子及其控股企业不会以控股、参股、联营、合作、合伙、承包、租赁等任何形式，直接、间接或代表任何人士、公司或单位在任何地区，从事与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实质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中国电子保证不利用控股地位损害中国长城及中国长城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控股地位谋取额外的利益。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果中国电子或中国电子除中国长城外的控股企业发现任何

与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将立即书面通知中国长城，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果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放弃上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中国电子或中国电子除中国长城以外的控股企业从事该等竞争性业务，则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有权随时一次性或分多次向中国电子或中国电子除中国长城以外的控股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或由中国长城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选择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中国电子或中国电子除中国长城以外的控股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

本次交易完成后，在中国电子及中国电子除中国长城外的控股企业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时，中国电子及中国电子除中国长城外的控股企业将向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并承诺尽最大努力促使中国电子参股企业在上述情况下向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

自承诺出具日起，中国电子承诺赔偿中国长城或其控股企业因中国电子或中国电子控股企业因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上述承诺在中国电子对中国长城拥有由资本因素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直接或间接的控制权或对中国长城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 **(二) 控股股东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20年，中国电子实施资产重组，为了维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避免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中电有限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1、截至承诺出具日，承诺方及其控股企业未直接或者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现有业务构成实质同业竞争的生产经营活动，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不存在实质同业竞争的情形。

2、承诺方及其控股企业不会以控股、参股、联营、合作、合伙、承包、租赁等任何形式，直接、间接或代表任何人士、公司或单位在任何地区，从事与上市公司

或其控股企业实质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承诺方保证不利用控股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控股地位谋取额外的利益。

3、如果承诺方或承诺方除上市公司外的控股企业发现任何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将立即书面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

4、如果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放弃上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承诺方或承诺方除上市公司以外的控股企业从事该等竞争性业务，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有权随时一次性或分多次向承诺方或承诺方除上市公司以外的控股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或由上市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选择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承诺方或承诺方除上市公司以外的控股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

5、在承诺方及承诺方除上市公司外的控股企业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时，承诺方及承诺方除上市公司外的控股企业将向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并承诺尽最大努力促使承诺方参股企业在上述情况下向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

6、自承诺出具日起，承诺方承诺赔偿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因承诺方或承诺方控股企业因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上述承诺在承诺方对上市公司拥有由资本因素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直接或间接的控制权或对上市公司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 **四、是否存在违背同业竞争公开承诺的情况**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遵守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发行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有关措施有效。

#### **五、独立董事对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和避免同业竞争措施有效性发表的意见**

发行人独立董事对于发行人同业竞争情况和避免同业竞争措施的有效性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

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利用其控制权损害上市公司合法权益的情形；

3、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目前承诺正在履行中，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反同业竞争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有效，能够切实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 （一）核查过程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 1、取得并核查了发行人相关公告文件；
- 2、通过网络工商信息核查同一控制下关联企业的主营业务情况；
- 3、就同业竞争事项与中国电子及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并取得相关情况说明；
- 4、取得中国电子、中电有限作出的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 5、检查发行人独立董事发表的与同业竞争相关的独立意见。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

- 1、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日，发行人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存在少量的相似业务，但不构成实质同业竞争；
- 2、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作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且该等承诺履行状况良好，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 3、独立董事已经对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和避免同业竞争措施的有效性发表了独立意见。

问题 4、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募投项目的是否会导致新增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2）部分募投项目土地取得进展情况。请保荐机构和申请人律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 一、募投项目的是否会导致新增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

中国长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国产高性能计算机及服务器核心技术研发及产能提升项目、信息及新能源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高新电子创新应用类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投项目是公司在原有业务及产品基础上进行的技术提升、同类新产品落地生产、产能扩建，募投项目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的企业所从事业务存在差异，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不会导致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形。

中国长城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及项目建成后运营过程中预计存在部分关联交易，主要包括：（1）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及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建设过程中，预计存在向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交换机等网络交换设备的关联交易；（2）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运营过程中，预计继续存在向天津飞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关联方采购芯片、板卡等零部件的关联交易，预计继续存在向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山西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亿安仓（香港）有限公司等关联方销售整机的交易。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关联交易制度，履行关联交易内部审批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严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 二、部分募投项目土地取得进展情况

申请人本次非公开发行项目的募投项目相关土地落实情况如下：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土地落实情况
国产高性能计算机及服务器核心技术研发及产能提升项	关键芯片研发项目	山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研发类项目，直接采购办公场所，不涉及直接购买新增土地。尚未签署办公场所购买合同
	自主安全整机设计仿真实验室及特种计算机研发中心建	中国长城：自主安全整机设计仿真实验室	在公司原有场地（不动产权证号：粤（2019）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150692 号）实施，不涉及新增办公场所或土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土地落实情况
目	设项目		地
		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自主安全特种计算机研发中心	在公司原有场地（不动产权证号：湘（2018）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445968 号、湘（2018）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445970 号）实施
	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	山东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已与转出方签订《厂房买卖意向合书》及相关补充协议，待厂房全部竣工验收后，双方签订正式关于转让厂房及土地的协议
		山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对于拟使用的土地，已缴纳土地出让金，但尚未办理完成土地使用权证
		四川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根据与地方开发区管委会签署的《项目合作协议》，四川长城可免费 3 年使用土地及建筑物，使用期满后四川长城可选择购买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浙江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已取得募投项目拟实施土地的使用权（不动产权证号：浙（2021）温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0860 号）
		江苏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已与地方政府平台公司签订《项目协议》，江苏长城可免费使用地方政府平台公司提供的建筑物 5 年，江苏长城可选择回购该建筑物
		河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已取得募投项目拟实施土地的使用权（不动产权证号：豫（2020）郑州市不动产权第 0386301 号）
		北京长城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以租赁形式取得项目实施的场所，已签署租赁合同
湖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以租赁形式取得项目实施的场所，已签署租赁合同	
信息及新能源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	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	黑龙江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以租赁形式取得项目实施的场所。因尚未确定募投项目具体实施地点，尚未签署相关场所租赁合同
		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以租赁形式取得项目实施的场所，已签署租赁合同
		天津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已确定拟取得土地位置，尚未与地方政府签署土地出让合同
		新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已取得《土地成交确认书》并缴纳保证金，尚未签署土地出让合同
		云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已与合作方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合作方提供项目实施的场所
		重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以租赁形式取得项目实施的场所，已签署租赁合同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租赁形式取得项目实施的场所。因尚未确定募投项目具体实施地点，尚未签署相关场所租赁合同
	新能源汽车三电控制及充电桩产品研	中电科创智联（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在公司原有场地（不动产权证号：武新国用（2007）第 074 号）实施，不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土地落实情况
	发生产及试验环境建设项目		涉及新增办公场所或土地
	特种装备新能源及应用建设项目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在公司原有场地（不动产权证号：汉国用（2014）第 43005 号）实施，不涉及新增办公场所或土地
高新电子创新应用类项目	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项目	湖南长城海盾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在公司原有场地（不动产权证号：湘（2018）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445976 号、湘（2018）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445977 号）实施，不涉及新增办公场所或土地
	三位一体中长波机动通信系统仿真实验室建设、设计、产品开发项目	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以租赁形式取得项目实施的场所，已签署租赁合同
	补充流动资金	中国长城	-

综上，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在原有场地实施或者采取租赁场所的形式实施，不涉及新增建设项目用地；涉及新增建设项目用地的募投项目的，除下列项目外，土地均已落实：①山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参与的关键芯片研发项目尚未签署办公场所购买合同；②山东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参与的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的厂房尚未竣工，尚未与厂房转让方签署正式的转让协议；③黑龙江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和发行人参与的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尚未确定项目具体实施地点，尚未签署相关场所租赁合同；④天津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参与的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已确定拟取得土地位置，尚未与地方政府签署土地出让合同；⑤新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参与的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已取得《土地成交确认书》并缴纳保证金，尚未签署土地出让合同。就上述未落实土地的募投项目，发行人已出具承诺，未落实土地的募投项目可供选择的土地范围较广，若募投项目用地无法落实，届时公司将尽快选取其他替代性土地，并通过加快项目进度、提前完成准备工作等方式避免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 （一）核查过程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募投项目相关场所租赁合同、不动产权证书；

- 2、查阅募投项目相关主体与相关合作方签署的合作协议；
- 3、与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沟通募投项目用地落实情况；
- 4、取得了发行人的书面确认。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

（1）募投项目不会导致新增同业竞争，部分项目建设过程中或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导致发行人新增关联交易，发行人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关联交易制度，履行关联交易内部审批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严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2）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人部分募投项目在原有场地实施或者采取租赁场所的形式实施，不涉及新增建设项目用地；涉及新增建设项目用地的募投项目的，除山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参与的关键芯片研发项目，山东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参与的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黑龙江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发行人、天津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和新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参与的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用地尚未落实外，其他募投项目用地均已落实；就尚未落实土地的募投项目，发行人已经出具承诺，未落实土地的募投项目可供选择的土地范围较广，若募投项目用地无法落实，届时公司将尽快选取其他替代性土地，并通过加快项目进度、提前完成准备工作等方式避免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问题 5、请申请人以列表方式补充说明并披露：申请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包括相关行政处罚的具体事由、是否已完成整改、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及理由。请保荐机构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申请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从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之日受到罚款金额超过 1,000 元的行政处罚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内容	处罚事由	是否已完成整改	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及理由
1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2021.2.3	罚款 16,000 元	消防设施设置不符合标准、消防设施未保持完好有效	是	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条规定，“单位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一）消防设施、器材或者消防安全标志的配置、设置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者未保持完好有效的；……”。 （1）处罚部门在《行政处罚告知笔录》明确“违法行为属于情节较轻的违法行为情形”。（2）处罚机关罚款金额为 16,000 元，系按照较低标准进行处罚。（3）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已出具证明文件，此项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2	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2020.12.18	罚款 194,970 元	非法改变林地用途面积 6,499 平方米	是	根据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2021 年 3 月 19 日出具的《证明》：“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系我街道辖区内企业。兹证明，该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因非法改变林地用途被处以罚款人民币 194,970 元的行政处罚（处罚决定书文号：[2020]深宝石岩城行罚决字第 1552 号），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未造成重大人员伤亡，未产生恶劣的社会影响。”由于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但是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不具有重要影响（占比不超过 5%），根据《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其违法行为不视为发行人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理由：（1）《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第 43 条规定，“未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同意，擅自改变林地用途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恢复原状，并处非法改变用途林地每平方米 10 元至 30 元的罚款”。《广东省林业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实施标准（试行）》序号 10 规定，“擅自改变用材林、薪炭林、经济林林地用途的，面积在 5 亩以上 10 亩以下的；擅自改变防护林、特种用途林林地用途的，面积在 3 亩以上 5 亩以下的”属于裁量标准“较重”分档。被非法改变林地用途面积为 6,499 平方米，罚款金额为 194,970 元，罚款标准为 30 元/平方米，属于按照较高标准进行的

序号	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内容	处罚事由	是否已完成整改	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及理由
						<p>处罚。(2)《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规定,“被处以罚款以上行政处罚的违法行为,如有以下情形之一且中介机构出具明确核查结论的,可以不认定为重大违法行为:①违法行为显著轻微、罚款金额较小;②相关处罚依据未认定该行为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有权机关证明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但违法行为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或社会影响恶劣的除外。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子公司,若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不具有重要影响(占比不超过5%),其违法行为可不视为发行人存在相关情形,但违法行为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或社会影响恶劣的除外。”</p> <p>报告期内,深圳中电长城能源有限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占中国长城营业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0.76%、3.14%,比例均未超过5%。</p> <p>(3)根据主管部门的要求,发行人已委托广东创景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出具《长城计算机厂区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并按照要求提交了使用林地的其他申请文件。根据广东创景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出具的《长城计算机厂区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该建设项目占用林地事项对该区域的生态环境和生态效能所产生影响较小,亦不会对当地的自然景观风貌构成太大的影响,使用林地具有可行性;同时,根据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出具的证明文件以及网络核查,因占用林地受到的行政处罚,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或社会影响恶劣。</p> <p>综上,该行政处罚不视为发行人的重大违法行为。</p>
3	浙江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2020.9.30	警告并罚款 10,600 元	提供不真实的统计资料	是	<p>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p> <p>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四十一条规定,“作为统计调查对象的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予以通报;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属于国家工作人员的,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依法给予处分: (一)拒绝提供统计资料或者经催报后仍未按时提供统计资料的;(二)提供</p>

序号	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内容	处罚事由	是否已完成整改	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及理由
						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的；……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有前款所列行为之一的，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并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 (1) 此项行政处罚的罚款金额相对较小，未达到情节严重的罚款标准。(2) 温州市统计局已出具证明文件，此项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4	湖南长城海盾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2020.9.14	罚款 10,000 元	消防设施设置不符合标准	是	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条规定，“单位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一）消防设施、器材或者消防安全标志的配置、设置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者未保持完好有效的；……”。 (1) 处罚部门在《行政处罚告知笔录》明确“违法行为属于情节较轻的违法行为情形”。(2) 处罚机关罚款金额为 10,000 元，系按照较低标准进行处罚。(3) 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已出具证明文件，此项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5	湖南长城信息金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2020.6.5	罚款 26,000 元	产品实物与证书规格参数不一致	是	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规定，“列入目录的产品未经认证，擅自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的，责令改正，处 5 万元以上 20 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 处罚机关按照较低标准对公司进行处罚，未涉及情节严重的情况。处罚机关东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湖南长城信息金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市场监督管理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以及失信限制的情况。
6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2020.5.25	罚款 14,000 元	消防设施未保持完好有效、占	是	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条规定，“单位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一）消防设施、

序号	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内容	处罚事由	是否已完成整改	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及理由
				用消防车通道		<p>器材或者消防安全标志的配置、设置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者未保持完好有效的；（二）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的；（三）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或者有其他妨碍安全疏散行为的；（四）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的；（五）占用、堵塞、封闭消防车通道，妨碍消防车通行的；（六）人员密集场所在门窗上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的；（七）对火灾隐患经消防救援机构通知后不及时采取措施消除的。”</p> <p>（1）处罚机关系按照较低标准对公司进行处罚。（2）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出具证明文件，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消防安全事故。</p>
7	湖南长城信息金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2019.10.22	罚款 30,000 元	产品实物与证书规格参数不一致	是	<p>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规定，“列入目录的产品未经认证，擅自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的，责令改正，处 5 万元以上 20 万元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p> <p>处罚机关系按照较低标准对公司进行处罚，未涉及情节严重的情况。处罚机关大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报告期内湖南长城信息金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市场监督管理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以及失信限制的情况。</p>
8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2019.9.23	罚款 26,000 元	消防设施设置不符合标准，消防设施未保持完好有效	是	<p>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p> <p>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条规定，“单位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一）消防设施、器材或者消防安全标志的配置、设置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者未保持完好有效的；（二）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的；……”</p> <p>（1）处罚机关系按照较低标准对公司进行处罚。（2）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出具证明文件，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消防安全事故。</p>

序号	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内容	处罚事由	是否已完成整改	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及理由
9	中国长城	2018.12.4	罚款 2,000 元	未按期申报纳税	是	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 2000 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 2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的罚款。” 处罚机关系按照较低标准对公司进行处罚。
10	中国长城湖南分公司	2018.11.13	罚款 1,000 元	未按照固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	是	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 62 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处罚机关系按照较低标准对公司进行处罚。
11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2018.9.10	罚款 30,100 元	消防设施未保持完好有效	是	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条规定，“单位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一）消防设施、器材或者消防安全标志的配置、设置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者未保持完好有效的；（二）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的；……” （1）处罚机关系按照较低标准对公司进行处罚。（2）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出具证明文件，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消防安全事故。
12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2018.6.7	罚款 15,000 元	消防设施未保持完好有效	是	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条规定，“单位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一）消防设施、

序号	主体	处罚时间	处罚内容	处罚事由	是否已完成整改	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及理由
						器材或者消防安全标志的配置、设置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者未保持完好有效的；（二）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的；……” （1）处罚机关系按照较低标准对公司进行处罚。（2）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出具证明文件，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消防安全事故。
13	中国长城	2018.3.26	罚款 180,000 元	使用未经定期检验的特种设备	是	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理由：《深圳经济特区特种设备安全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规定，“使用单位应当遵守特种设备定期检验的规定，未经定期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特种设备，不得继续使用”。《深圳经济特区特种设备安全条例》第六十八条规定，“使用单位违反本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规定的，由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部门责令停止使用有关特种设备，按照违法设备的数量每台三万元的标准处以罚款，但是最高不超过五十万元”。 （1）深圳市市场监督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发行人处以 18 万元的罚款，系按照较低标准进行处罚。（2）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文件，上述处罚为定额处罚，未涉及情节严重的情况。

##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 （一）核查过程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 1、审阅发行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行政处罚的处罚决定书、罚款缴纳凭证、营业外支出明细等文件；
- 2、取得相关行政处罚整改的情况说明、整改相关文件等；
- 3、取得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
- 4、对发行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内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网络核查，并就相关事宜取得了发行人的书面确认。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上述行政处罚对应的行为不属于发行人的重大违法行为，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障碍。

**问题 6、**请申请人就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情况补充说明，（1）对生产经营、财务状况、未来发展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包括案件受理情况和基本案情，诉讼或仲裁请求，判决、裁决结果及执行情况；（2）诉讼或仲裁事项对申请人的影响，是否会对生产经营、募投项目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如申请人败诉或仲裁不利对申请人的影响；（3）是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是否会构成再融资的法律障碍。请保荐机构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 一、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补充说明

对生产经营、财务状况、未来发展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包括案件受理情况和基本案情，诉讼或仲裁请求，判决、裁决结果及执行情况具体如下：

（一）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中原科创电子分公司（“中原科创”）与江苏金坛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江苏金坛”）、大乘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大乘汽车”）买卖合同纠纷案（“江苏金坛案”）

基本案情：中原科创与江苏金坛于 2016 年开始业务往来，双方签订了关于购买汽车零部件和材料的供货合同和零部件开发协议。江苏金坛以订单形式向中原科创订购 E01、E01 等车型的 BMS（电池管理系统）产品，中原科创据此供应产品。截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江苏金坛尚欠中原科创货款 11,810,723.43 元。

2020 年 4 月 24 日，中原科创向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提交《起诉状》，中原科创的诉讼请求包括判令江苏金坛立即支付中原科创 11,810,723.43 元货款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大乘汽车（江苏金坛的唯一股东）承担连带责任等。

2020 年 5 月 21 日，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就中原科创申请财产保全，请求对江苏金坛、大乘汽车名下的财产价值 11,810,723.43 元部分内予以查封、冻结，法院裁定冻结江苏金坛、大乘汽车的银行存款合计 11,810,723.43 元或查封其等同价值的财产。

2020 年 5 月 22 日，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经法院主持调解，本案各方达成江苏金坛分期向中原科创付款的协议，大乘汽车承担连带责任。

2020 年 9 月 2 日，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由于江苏金坛、大乘汽车未履行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裁定冻结、划拨（提取）被执行人江苏金坛、大乘汽车银行存款 11,991,367.93 元或冻结、查封、扣押其等同价值财产。

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3 月 2 日 10 时起至 2021 年 3 月 3 日 10 时止在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开展第一次司法拍卖，且第一次司法拍卖已流拍。

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 10 时起至 2021 年 4 月 1 日 10 时止在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开展第二次司法拍卖，且第二次司法拍卖已流拍。

2021 年 4 月 22 日，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21）苏 0413 执异 44 号），驳回案外人江苏三能动力总成有限公司申请对苏（2019）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24440 号土地及所属建筑物及各项生产线设备不予拍卖的异议请求。

**（二）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湖南长城”）与稳盈电子（香港）有限公司（“香港稳盈”）产品责任纠纷案（“香港稳盈案”）**

基本案情：湖南长城与其美国客户签署游戏机采购合同。为完成向美国客户的供货，湖南长城与香港稳盈签署《外贸采购合同》。此后，美国客户告知湖南长城，湖南长城供应的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经过协商及谈判，湖南长城与美国客户达成换货及补偿安排。

2020年6月8日，湖南长城向深圳市国际仲裁院提交《仲裁申请书》，请求裁决香港稳盈对湖南长城的经济损失（包括湖南长城向其美国客户赔偿损失、对不合格货物的退货费用等）共计13,789,520元承担赔偿责任。

2020年9月15日，深圳国际仲裁院决定受理案件，并向湖南长城出具《仲裁通知》。

2020年12月24日，深圳国际仲裁院出具《关于开庭事宜的通知》，本案于2020年12月29日开庭审理。

2021年4月6日，深圳国际仲裁院出具《裁决书》（（2020）深国仲涉外裁4589号），裁决：香港稳盈赔偿湖南长城向美国客户支付的赔偿款560,000美元，香港稳盈赔偿湖南长城因不合格货物的退货费用180,314美元，香港稳盈赔偿湖南长城为处理此事故支出的交通费损失人民币27,682元等。

2021年5月14日，湖南长城向香港稳盈发出《关于履行2020深国仲涉外裁4589号仲裁裁决的催告函》，要求香港稳盈履行仲裁裁决。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香港稳盈尚未履行仲裁裁决，本案尚未完结

**（三）柏怡电子有限公司（“柏怡电子”）与 Toshiba Visual Solutions Corporations（“Toshiba”）产品责任纠纷案（“Toshiba案”）**

基本案情：2012年1月，柏怡电子与Toshiba达成《GENERAL TERMS AND CONDITIONS OF PURCHASE》，柏怡电子向Toshiba供应电源产品。双方合作过程中，因电源出现质量问题给Toshiba造成损失。

2017年3月24日，柏怡电子与Toshiba共同向日本商事仲裁协会提交《JOINT REQUEST FOR MEDIATION》，申请本案仲裁。

2017年9月4日，柏怡电子与 Toshiba 达成和解协议，柏怡电子同意就已发生的损失向 Toshiba 支付 367,661,358 日元（约合人民币 2,130 万元）赔偿款，后续产品责任期内，根据返修电源种类的不同、按约定的赔偿标准，向 Toshiba 支付赔偿款。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柏怡电子已按照和解协议的约定，向 Toshiba 支付完毕全部赔偿款（合计折合 41,399,531.20 港元）。

（四）深圳市华南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华南装饰”）与中国长城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华南装饰案”）

加审期间，发行人新增一起涉案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诉讼案件。

基本案情：2018年2月，原告华南装饰与被告中国长城签订《中电长城大厦南塔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合同约定，由华南装饰承包中国长城发包的中电长城大厦南塔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55,923,261.76 元。

2021年3月2日，华南装饰向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南山区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提出南山区法院判令中国长城向华南装饰支付拖欠的工程款 10,149,037.56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共计 10,218,502.08 元）等诉讼请求。

2021年3月29日，南山区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1）粤 0305 民初 6847 号），裁定查封、扣押、冻结被告中国长城名下价值 10,218,502.08 元的财产。

2021年4月16日，南山区法院出具《查封、扣押、冻结财产通知书》（（2021）粤 0305 民初 6847 号），南山区法院冻结中国长城银行账户内的存款 10,218,502.08 元，期限自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22 年 4 月 6 日。

2021年5月8日，南山区法院向中国长城出具《举证通知书》（（2021）粤 0305 民初 6847 号）。

2021年5月21日，中国长城向南山区法院提交《延长举证期限申请书》，申请延长华南装饰案的举证期限 15 天，至 2021 年 6 月 22 日。

2021年6月9日，南山区法院开庭审理本案。

截至本反馈回复意见回复出具日，南山区法院尚未出具判决书。

## 二、诉讼或仲裁事项对申请人的影响，是否会对生产经营、募投项目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如申请人败诉或仲裁不利对申请人的影响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上述诉讼、仲裁事项均为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诉讼或仲裁事项，上述诉讼事项均不涉及发行人核心专利、商标、技术、主要产品等，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其中 Toshiba 案已执行完毕；华南装饰案正在审理中，其涉案金额为 10,218,502.08 元，占发行人 2020 年度营业收入比例为 0.07%，占发行人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1.10%，其审理结果对发行人不会形成重大不利影响。

## 三、是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市公司发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及时披露相关情况：（一）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二）涉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被申请撤销或者宣告无效的；（三）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控制权稳定、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或者投资决策产生较大影响的；（四）本所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情形。上市公司发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应当采取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经累计计算达到前款标准的，适用前款规定。已经按照上述规定履行披露义务的，不再纳入累计计算范围”。

发行人《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发生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投资者尚未得知时，公司应当立即披露，说明事件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本款所称重大事件包括：……10. 涉及公司的重大诉讼、仲裁，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被依法撤销或者宣告无效；……”。

鉴于发行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事项不构成重大诉讼、仲裁且按照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亦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的披露

标准，因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发行人《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发行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生产经营、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四、是否会构成再融资的法律障碍

《发行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具有可持续性，符合下列规定：……（六）不存在可能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担保、诉讼、仲裁或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不存在严重影响发行人持续经营的重大诉讼事项。因此，不会构成本次发行的法律障碍。

####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 （一）核查过程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 1、审阅发行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诉讼、仲裁事项相关资料；
- 2、查阅发行人的公告文件；
- 3、对发行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诉讼、仲裁事项进行网络核查；
- 4、向发行人的相关管理人员了解发行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诉讼、仲裁事项，评估诉讼、仲裁事项的影响；
- 5、查阅法律法规、发行人制度文件，评估涉及到的诉讼、仲裁事项是否需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6、取得了发行人的书面确认。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

1、申请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诉讼、仲裁事项均为经营过程中正常的诉讼或仲裁事项，不会对生产经营、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如发生败诉或仲裁不利，对申请人不会形成重大不利影响。

2、申请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生产经营、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的

诉讼或仲裁事项，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申请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诉讼、仲裁事项不会构成再融资的法律障碍。

问题 7、请申请人披露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下同）情况，是否存在最近一期末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长期股权投资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并将财务性投资总额与公司净资产规模对比说明并披露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 一、公司持有的财务性投资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有关财务性投资认定的问答》《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财务性投资的类型包括但不限于：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

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应收款等科目的明细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582.09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投资	27,582.09
混合工具	-
其他	4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19,535.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877.59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最近一期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为 67,582.09 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具体构成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债务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投资	27,582.09
混合工具	-
其他	40,000.00
合计	67,582.09

### 1、债务工具投资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出资时间	产品类别及预期收益率	存续期限
中电通商-安兴第一期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款	-	2020-9-23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	9个月
中金国际应收账款资产支持证券	-	2020-9-23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8%	9个月
合计	-			

上表中债务工具投资属于公司购买资产支持证券的次级份额，可将上述投资认定为财务性投资。其中，中电通商-安兴第一期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款和中金国际应收账款资产支持证券系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投入，分别为599.00万元及699.00万元，合计1,298.00万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该资产支持证券已全部到期赎回，余额为零。

### 2、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万元

证券简称	2021年6月30日 期末账面价值	最初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时间
东方证券(600958)	24,674.13	22,519.29	2015.03.23
交通银行(601328)	64.22	10.00	2010.08.12
厦门象屿(600057)	505.35	222.42	2009.11.26
湘财股份(600095)	2,338.39	956.72	1990.06.30
合计	27,582.09	23,708.43	-

上表中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属于财务性投资，取得时间距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均在六个月以上。

### 3、混合工具

截至2021年6月21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混合工具”科目中包含对ROBOTICS ROBOTICS LIMITED（简称“鲁班嫡系”）的可转换债券投资，该笔投资于2016年5月完成，并于2021年6月21日收回全部投资款2,000万港元。

鲁班嫡系是专注于智能机器人研发与制造业务的企业，申请人控股子公司柏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柏怡国际”）已于2016年5月与鲁班嫡系签署《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柏怡国际通过采购鲁班嫡系的工业机器人和应用系统为其全资控股的工厂实施生产线及仓储物流自动化改造，可以帮助企业节省人力成本、缩短生产周期、改进生产工艺及提高产品良率，进而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通过与鲁班嫡系的合作，柏怡国际推动自动化设备的改造升级，以机器人和自动化技术替代自身生产线的装配工人，有效降低人力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具备战略协同效应。

柏怡国际投资鲁班嫡系可转换债券主要系获取其自动化应用方案，并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战略协同为目的的投资，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并非以获取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因此，对鲁班嫡系的可转换债券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 4、其他

公司其他类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公司购买中信银行、浦发银行、光大银行和招商银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具体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出资时点	产品性质	预期产品收益率	产品期限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10007 期产品（2年期）	5,000	2021-1-13	大额存单(可转让)	3.10%	2年期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10007 期产品（2年期）	5,000	2021-1-19	大额存单(可转让)	3.10%	2年期
公司稳利 21JG5685 期（三层结构）	15,000	2021-4-12	结构性存款	3.30%	3个月
2021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	5,000	2021-4-20	结构性存款	3.20%	3个月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 NBJ00827	5,000	2021-4-23	结构性存款	3.00%	3个月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 NBJ00826	5,000	2021-4-23	结构性存款	3.00%	3个月
合计	40,000				

#### （二）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119,535.53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的具体构成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主营业务情况/业务协同效应	初始投资时间
飞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6,674.89	-	该公司是我国自主核心芯片提供商，主要从事国产高性能、低功耗通用计算微处理器的设计研发和产业化推广，同时联合国产软硬件生态厂商，提供全国产信息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支撑国家信息安全和重要工业安全。该公司的国产CPU产品与中国长城具有业务协同效应。	2019.09.18
长城超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5,854.12	-	该公司产品主要分为服务器、存储、软件及服务、企业级数据中心融合一体机等。中国长城参股投资该公司，有利于完善中国长城产业链及生态链，在传统基础硬件产品基础上，增加平台工程技术服务、平台运维服务、大数据云计算技术服务等产品服务种类，围绕关键行业应用快速成为大数据及云平台解决方案服务商。	2018.04.24
广州鼎甲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4,294.07	-	该公司主要从事数据保护、数据副本管理、多云数据管理、数据存储等产品和服务。中国长城参股投资该公司，有利于中国长城迅速切入信息安全、云存储领域，实现由硬件制造商向基础设施解决方案提供商的战略转型目标。	2014.05.14
湖南长城银河科技有限公司	3,367.26	-	该公司主要从事自主安全信息系统、数字集成电路、嵌入式系统和智能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该公司的印制电路板（PCB）等结构件产品与中国长城具有业务协同效应。	2015.06.04
桂林长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848.37	-	该公司主要从事计算机零部件和特种电源的研发、生产和服务，为中国长城提供部分电源产品的代工、销售等服务。	2008.04.30
山西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1,440.22	-	公司为信创业务提供软件、硬件的适配服务，主营业务涵盖了网络安全及信息化、软件适配、系统集成、计算机硬件销售、软件研发等。	2019.09.29
沈阳松辽电子仪器有限公司	1,260.21	-	公司主要从事航空飞行模拟器、机载设备、航空地面设备、仿真模拟座舱、仿真机载设备的研发、设计、组装、维修、销售等。中国长城参股投资该公司，有利于填补中国长城在电子装备（含通信装备）相关领域的技术能力、军工资质，	2020.09.3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主营业务情况/业务协同效应	初始投资时间
			实现向航空、军事等市场有效拓展及产品多元化发展，有利于公司军事通信等核心业务发展。	
武汉长江融达电子有限公司	1,220.20	-	公司主要从事精密机械制造、机电一体化技术及产品的设计、制造和销售。该公司是武汉中原电子旗下电子通信产品的零部件供应商，中国长城参股该公司有利于保障其供货进度及供货零部件质量。	2014.11.12
郑州蓝普锋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244.34	32.9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模组相关产品的应用场景设计、云平台的顶层设计。公司为圣非凡2019年并入的子公司郑州轨道院之联营企业，业务协同效应有利于实现我国可编程逻辑控制器（PLC）领域自主知识产权，推动“中国制造”。	2018.04.11
长沙军民先进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51.07	-	公司主要从事军民协同创新、成果转化和产业孵化等。业务协同效应有利于结合各方优势资源，共同推进军民协同发展战略实施，探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新模式。	2019.03.05
河南中电网安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52.51	0.1	公司主要从事国产化PLC产品研发和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行业应用，可为用户提供自动化与信息技术解决方案，包括系统规划、方案设计、产品研发和技术服务等。公司为圣非凡2019年并入的子公司郑州轨道院之联营企业，业务协同效应有利于吸引上下游项目落地，引进高端技术人才，为我国电子在中部地区产业化布局奠定基础。	2018.12.21
长城紫晶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859.08	-	公司主要从事信息化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物业管理；计算机系统集成产品、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产品的研发、销售。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把握网络安全与信息化产业机遇，更好利用各自优势资源，加快构建产业生态，开拓重点区域市场，加强市场推广和业务拓展力度，公司决定与紫晶存储在北京市海淀区共同投资设立长城紫晶。	2020.12.18
中电(海南)联合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1,673.26	-	公司主要从事新技术研究、产品研发与销售、咨询论证服务、标准制定。中国长城投资参股该企业是为了充分发挥产学研结合作用，推动公司转型升级，加速发展和完善“PK”体系生态。	2020.10.14
中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023.19	-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中国长城投资参股该	2021.01.12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主营业务情况/业务协同效应	初始投资时间
			企业是为了更好地落实网络安全产业战略规划，优化公司产业布局，延伸产业链条，进一步丰富公司信息化基础设施产品体系。	
迈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1,368.08	-	公司主要从事研发、生产、销售企业级网络设备并为客户提供智能化、差异化的行业应用与服务。中国长城投资参股该企业是为了加强“芯-端-云”网信产业生态链网络设备环节的布局，筑牢PK安全底座，进一步完善中国长城在自主安全领域的战略布局。	2021.01.26
湖南中电长城信息技术服务运营有限公司	4.67	-	公司主要从事智慧城市整体方案的研发、实施、服务及运营。中国长城投资参股该企业有利于充分利用各投资方优势推进智慧城市的产业化，提升中国长城在智慧城市领域的竞争力，符合中国长城的战略规划和整体利益。	2017.09.06
长信数码信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	公司主要从事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	2003.12.15
中科长城海洋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	-	公司主要从事开展信息化咨询服务与顶层设计；涉及海洋的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营与信息服务；海洋信息产品的开发、销售与服务；海洋信息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相关的交流培训及会议、物业、租赁业务；中国长城投资参股该企业有利于提升中国长城在海洋信息技术领域的竞争力，符合中国长城的战略规划。	2018.01.29
<b>合计</b>	<b>119,535.53</b>	<b>32.99</b>		

注：因长信数码信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中科长城海洋信息系统有限公司运营期间的亏损，导致中国长城对其长期股权投资的期末余额为0。

上述被投资企业均为与公司主营业务关联较为紧密的联营企业，并非以短期出售获利为目的的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最近一期末，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余额为**22,877.59万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具体构成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1年6月30日	初始投资时间
闪联信息技术工程中心有限公司	221.26	2005-12-21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2,656.33	1988-04-21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1年6月30日	初始投资时间
合计	22,877.59	

上表中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近期无出售或回购计划，且持有也并非出于短期获利目的，基于谨慎性原则，可将上述投资认定为财务性投资，上述投资的取得时间距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均在六个月以上。

#### （四）总结

综上所述，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账面持有财务性投资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期末余额	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内起至今投入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1,298.00
权益工具投资	27,582.09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877.59	-
合计	50,459.68	1,29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9,766.06	-
财务性投资占比	5.55%	-

由上表，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账面持有的财务性投资为50,459.68万元，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5.55%，未超过30%，不属于发行监管问答规定的“最近一期末持有金额较大财务性投资”情形。

#### 二、公司近期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和类金融投资的具体情况

最近一期末至今，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科目新增余额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核算科目	金额/账面余额	投资内容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00.00	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800.00	中电（海南）联合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第二笔注资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 （一）新增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交易性金融资产

最近一期末至今，中国长城新增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金额19,000.00万元主要为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

财务性投资，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出资时间	产品性质	预期产品收益率	产品期限
公司稳利 21JG6233 期 (3 个月网点专属 B 款)	10,000	2021-7-16	结构性存款	3.25%	3 个月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八期产	5,000	2021-8-2	结构性存款	3.25%	3 个月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5634 期	2,000	2021-8-11	结构性存款	2.95%	3 个月
FGG2136008/2021 年对公大额存单第 8 期 (3 年)	2,000	2021-8-27	大额存单 (可转让)	3.55%	3 年期
合计	19,000	-	-	-	-

## (二) 新增长期股权投资

最近一期末至今，中国长城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科目金额 800.00 万元为中电(海南)联合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第二笔注资款。该公司主要从事新技术研究、产品研发与销售、咨询论证服务、标准制定。中国长城投资参股该企业是为了充分发挥产研结合作用，推动公司转型升级，加速发展和完善“PK”体系生态。中电(海南)联合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与中国长城主营业务关联紧密，并非以短期出售获利为目的的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最近一期末至今新增投资全部为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构成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不以出售获利为目的长期股权投资，均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因此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至今，公司未新增财务性投资。

综上所述，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日，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新增财务性投资的金额合计为 1,298.00 万元。针对上述财务性投资事项，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对募集资金规模进行调减，将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398,702 万元（含本数），将拟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规模从 70,000 万元调减至 68,702 万元。

## 三、本次募集资金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98,702.00 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

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国产高性能计算机及服务器核心技术研发及产能提升项目	关键芯片研发项目	30,000	30,000
		自主安全整机设计仿真实验室及特种计算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5,547	20,000
		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	300,740	130,000
2	信息及新能源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	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	70,000	70,000
		新能源汽车三电控制及充电桩产品研发生产及试验环境建设项目	23,000	20,000
		特种装备新能源及应用建设项目	90,794	30,000
3	高新电子创新应用类项目	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项目	14,266	10,000
		三位一体中长波机动通信系统仿真实验室建设、设计、产品开发项目	30,000	2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b>68,702</b>	<b>68,702</b>
<b>合计</b>				<b>398,702</b>

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资本实力将显著增强，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降低资产负债率和财务成本，财务结构将更为稳健合理，持续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明显提升。

公司面对增长潜力巨大的市场机遇，依托深厚的技术积累和丰富的市场储备，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补充业务发展资金，在国产整机、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领域加快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助于更好地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也将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的提升提供有力支持，创造更多的经济效益与社会价值。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及募投项目是以公司现有实际经营情况为基础，根据未来战略发展方向及经营计划，经审慎论证后作出，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 （一）核查过程

保荐机构及会计师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并分析中国证监会关于财务性投资的有关规定；
- 2、访谈发行人财务部门管理人员以及查阅发行人披露的公告、财务报告以及金融资产相关的科目明细等；

3、了解发行人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是否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形，了解发行人是否存在最近一期末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长期股权投资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4、取得并查阅发行人购买金融资产相关文件、凭证，了解发行人购买金融资产的原因，核查相关金融资产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5、了解发行人对外投资的原因，查阅发行人对外投资的明细表、投资协议等材料，查询被投资企业的工商信息，了解被投资企业的主要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等，核查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6、测算财务性投资总额与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规模比重情况；

7、分析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8、取得并审阅发行人调减募集资金规模的相关文件。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会计师认为：

1、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新增类金融业务的情形，新增财务性投资的金额合计为1,298.00万元，公司已召开董事会对募集资金规模进行调减；

2、截至最近一期末，发行人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长期股权投资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3、截至最近一期末，发行人财务性投资总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比例较低；

4、本次募集资金是根据发行人未来发展需要，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问题 8、**根据申请文件，报告期内申请人应收账款和存货账面余额较高，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23.82 亿元、32.47 亿元、33.14 亿元和 40.28 亿元，应收票据账面余额分别为 6.90 亿元、7.55 亿元、15.20 亿元和 7.57 亿元，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17.63 亿元、21.08 亿元、38.27 亿元和 67.19 亿元。请申请人说明并披

露：（1）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期后回款情况，是否与公司业务规模、营业收入相匹配，结合业务模式、信用政策、账龄、周转率、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对比分析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水平的合理性及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2）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结合存货周转率、存货产品类别、库龄分布及占比、期后销售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定量补充说明并披露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3）主要经营资产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相关风险披露是否充分。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期后回款情况，是否与公司业务规模、营业收入相匹配，结合业务模式、信用政策、账龄、周转率、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对比分析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水平的合理性及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一）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期后回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6. 30	2020. 12. 31	2019.12.31	2018.12.31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469,858.97	405,415.95	331,364.66	324,732.20
截至2021年8月31日回款金额	144,453.11	284,786.82	278,604.88	297,870.21
截至2021年8月31日回款率	30.74%	70.25%	84.08%	91.73%

从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平均回款情况总体较好。2020年末及2021年上半年末形成的应收账款尚未到回款期，故其应收账款期后回款率较低。公司部分应收账款回款时间较长，主要原因是：1、高新电子业务经营子公司属于特种客户整体配套供货商，合同约定付款条款均是按特定客户拨付比例及完成特定客户审定价格后付款，审价结算时间较长；2、信息安全整机及解决方案集成项目结算涉及验收环节，由于验收环节多时间较长，回款时间较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票据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6. 30	2020. 12. 31	2019.12.31	2018.12.31
应收票据账面余额	123,124.75	167,931.61	151,985.33	75,492.25
截至2021年8月31日回款金额	42,823.77	122,078.58	147,470.05	75,492.25
截至2021年8月31日回款率	34.78%	72.70%	97.03%	100.00%

2019年末应收票据有少量尚未回款，主要原因是高新电子业务部分特种客户资金紧张，商票未按期支付，后续通过现金及变更为银票等方式支付；2020年末及2021年上半年末形成的应收票据尚未到期结算，故其应收票据期后回款率较低。

## （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与公司业务规模、营业收入匹配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6. 30/ 2021年1-6月	2020. 12. 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2018.12.31/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账面余额	592,983.72	573,347.56	483,349.99	400,224.45
营业收入	718,826.89	1,444,608.81	1,084,378.46	1,000,948.35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账面余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41.25%	39.69%	44.57%	39.98%

注：计算比重时将2021年1-6月营业收入的数据做年化处理，该数据不代表公司2021年度实际经营数据。

从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整体保持平稳。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占收入比重相对较高，其主要原因是公司信创板块及高新电子板块收入逐年增长，但该板块结算周期较长，账期一般在半年以上，因此应收账款规模也随之增加。

公司是专业从事网络安全与信息化的上市公司，核心业务覆盖关键基础设施及解决方案、军工电子、重要行业信息化等领域，能够做到计算机信息技术各方面完全国产化研制且产品线完整。公司的可比公司主要包括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000977.SZ，以下简称“浪潮信息”）、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603019.SZ，以下简称“中科曙光”）、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002368.SZ，以下简称“太极股份”）、同方股份有限公司（600100.SH，以下简称“同方股份”）等。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净额	应收票据净额	应收账款及 应收票据净 额合计	营业收入	占营业 收入比 例
2021年 1-6月 /2021.6. 30	浪潮信息	962,101.64	-	962,101.64	2,855,509.45	16.85%
	中科曙光	283,976.99	6,321.64	290,298.63	449,810.90	32.27%
	太极股份	392,624.88	66,113.02	458,737.90	368,411.30	62.26%
	同方股份	574,246.62	9,213.10	583,459.72	1,126,205.37	25.90%

报告期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净额	应收票据净额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净额合计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平均值	553,237.53	20,411.94	573,649.47	1,199,984.26	23.90%
	中国长城	431,879.29	122,901.94	554,781.23	718,826.89	38.59%
2020年度 /2020.12.31	浪潮信息	820,735.19	-	820,735.19	6,303,799.04	13.02%
	中科曙光	209,665.60	9,396.24	219,061.84	1,016,113.38	21.56%
	太极股份	239,556.60	78,261.73	317,818.34	853,260.96	37.25%
	同方股份	609,773.39	19,887.87	629,661.26	2,590,704.82	24.30%
	平均值	469,932.70	26,886.46	496,819.16	2,690,969.55	24.03%
	中国长城	371,014.45	167,605.43	538,619.88	1,444,608.81	37.28%
2019年度 /2019.12.31	浪潮信息	1,004,903.62	-	1,004,903.62	5,165,328.02	19.45%
	中科曙光	182,128.40	36,414.53	218,542.93	952,647.04	22.94%
	太极股份	281,602.40	20,034.82	301,637.21	706,273.50	42.71%
	同方股份	683,690.12	17,115.31	700,805.43	2,304,043.62	30.42%
	平均值	538,081.13	24,521.55	562,602.69	2,282,073.04	24.65%
	中国长城	301,240.70	151,809.10	453,049.80	1,084,378.46	41.78%
2018年度 /2018.12.31	浪潮信息	496,326.99	12,253.48	508,580.47	4,694,082.03	10.83%
	中科曙光	253,032.91	14,366.66	267,399.58	905,687.95	29.52%
	太极股份	228,464.15	10,911.84	239,376.00	601,609.84	39.79%
	同方股份	814,658.95	16,434.86	831,093.81	2,483,297.60	33.47%
	平均值	448,120.75	13,491.71	461,612.46	2,171,169.36	21.26%
	中国长城	296,721.76	75,492.25	372,214.01	1,000,948.35	37.19%

注：计算比重时将2021年1-6月营业收入的数据做年化处理，该数据不代表公司及可比公司2021年度实际经营数据。

由上表，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处于同行业较高水平。可比公司中，除2021年上半年外，太极股份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公司相对接近，同方股份略低于公司，浪潮信息与中科曙光整体低于公司，主要原因系：尽管公司与主要可比公司均主营网络安全与信息化业务，但各公司的业务形态、产品和客户结构仍存在一定差异。浪潮信息与中科曙光主要经营通用型服务器与桌面终端等，而太极股份和同方股份面向政务的产品及服务业务占比较高，而公司除网络安全与信息化业务外，还经营面向特种客户的高新电子业务。总体来说，公司应收账款的客户主要为大型国有企业、政府机构和特种行业客户等，信誉良好，款项回收风险较小。

### （三）公司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的账龄情况

#### 1、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6. 30		2020. 12. 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83,745.81	81.67%	324,689.46	80.09%	259,861.60	78.42%	251,496.53	77.45%
1-2年	51,100.17	10.88%	47,871.50	11.81%	44,001.61	13.28%	50,523.49	15.56%
2-3年	16,074.33	3.42%	15,928.42	3.93%	13,152.14	3.97%	11,003.72	3.39%
3-4年	7,628.62	1.62%	6,669.53	1.65%	5,845.90	1.76%	4,818.08	1.48%
4-5年	3,984.12	0.85%	3,487.18	0.86%	1,816.73	0.55%	2,406.87	0.74%
5年以上	7,325.92	1.56%	6,769.86	1.67%	6,686.68	2.02%	4,483.51	1.38%
合计	469,858.97	100.00%	405,415.95	100.00%	331,364.66	100.00%	324,732.2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且占比基本保持稳定，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合理，质量较高。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稳定且主要为党政类客户、大型金融机构、大型信息产业集团等，信用度高，能够在信用期内支付货款。

## 2、应收票据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3,124.75	100.00%	167,931.61	100.00%	151,985.33	100.00%	75,492.25	100.00%
合计	123,124.75	100.00%	167,931.61	100.00%	151,985.33	100.00%	75,492.2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账龄均在1年以内，应收票据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

## (四) 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和计提情况

### 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应收账款确认组合的依据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1：在合同规定的收款账期内的应收款项	在合同规定的收款账期内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在合同规定的收款账期内的应收款项组合预期发生减值损失的风险很低，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组合2：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逾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截至各报告期期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计提比例情况如下：

浪潮信息		中科曙光		太极股份		同方股份		中国长城	
账龄	计提比例	账龄	计提比例	账龄	计提比例	账龄	计提比例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6 个月内	0.60%	1 年以内	2.79%	1 年以内	1%	1 年以内	5%
		7-12 月	5%						
1-2 年	20%	1-2 年	15%	1-2 年	9.92%	1-2 年	5%	1-2 年	10%
2-3 年	50%	2-3 年	30%	2-3 年	19.21%	2-3 年	15%	2-3 年	30%
3-4 年	80%	3-4 年	50%	3-4 年	29.63%	3-4 年	30%	3-4 年	60%
4-5 年	80%	4 年以上	100%	4-5 年	42.68%	4-5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80%			5 年以上	100.00%	5 年以上	100%	5 年以上	100%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公告

公司账龄组合下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均值相比较为谨慎，计提比例合理。

## 2、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应收票据确认组合的依据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以银行承兑汇票中承兑银行的信用评级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商业承兑汇票	考虑出票人信用等级并结合历史违约率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 3、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占账面余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6. 30	2020. 12. 31	2019.12.31	2018.12.31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469,858.97	405,415.95	331,364.66	324,732.20
坏账准备	37,979.68	34,401.51	30,123.96	28,010.44
应收账款净额	431,879.29	371,014.45	301,240.70	296,721.76
坏账准备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比例	8.08%	8.49%	9.09%	8.63%

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较为稳定。

最近一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浪潮信息 (2021. 6. 30)	中科曙光 (2021. 6. 30)	太极股份 (2021. 6. 30)	同方股份 (2021. 6. 30)	中国长城 (2021. 6. 30)
应收账款余额	1,048,314.45	299,192.47	438,147.17	807,547.14	469,858.97
坏账准备	86,212.81	15,215.48	45,522.29	233,300.52	37,979.68
应收账款净额	962,101.64	283,976.99	392,624.88	574,246.62	431,879.29
坏账准备占应	8.96%	5.09%	10.39%	28.89%	8.08%

收账款余额比例					
---------	--	--	--	--	--

由上表，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与浪潮信息相当，低于太极股份和同方股份，**高于中科曙光**，主要系公司应收账款以1年以内账龄为主，长账龄应收账款占比较小，资产质量较好。

#### 4、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票据分类列示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1.6.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银行承兑汇票	46,027.22	55,065.64	38,654.32	20,659.01
商业承兑汇票	77,097.53	112,865.97	113,331.01	54,833.24
减：坏账准备	222.81	326.18	176.23	-
合计	122,901.94	167,605.43	151,809.10	75,492.25
坏账准备占应收票据 账面余额比例	0.18%	0.19%	0.12%	0.00%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应收票据根据承兑银行的信用评级或出票人信用等级并结合历史违约率判断回收的风险较小，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低。

最近一期末，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中国长城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可比且处于区间范围内，公司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与同行业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中科曙光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高主要系公司有部分1年以上未收回的商业承兑汇票，该部分计提了大量坏账准备。

单位：万元

项目	浪潮信息 (2021.6.30)	中科曙光 (2021.6.30)	太极股份 (2021.6.30)	同方股份 (2021.6.30)
应收票据余额	-	6,338.81	66,431.82	9,223.72
坏账准备	-	17.17	318.80	10.62
应收票据净额	-	6,321.64	66,113.02	9,213.10
坏账准备占余额比例	-	0.27%	0.48%	0.12%

注：浪潮信息2021年6月末应收票据账面金额为零。

#### (五) 公司业务模式及信用政策

公司业务模式主要集中在高新电子、信息安全整机及解决方案和电源业务，其中：

- 1、高新电子板块业务模式主要为根据特定客户订单进行生产及集成，由于

行业的特殊性，公司客户主要为大型军工央企，验收和付款手续较为繁琐，客户自身资金结算安排亦受最终用户的资金预算、资金结算等的流程影响。公司与客户在销售合同中约定了关于付款期限的相关安排，一般为验收合格后一定期间内付款，公司与客户实际货款结算周期较长。实务中，公司根据客户性质、特种客户支出计划等给予不同的信用政策。

2、信息安全整机及解决方案主要业务模式主要是为大型国有企业、政府机构等主要客户按照财政支出计划进行年度采购，根据主要客户订单进行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根据客户的资质、合作时间、历史回款情况以及预计财政支出安排等因素给予不同的信用账期。

3、电源业务客户主要包括工业电源类客户和消费电源类客户

客户类型	信用期
工业电源业务客户	1、国内业务和出口业务客户按照资信评估等级给客户30天至90天之间的不同期限的账期及信用额度。 2、资质良好大客户一般给予最长见票90天的账期。
消费电源业务客户	在客户框架协议下，以订单的形式交易，客户多为世界500强，对于信用评级高的国际客户，依据客户要求制定信用政策，公司应收账款平均账期约95天。

#### (六) 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和主要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浪潮信息	3.20	6.91	6.88	10.55
中科曙光	1.82	5.19	4.38	3.95
太极股份	1.17	3.27	2.77	2.74
同方股份	1.90	4.01	3.08	3.25
平均值	2.02	4.84	4.28	5.12
中国长城	1.64	3.92	3.31	3.56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其中浪潮信息和中科曙光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总体高于公司，同方股份与公司接近，太极股份低于公司，主要原因系：尽管公司与主要可比公司均主营网络安全与信息化业务，但各公司的业务形态、产品和客户结构仍存在一定差异。浪潮信息与中科曙光主要经营通用型服务器与桌面终端等，而太极股份和同方股份面向政务的产品及服务业务占比较高，而公司除网络安全与信息化业务外，还经营面向特种客户的高新电子业务。总体来说，公司应收账款的客户主要为大型国有企业、政府机构和特种行业客户等，信誉良好，款项回收风险较小。

二、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结合存货周转率、存货产品类别、库龄分布及占比、期后销售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定量补充说明并披露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一)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如下：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二)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6. 30	2020. 12. 31	2019.12.31	2018.12.31
存货余额	802, 285. 90	580, 385. 39	382,719.24	210,761.40
跌价准备	27, 512. 73	19, 885. 18	18,515.29	12,344.11
存货净额	774, 773. 17	560, 500. 21	364,203.95	198,417.29
跌价准备占存货余额比例	3. 43%	3. 43%	4.84%	5.86%

2019年度，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的比例下降，主要系公司2019年末公司中电长城大厦项目竣工后按持有目的类型转入存货，导致存货余额大幅增加所致；2020年度及2021年1-6月，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的比例下降主要系公司

自主安全业务板块原材料的战略备货及在产品、库存商品随业务规模扩大而增加，使得存货大幅增加所致。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1. 6. 30	2020. 12. 31	2019.12.31	2018.12.31
浪潮信息	5.29%	5.71%	6.18%	5.04%
中科曙光	1.88%	2.36%	2.13%	0.94%
太极股份	0.12%	0.17%	0.27%	0.28%
同方股份	9.52%	12.05%	12.56%	12.07%
平均值	4.20%	5.07%	5.29%	4.58%
中国长城	3.43%	3.43%	4.84%	5.86%

注：1、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数据未经审计；

注：2、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总体来说，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在同行业上市公司均值较为可比，不存在有重大差异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之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差异较大，主要系业务模式差异较大，例如太极股份账面存货主要以软件、数据库为主，计提比例较低，而同方股份除信创业务外，还有公共安全、节能环保等业务，包括工程施工类业务，相应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较高。

综上，公司存货情况与公司经营模式匹配，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与同行业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情况。

### （三）存货周转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21. 6. 30	2020. 12. 31	2019.12.31	2018.12.31
存货周转率（次/年）	浪潮信息	2.13	5.71	5.42	6.33
	中科曙光	1.18	2.57	2.60	4.09
	太极股份	0.95	3.27	3.46	3.01
	同方股份	0.93	2.22	1.99	2.14
	平均值	1.30	3.44	3.37	3.89
	中国长城	0.83	2.32	2.75	4.03

2019年至2020年，公司存货周转率略低于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公司业务相对其他可比公司存在一定差异。2019年存货周转率（次）下降的原因主要系公司中电长城大厦项目竣工后按持有目的类型转入存货所致（库存商品）；2020年存货周转率（次）进一步下降，主要是一方面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在武汉地区的子公司由于1-3月停工停产，销售环节整体周期延后，销售订单延期交货导

致存货有所增长（库存商品）；另一方面主要系公司自主安全业务板块的战略备货增加所致（原材料）。

#### （四）存货产品类别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6. 30		2020. 12. 31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242,739.36	31.33%	164,980.19	29.43%
周转材料	57.55	0.01%	55.56	0.01%
在途物资	8.09	0.00%	-	-
委托加工物资	705.79	0.09%	149.37	0.03%
在产品	161,085.30	20.79%	89,861.75	16.03%
库存商品	370,177.08	47.78%	305,453.35	54.50%
合计	774,773.17	100.00%	560,500.21	100.00%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57,444.87	15.77%	59,225.79	29.85%
周转材料	30.58	0.01%	29.95	0.02%
在途物资	-	-	-	-
委托加工物资	58.67	0.02%	-	-
在产品	80,203.37	22.02%	63,182.64	31.84%
库存商品	226,466.45	62.18%	75,978.91	38.29%
合计	364,203.95	100.00%	198,417.29	100.00%

#### （五）库龄分布及占比

报告期各期末，根据存货账面余额（未计提存货减值准备）的库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6. 30		2020. 12. 31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1年以内	604,239.52	75.31%	399,662.32	68.86%	368,095.72	96.18%	194,711.85	92.38%
1-3年	188,841.02	23.54%	172,310.60	29.69%	6,685.52	1.75%	8,300.79	3.94%
3年以上	9,205.36	1.15%	8,412.47	1.45%	7,938.00	2.07%	7,748.76	3.68%
合计	802,285.90	100.00%	580,385.39	100.00%	382,719.24	100.00%	210,761.40	100.00%

从上表可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在1年以内的占全部存货金额的比重分别为92.38%、96.18%、68.86%和75.31%。2020年末及2021年6月末公司存货库龄在1-3年期的占全部存货金额比例提升主要系中电长城大厦南塔及裙楼为可出售的商品房，于2019年竣工转入存货核算，且于2020年末及2021年6月末尚未销售。公司主要根据订单进行采购、生产和销售。因此，存货库龄在1年以

内占比较高，符合公司的经营模式，存货库龄结构比较合理。

### （六）期后销售情况

截至2021年8月31日，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完成期后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库存商品账面余额	380,942.89	313,329.42	233,589.51	80,327.20
其中：开发商品（深圳中电长城大厦）	149,175.26	149,175.26	146,669.62	-
账面余额（扣除开发商品后）	231,767.63	164,154.16	86,919.89	80,327.20
期后销售金额	142,133.83	145,627.34	81,485.78	80,205.68
期后销售情况/存货账面价值	61.33%	88.71%	93.75%	99.85%

注：2021年6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8月31日，除开发商品外，公司前期库存商品大部分已实现销售。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型国有企业、政府机构、特种客户等，一方面因订单履约需要提前备货，另一方面产品交货后存在一定的产品验收时间间隔，但期后销售总体情况良好。

### 三、主要经营资产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相关风险披露是否充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第五条规定，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一）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二）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三）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四）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五）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六）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七)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资产的市价未发生大幅度下跌；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在近期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资产可收回金额不存在大幅度降低的可能；上述主要经营资产处于正常使用状态，不存在陈旧过时或实体已经损坏的情况，亦不存在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计划提前处置的情况；公司总资产收益率分别为7.36%、6.05%、**3.96%**和**-0.14%**，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5.526%、14.643%、**10.727%**和**-0.918%**。公司2020年上述相关指标较同期均有下降，主要系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2020年营业利润规模降低；**2021年上半年上述相关指标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为提升产品竞争力，持续加大研发费用投入；受全球电子元器件缺货涨价影响，原材料成本上升，导致毛利率有所下降；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大幅下降所致。**公司总体经营资产盈利能力较好，不存在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的情况。

####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 (一) 关于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的核查过程

1、查阅了发行人报告期各期财务报告、审计报告，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应收票据明细表，结合发行人各类主要应收账款项目、主营业务的业务模式及经营特点，分析发行人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形成的原因及其合理性；

2、了解报告期内发行人给与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结算方式、回款方式等以及是否发生过变化，分析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情形；

3、了解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形成的原因、回款情况、是否与客户存在因收款情况导致的纠纷或诉讼等；复核发行人应收账款、应收票据账龄划分是否正确，检查应收账款、应收票据期后回款情况，了解发行人坏账核销的情况，结合应收款项的分类、回款情况及坏账核销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4、查询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等相关资料，并与发行人进

行对比分析，分析合理性。

## （二）关于存货的核查过程

1、取得了发行人存货明细表、库龄表等资料，了解报告期内存货余额变动原因，检查了存货组成、存货周转率、库龄和存货的期后销售情况；

2、了解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复核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过程，查询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并与发行人进行对比，分析合理性。

## （三）关于主要经营资产的核查过程

1、查阅了发行人报告期各期财务报告、审计报告以及主要经营资产的减值测算表；

2、对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

## （四）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余额与发行人营业收入规模相匹配且具有合理性，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坏账准备计提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较大差异，报告期内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较大差异，经发行人自查，**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正常。**

2、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存货产品类别符合发行人经营模式，报告期内存货库龄主要在一年以内，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较大差异；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发行人的存货周转情况维持在正常水平，经发行人自查，**报告期内库存商品已大部分实现销售。**

3、未发现发行人主要经营资产存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的减值迹象。

问题 9、根据申请文件，请申请人说明并披露：（1）预付货款大幅增加是否属于行业惯例，最近一期末预付款项的主要对象，是否为关联方，是否存在资金占用等损害申请人利益的情形；（2）最近一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其他应付款明细类别、金额、形成原因及商业背景，是否存在逾期未付款的情形，是否存在法律纠纷，是否已及时充分解释相关风险因素。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预付货款大幅增加是否属于行业惯例，最近一期末预付款项的主要对象，是否为关联方，是否存在资金占用等损害申请人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21,935.07万元、121,149.52万元、214,918.12万元和354,771.20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31%、8.64%、11.58%和16.48%。其中，公司2019年末至2021年6月末预付款项大幅增长主要系主要系向包括参股公司飞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在内的电子元器件和硬盘供应商采购用于生产相关产品的物料预付货款所致，预付货款有利于实现公司预定产能、战略备货的目标。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向供应商预付的货款，因购货未全部结清累计形成的余额，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采购量逐步上升，相应报告期末的预付款项随之有所增加。公司充分考虑了相关项目的特殊性以及款项投入的必要性，预付货款有利于实现公司预定产能、战略备货的目标，具备商业合理性，符合行业惯例。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预付款项的主要对象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2021年6月30日	
			余额	占预付款项比例
1	飞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是	145,507.42	41.01%
2	深圳川铁投广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否	67,840.43	19.12%
3	四川交投物流有限公司	否	54,752.21	15.43%
4	广东亿安仓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是	12,447.46	3.51%
5	南京微智新科技有限公司	否	10,378.81	2.93%
	合计	-	290,926.33	82.00%

前5大预付款供应商除飞腾信息及广东亿安仓外，其他3家均为非关联方，预付款根据货物到货情况以及达到双方结算条件约定的时点冲减预付款项，相关交易情况具备商业合理性，具有真实交易背景，不存在关联方变相占用上市公司资

金或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预付关联方**飞腾信息145,507.42万元**，金额相对较大，主要系2020年及2021年为信创市场快速发展的窗口时期，为保证信创产品CPU核心器件的充分供货，中国长城与**飞腾信息**达成战略合作关系，预付货款后具有优先提货权，通过预付方式采购可充分保障中国长城信创业务的产品出货。该笔预付账款的形成系因信创产业特定阶段的发展特点与合作方达成的商业安排，业务真实，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报告期后，**飞腾信息**持续向中国长城交付通用CPU产品，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终端产品核心部件的供给，极大地促进了公司在信创领域的市场拓展及订单交付工作。

二、最近一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其他应付款明细类别、金额、形成原因及商业背景，是否存在到期未付款的情形，是否存在法律纠纷，是否已及时充分解释相关风险因素。

(一) 最近一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76,788.10万元、117,105.22万元、**87,935.68万元**和**81,026.16万元**；除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外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76,614.09万元**、**115,822.13万元**、**87,705.59万元**和**80,675.17万元**。其中2019年末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2018年末增幅较大，主要系：1) 2018年子公司武汉中原收购中元股份少数股东股权，产生的应付中国电子股权转让款余款37,221.75万元；2) 中电长城大厦建筑工程未到期结算的设备款和工程款合计26,186.09万元；3) 子公司收到2019年度已实施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客户款项，但未收到保理公司要求支付的通知，而计入暂收款的14,722.81万元。**2020年末其他应付款较2019年末下降24.28%**，主要系到期支付和取得结算单据转出暂收款所致。**2021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较2020年末无重大变化。**

(二) 其他应付款明细类别、金额、形成原因及商业背景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除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外的其他应付款明细类别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往来款	34,393.27	44,199.61	53,049.87	49,325.37

设备款及工程款	25,935.82	26,592.79	29,884.32	1,364.00
代垫及暂收款	8,768.92	5,764.96	13,783.34	14,007.86
保证金	10,857.04	8,007.35	8,009.08	4,882.34
其他	720.12	3,140.88	11,095.51	7,034.52
合计	80,675.17	87,705.59	115,822.13	76,614.0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除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外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76,614.09万元、115,822.13万元、87,705.59万元和80,675.17万元。其中，2019年末其他应付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应付设备款及工程款增加所致。上述款项主要形成原因及商业背景如下：

### 1、往来款

#### (1) 公司向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委托贷款5,000万元，未到期支付

根据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关于下达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通知》，中电金控向公司下达国有资本金5,000万元作为资本投资，用于“前瞻性战略性产业发展支出—飞腾中央处理器和麒麟操作系统产业体系建设工程”。但因公司目前暂不具备国有资本金注资条件，中电金控以贷款方式提供给公司使用，经2019年12月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与中电金控签署《借款合同》，利率为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期限1年。经2021年1月2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与中电金投签署《借款展期协议》，展期1年，贷款基准利率为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截止2021年6月30日尚未到期支付。

#### (2) 应付未付费用及采购款项29,393.27万元

主要包含应付未付的销售返利10,597.59万元，机物料采购款6,652.07万元，运费4,824.13万元，广告费742.71万元、委托加工费714.47万元、技术开发费682.42万元，以及各项其他费用5,179.88万元。

### 2、设备款及工程款

主要为公司中电长城大厦建筑工程未到期结算的设备款和工程款，截止2021年6月30日该项合计22,928.19万元。

### 3、代垫及暂收款

主要是子公司收到2020年度已实施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客户款

项，但未收到保理公司要求支付的通知，而计入暂收款的**3,880.13万元**；子公司收到的未到结算期的暂收款**1,349.92万元**。

#### **4、保证金、押金**

(1) 租赁押金是公司房屋、厂房、办公场所等出租向承租方收取的租赁保证金，按照租赁合同上约定的金额收取，租赁期满退还给承租方。

(2) 投标保证金为公司招标过程中收取的保证金，于投标结束后需退还给未中标的投标企业款项。

(3) 质量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为公司为保证供应商履行采购协议义务而收取的保证。

**2021年6月30日较2020年末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收到的租金押金及固定资产采购产生的质保金增加所致。**由于公司业务规模较大，经营业务过程中收取并留存待付的保证金、押金规模相应较大，符合公司业务情况，具有合理性。

**(三) 公司其他应付款项不存在到期未付款的情形，相关其他应付款项不存在法律纠纷，不存在需披露的重大风险因素**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除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外的其他应付款余额为**80,675.17万元**，主要为应付业务往来款、委托贷款、设备及工程款、保证金及押金等，上述款项不存在到期未付款的情形，不存在法律纠纷，亦不存在需公告披露的重大风险因素的情形。

###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 **(一) 关于预付款项的核查过程**

- 1、查阅了公司预付账款明细账和报告期内审计报告、财务报表；
- 2、获取公司的采购合同、银行付款单、付款审批单、供应商的工商信息等；
- 3、核查了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预付账款转销情况。

#### **(二) 关于其他应付款的核查过程**

- 1、查阅了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账和报告期内审计报告、财务报表；
- 2、查阅主要其他应付款对应的合同、诉讼判决书及相关证据资料，分析

其他应付款形成原因；

3、查阅上市公司披露的公告信息，核查风险提示披露情况。

### （三）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会计师认为：

1、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虚构交易或与行业惯例不符的情形；与关联方相关的预付款项具备商业合理性，具有真实交易背景，不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不存在关联方占用资金等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形。

2、最近一期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大，主要系未到支付期的费用、委托贷款、设备及工程款、保证金及押金等，具备合理性，不存在大额到期未付款情况，不存在重大法律纠纷，不存在需要披露的相关风险因素。

**问题 10、**根据申请文件，报告期各期末申请人投资性房地产余额变动较大，且 2019 年确认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金额较大。请申请人：（1）披露 2019 年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自有房地产具体坐落地、面积、购置日期、账面原值、累计折旧等情况，转换日评估报告的评估依据是否充分，评估方法、结果是否合理、谨慎；（2）结合各投资性房地产当地的市场行情，披露 2019 年度确认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金额是否合理、谨慎，评估方法、结果是否合理、谨慎；（3）说明报告期内持有较大金额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原因及合理性，未来投资性房地产业务是否有继续扩大规模的计划，相关风险披露是否充分。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披露 2019 年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自有房地产具体坐落地、面积、购置日期、账面原值、累计折旧等情况，转换日评估报告的评估依据是否充分，评估方法、结果是否合理、谨慎；

#### （一）2019 年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自有房地产基本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公允价值为 239,485.32 万元。

其中 2019 年新增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资产名称	所属公司	坐落地	面积	购置/竣工日期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	------	------	-----	----	---------	------	------

序号	资产名称	所属公司	坐落地	面积	购置/竣工日期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1	北京长城大厦 28 层及地下车位	发行人	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 号甲 1 号楼	1,089.13	2002 年 10 月	1,950.54	689.67
2	重庆（写字楼）	发行人	重庆	249.35	2009 年 6 月	72.72	37.28
3	雨花路 161 号土地使用权	发行人	长沙雨花路 161 号	5,006.19	2009 年 10 月	1,168.54	135.80
4	软件园软件园主体大楼、11 层、15 栋、17 栋、19 栋、20 栋土地使用权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长沙市岳麓区尖山路 39 号	66,890.09	2009 年 6 月	6,045.53	745.82
5	深圳南山区科技园科发路 3 号长科 1# 房地产	发行人	深圳南山区科发路 3 号	5,653.55	2002 年 10 月	1,826.44	792.23
6	深圳南山区科技园科发路 3 号长城科技大厦 2# 第 14 层房地产	发行人	深圳南山区科发路 3 号	412.08	2003 年 11 月	165.67	72.01
7	科技园 1# 厂房 2# 办公楼 3 号食堂土地使用权	发行人	南山区科技园科发路	41,684.68	2010 年 5 月	1,516.89	1,328.03
8	深圳南山区科技园科发路 3 号长城科技 3# 楼 4 楼东房地产	发行人	深圳南山区科发路 3 号	34.27	2003 年 11 月	12.43	5.31
9	深圳南山区科技园科发路 3 号中电长城大厦北塔房地产	发行人	深圳南山区科发路 3 号	49,120.00	2019 年 6 月	55,242.40	0.00
10	深圳宝安区石岩街道宝石东公路长城电脑工业园石岩显示器 1 栋房地产	发行人	深圳宝安区石岩街道宝石公路北侧	6,738.38	2003 年 11 月	2,824.17	1,700.91
11	深圳宝安区石岩街道宝石公路北侧黄草浪村显示器成品库 3 栋 01 房地产	发行人	深圳宝安区石岩镇宝石东路	19,209.43	2009 年 6 月	585.72	318.42
12	深圳宝安区石岩街道宝石公路北侧黄草浪村显示器成品库 3 栋 02 房地产	发行人	深圳宝安区石岩街道宝石公路北侧	1,919.25	2003 年 11 月	397.01	196.20
13	深圳宝安区石岩街道宝石公路北侧黄草浪村房地产	发行人	深圳宝安区石岩街道宝石公路北侧	5,354.93	2003 年 11 月	2,018.98	1,060.67
14	深圳宝安区石岩镇宝石东路长城电脑工业园厂房 10 栋 4 层西房地产	发行人	深圳宝安区石岩镇宝石东路	2,789.70	2005 年 7 月	1,542.21	377.41
15	深圳宝安区石岩街道宝石东路长城电脑工业园 4 栋仓库	发行人	深圳宝安区石岩镇宝石东路	22,085.90	2009 年 6 月	673.43	366.1

序号	资产名称	所属公司	坐落地	面积	购置/竣工日期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01						
16	深圳宝安区石岩街道宝石东路石岩厂房 10 栋 4 楼东侧	发行人	深圳宝安区石岩镇宝石东路	7,698.63	2010 年 5 月	820.11	308.01
合计						<b>76,862.79</b>	<b>8,133.87</b>

**(二) 转换日评估报告的评估依据充分，评估方法、结果合理、谨慎；**

公司所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租赁和交易市场，公司能够从房地产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做出科学合理的估计，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

2019 年，公司委托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信大华评估”）对上述转入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的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并以评估值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入账价值。卓信大华评估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投资性房地产评估指导意见》规定，结合评估对象周边是否存在较多同类或类似可比交易案例，对存在同类型交易案例的市场商品房适宜采用市场法评估，如长沙中电软件园、北京长城大厦；对大型商业、整栋写字楼等类型市场交易不活跃的房地产适宜采用收益法评估如中电长城大厦、深圳石岩厂房。取价依据方面，卓信大华评估参考了公司提供的资产清单和资产评估申报表、评估基准日资产使用状况资料以及评估专业人员现场勘察记录和通过公开信息查询的相关资料。

卓信大华评估对上述资产价值进行谨慎评估，并出具了卓信大华评报字（2020）第 2009-10 号、卓信大华评报字（2020）第 2058 号、卓信大华评报字（2020）第 2059 号、卓信大华评报字（2020）第 2008-10 号评估报告，经查阅评估报告并与评估师沟通，评估依据充分，评估方法、结果合理、谨慎。

**二、结合各投资性房地产当地的市场行情，披露 2019 年度确认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金额是否合理、谨慎，评估方法、结果是否合理、谨慎；**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分布城市涉及武汉、北京、长沙、上海、深圳等五个城市，分地区投资性房地产增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点名称	账面值	评估值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变动率	占总公允价值变动比率
武汉	8,644.00	8,698.77	54.77	0.63%	0.26%
北京	42,070.84	44,374.94	2,304.10	5.48%	10.95%
长沙	65,644.71	70,520.28	4,873.80	7.42%	23.15%
上海	533.75	543.08	9.33	1.75%	0.04%
深圳	122,592.02	136,400.69	13,808.67	11.26%	65.60%
合计	<b>239,485.32</b>	<b>260,537.76</b>	<b>21,050.67</b>	<b>8.79%</b>	<b>100.00%</b>

2019年度，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合计 21,050.67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范围内的投资性房地产共计 97 项，面积 310,505.86 平方米，其中主要增值房产分布地区为长沙和深圳，长沙地区投资性房地产共计 18 项，投资性房地产面积 125,481.44 平方米；深圳地区投资性房地产共计 66 项，投资性房地产面积 136,494.98 平方米。分地区增值原因分析如下：

### （一）长沙地区房地产增值分析

#### 1、整体情况分析

长沙地区房产主要位于长沙市高新开发区尖山路 39 号长沙中电软件园、长沙市雨花区韶山北路 478 号、芙蓉中路 146 号，共计 18 项，投资性房地产面积 125,481.44 平方米，2019 年公允价值变动 4,873.80 万元，其中：面积较大房产为长沙中电软件园房产共 15 项，面积 122,947.70 平方米，公允价值变动 4,738.83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占长沙地区总公允价值变动比率 97.23%。

#### 2、长沙中电软件园评估价值变动分析

长沙中电软件园房产所在地区可取得同类可比交易案例，本次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 （1）评估过程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评估情况及可比交易案例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位置	面积（平方米）	数据来源	成交日期	成交价格（万元）
可比实例一	长沙联东企业港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雷高路与长延路交汇处	2,600.00	房产交易平台	2018 年 11 月	5,600.00
可比实例一	长沙联东企业港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雷高路与长延路交汇处	427.00	房产交易平台	2018 年 11 月	5,000.00
可比实例一	长沙联东企业港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雷高路与长延路交汇处	1,100.00	房产交易平台	2018 年 11 月	5,500.00

结合可比实例区位情况、实物情况以及权益情况等比较因素的差异，市场法测算平均单价为 5,300.00 元/平方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评估情况及可比交易案例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位置	面积(平方米)	数据来源	成交日期	成交价格(万元)
可比实例一	桐梓坡厂房	岳麓区桐梓坡西路	1,150.00	房产交易平台	2019 年 10 月	5,300.00
可比实例一	麓谷高新产业园	雷高路与林语路交叉口	2,800.00	房产交易平台	2019 年 11 月	5,700.00
可比实例一	长沙联东企业港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雷高路与长延路交汇处	244.00	房产交易平台	2019 年 11 月	5,800.00

结合可比实例区位情况、实物情况以及权益情况等比较因素的差异，市场法测算平均单价为 5,600.00 元/平方米，较 2018 年测算单价上涨 5.66%。

## (2) 关键评估依据的合理性分析

可以交易的成交价格是本次长沙中电软件园公允价值评估的关键评估依据。可比交易案例市场单价上涨主要是由于长沙地区整体经济趋好，周边商业环境逐渐优化综合导致。根据“0731 房产网（长沙不动产线上指定交易平台）”统计数据，2019 年 11 月，中电软件园所在的岳麓区办公用房成交均价为 12,834 元/m<sup>2</sup>，较 2018 年同期的 11,469 元/m<sup>2</sup> 上涨 11.90%。考虑到长沙市岳麓区高新开发区尖山路 39 号中电软件园办公用房为工业用地上办公，与办公用地上办公用房存在差异，但具有一定的参考性，因此，本次范围内中电软件园房产 2019 公允价值变动符合长沙市岳麓区的总体增值情况，具有合理性。

## (二) 深圳地区房地产增值分析

### 1、整体情况分析

深圳地区房产主要为位于深圳南山区科技园科发路 3 号、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以及深圳宝安区石岩街道宝石东公路长城电脑工业园，共计 66 项，投资性房地产面积 136,494.98 平方米，2019 年度公允价值变动 13,808.67 万元，其中：面积较大房产为深圳中电长城大厦 1 项，面积 49,120.27 平方米，公允价值变动 4,870.37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占深圳地区总公允价值变动比率为 35.27%。

其余房产单项面积较小，分布在深圳不同地区，包括深圳宝安区石岩街道宝石东公路长城电脑工业园、深圳南山区科技园科发路 3 号、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用途为办公、工业厂房、仓库、公寓等，均为非市场商品房，涉及房产项数 65

项，公允价值变动 8,938.30 万元，单项平均变动 137.51 万元。

## 2、深圳中电长城大厦评估价值变动分析

本次对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较大且具有代表性的深圳中电长城大厦进行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 (1) 评估过程

中电长城大厦房地产为 2019 年 7 月 1 日新增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由于深圳地区房产主要以大面积整栋房产办公业态出租，同地区无法找到同类大面积独栋房产交易案例，采用收益法确定其公允价值。

转换日即 2019 年 7 月 1 日评估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面积(平方米)	数据来源	成交日期	租金价格(元/m <sup>2</sup> /日)
可比实例一	A8 音乐大厦	468.35	房产交易平台	2019 年 7 月	5.67
可比实例一	怡化金融科技大厦	388.00	房产交易平台	2019 年 7 月	5.60
可比实例一	科兴科学园大厦	317.61	房产交易平台	2019 年 7 月	5.60

结合可比实例区位情况、实物情况以及权益情况等比较因素的差异，市场法测算平均单价租金为 5.63 元/平方米/日，收益法测算平均单价为 16,225.00 元/平方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评估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面积(平方米)	数据来源	成交日期	租金价格(元/m <sup>2</sup> /日)
可比实例一	地铁科技大厦	1,590.00	房产交易平台	2020 年 1 月	5.76
可比实例一	科兴科学园大厦	538.97	房产交易平台	2020 年 1 月	6.10
可比实例一	丽雅查尔顿广场	1,005.00	房产交易平台	2020 年 1 月	6.00

结合可比实例区位情况、实物情况以及权益情况等比较因素的差异，市场法测算平均单价租金为 5.83 元/平方米/日，收益法测算平均单价为 17,217.00 元/平方米，较 2019 年 7 月测算单价上涨 6.11%。

### (2) 关键评估依据的合理性分析

深圳中电长城大厦的评估过程中，可比区域内的租金选择是较为关键的评估参数，关于市场租金增长的合理性分析如下。

2019 年 8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公布，明确提出要“以深圳为主阵地建设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

在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中发挥关键作用”。

2019年9月，深圳市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台了《南山区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年》，该方案涉及招商引资项目61个，实现营业收入145.8亿元，其中包括埃森哲创新中心、恒大新能源、小米集团等世界500强投资项目8个，新落户招银理财、大家财险等重点金融机构21家，新增8家市级总部企业，新增上市企业10家，累计达164家使得区域内房地产租赁市场出现租赁热潮。截止2019年年底，南山区写字楼出租均价132.14元/m<sup>2</sup>·月，环比上涨26.66%。

中电长城大厦位于粤港澳大湾区的创新中心-深圳南山高新科技园的核心地段，是深圳的科技产业与金融双结合的战略发展区域，周边聚集了包括中国长城、腾讯、联想、中兴等全球一流的高新科技龙头企业，大厦临近前海中心区与后海企业总部基地，四周外围有广深高速公路，北环大道，滨海大道，深南大道，沙河西路和南海大道六条城市快速及干线路网经过，高新区内部有科苑路，科技路等5条城市次干道贯通，城市地铁1号线在大厦设有深大站与高新园两个站点，交通条件优越。

根据卓信大华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电长城大厦单位租金2019年12月较2019年7月上漲3.5%，符合南山区租金上漲，房产增值具备合理性。

综上所述，公司2019年度确认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金额合理、谨慎，整体评估方法、结果合理、谨慎。

**三、说明报告期内持有较大金额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原因及合理性，未来投资性房地产业务是否有继续扩大规模的计划，相关风险披露是否充分。**

#### **（一）公司持有较大金额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原因及合理性**

信创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公司作为信创行业的领先企业，为了维持和巩固竞争优势，公司紧抓资源优势，在全国范围内加强对产业链的布局，培育产业生态，持续增强公司竞争力。公司前期利用自有资金购买或建设部分土地、房屋作为储备资产，在粤港澳大湾区、长株潭城市群等多区域进行战略布局，并根据实际需要陆续投入自主生产经营使用，其中部分资产会存在暂时闲置情况。在优先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前提下，为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实现公司收益最大化，公司将上述部分闲置自用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转作经营出租使用，且预计短

期内使用用途不会发生变化，因此将上述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末，公司持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 **26.36 亿元**，占 **2021 年 6 月末总资产的 8.38%**，账面价值较高主要系公司相关房产位于北京、深圳、长沙等经济较为发达的中心城市，房地产市场活跃且价格较高。

## （二）未来投资性房地产业务短期内没有继续扩大规模的计划

根据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清理房地产业务相关承诺的议案》，公司承诺将中电长城大厦自持不再对外出售，用于公司经营使用和对外出租，并调相应整会计核算方式。除此之外，公司于短期内没有继续扩大投资性房地产的计划。

## （三）相关风险披露

保荐机构已在尽调报告“第十一章发行人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调查/一、关于风险因素的调查”章节对投资性房地产相关风险披露如下：

### “（十）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波动的风险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上半年**，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别为 14,866.20 万元、21,050.67 万元、**-13,540.53 万元和 584.89 万元**，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91%、15.59%、**-12.97%和-43.96%**，对公司整体盈利水平有一定影响。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受到中国宏观经济增长态势、城镇化进程、居民可支配收入水平、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和景气程度等因素的综合影响，未来若上述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动，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价值也将随之向下波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也将相应减少甚至产生损失，从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 （一）核查程序

1、获取投资性房地产明细表，结合实地走访及查阅产权证书等相关文件资料，检查测试投资性房地产期末的存在及权利和义务认定；

- 2、与公司管理层访谈，了解持有投资性房地产的相关意图和未来计划；
- 3、评估由公司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资质及专业胜任能力等；
- 4、获取并复核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对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及重要的评估参数与评估师进行沟通，并结合当地房地产市场的实际情况了解公允价值的确定依据是否充分、合理；
- 5、查阅投资性房地产相关公告和信息披露情况。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会计师认为：

2019 年转换日及期末评估报告的评估依据充分，评估方法、结果合理、谨慎；公司持有较大金额的投资性房地产意图合理，未来投资性房地产业务短期内没有继续扩大规模的计划，相关风险已充分披露。

**问题 11、**根据申请文件，报告期内申请人货币资金、有息负债余额较大，最近一期末申请人资产负债率为 **68.86%**，且申请人与关联方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全面金融合作协议》，报告期内发生相关存贷款业务。请申请人：

（1）披露货币资金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货币资金的具体用途及存放管理情况，是否存在使用受限、与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共管、银行账户归集等情形；

（2）披露报告期内大幅增加有息负债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是否存在短贷长投的情况，是否存在关联方直接或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3）结合在手可动用货币资金、资产变现能力、未来现金流预测等偿债能力、中美贸易摩擦和新冠疫情对境内外销售带来的负面影响说明是否存在偿债风险，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及有效性，是否对未来生产经营及本次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相关风险披露是否充分；（4）说明并披露与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是否履行了日常性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申请人存贷款及资金使用是否存在受限情形；（5）结合在财务公司与在外部商业银行的存贷款利率差异情况的比较，说明报告期内与财务公司发生相关存贷款业务的合理性，是否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6）说明报告期内财务公司经营情况及主要财务数据，存贷款的主要指标情况，是否存在异常情况或其他重大风险事项，

可否保证申请人的存款安全，可否覆盖申请人的贷款需求；（7）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通过财务公司变相非经营性占用申请人资金的情形。

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一、披露货币资金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货币资金的具体用途及存放管理情况，是否存在使用受限、与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共管、银行账户归集等情形；

#### （一）货币资金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高的原因主要来源于公司持续经营净利润积累，经营规模逐渐扩大；同时公司2020年度通过发行中期票据的方式进行债务融资，导致货币资金规模有所增长。

在货币资金规模合理性方面：1、发行人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公司主营产品生产流程较为复杂且生产周期相对较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公司出于资金安全及稳定性考虑需要保证一定的营运资金储备；2、发行人子公司家数较多，不同子公司均需在综合考虑各业务因素的基础上留存必要的货币资金，以保障其正常运营、应对宏观政策变动、行业趋势变动等各类事项的风险准备；3、公司采取根据订单情况进行采购、加工的经营模式，因此需要储备一定规模的货币资金用于物料采购及支付员工工资，保证生产经营正常开展；4、考虑到公司已融资金的未来偿还计划，公司需储备适量资金以应对未来到期偿还有息负债对资金的需求。上述因素导致发行人报告期内保有较多货币资金。

#### （二）货币资金的具体用途及存放管理情况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报告期内，货币资金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06.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库存现金	31.03	46.49	42.07	43.78
银行存款	337,390.78	451,039.54	392,947.12	333,333.58
其他货币资金	14,056.66	19,530.23	4,938.47	6,169.16
合计	351,478.46	470,616.26	397,927.66	339,546.52

库存现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开支及备用；银行存款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支付及项目投资建设，如支付采购货款、支付在建工程款项、支付人

员工工资、缴纳税款、支付费用、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等；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等受限货币资金。上述除库存现金外，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均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截至2021年6月30日，中国长城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银行存款的存放管理情况具体如下：

存放机构	存放方式	期末余额（万元）
财务公司	活期存款	143,135.98
	通知存款	55,884.44
	协定存款	2,236.80
	定期存款	22,900.00
	合计	224,157.22
商业银行	活期存款	50,685.16
	通知存款	361.36
	结构性存款	40,326.49
	协定存款	21,902.96
	大额存单	59,006.64
	合计	172,282.60

### （三）货币资金存放管理独立、合规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保持独立。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G24426号、信会师报字[2020]第ZG11194号、**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137号**）。上述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公司对货币资金管理高度重视，建立并持续完善内部财务管理体制，加强对货币资金的内部控制，除库存现金外，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名下各银行账户中。公司严格做到自有资金独立管理，符合独立性要求，除少量其他货币资金为用于担保的保证金外，不存在货币资金使用受限或限制权利等情形，亦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共管、银行账户归集等情形。

**二、披露报告期内大幅增加有息负债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是否存在短贷长投的情况，是否存在关联方直接或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

公司有息负债增加主要系补充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主要用于采购物料备货、支付员工工资等，保证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根据公司战略规划，信创业务后续将进入高速发展时期，公司研发投入将逐步增加，以提高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有息负债增加对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及落实未来战略规划而言具备合理性与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相关财务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21/6/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比率	浪潮信息	1.84	1.58	1.46	1.49
	中科曙光	3.60	3.88	1.69	1.56
	太极股份	1.24	1.27	1.24	1.15
	同方股份	1.08	1.19	1.19	1.09
	平均值	1.94	1.98	1.39	1.32
	中国长城	1.55	1.58	1.46	1.32
速动比率	浪潮信息	1.15	1.10	1.00	0.97
	中科曙光	2.84	3.12	1.11	1.11
	太极股份	0.87	0.97	0.99	0.90
	同方股份	0.68	0.84	0.85	0.79
	平均值	1.38	1.51	0.99	0.94
	中国长城	0.99	1.11	1.08	1.05
资产负债率（%）	浪潮信息	55.69	61.31	64.95	63.63
	中科曙光	46.95	42.97	72.44	69.24
	太极股份	74.23	72.09	67.88	67.50
	同方股份	67.44	67.02	66.75	68.73
	平均值	61.08	60.85	68.00	67.27
	中国长城	67.92	66.05	60.08	56.05

上述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发行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且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资本结构合理，**2018及2019年**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动趋势一致，低于行业平均水平，2020年因公司发行本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导致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总体而言，近年来我国信创产业处于放量增长态势，公司积极布局相关领域并加大投入，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仍处于可比水平。

公司短期借款取得资金主要以库存现金、银行存款的方式存放，主要用于日常经营活动及资金周转，保证生产活动正常开展，不存在长期项目投资建设。

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短贷长投的情况，也不存在关联方直接或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

三、结合在手可动用货币资金、资产变现能力、未来现金流预测等偿债能力、中美贸易摩擦和新冠疫情对境内外销售带来的负面影响说明是否存在偿债风险，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及有效性，是否对未来生产经营及本次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相关风险披露是否充分；

#### （一）公司的可动用货币资金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351,478.46万元**，能够保障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短期偿债能力需求。公司已对货币资金做出合理安排，保证日常经营、及时偿还银行借款。

#### （二）公司的资产变现能力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的账面余额、坏账准备、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应收账款	应收票据	其他应收款
账面余额	<b>469,858.97</b>	<b>123,124.75</b>	<b>17,919.30</b>
坏账准备	<b>37,979.68</b>	<b>222.81</b>	<b>2,209.48</b>
账面价值	<b>431,879.29</b>	<b>122,901.94</b>	<b>15,709.82</b>
坏账准备占账面余额比例	<b>8.08%</b>	<b>0.18%</b>	<b>12.33%</b>

其中，在合同规定的收款账期内的应收账款及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合计占比为**81.67%**，变现能力较强。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型国有企业、政府机构等，客户信用度较高，应收款项实际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具备较强的资产变现能力。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类别，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b>242,739.36</b>	<b>31.33%</b>	<b>164,980.19</b>	<b>29.43%</b>	57,444.87	15.77%	59,225.79	29.85%
在产品	<b>161,085.30</b>	<b>20.79%</b>	<b>89,861.75</b>	<b>16.03%</b>	80,203.37	22.02%	63,182.64	31.84%
库存商品	<b>370,177.08</b>	<b>47.78%</b>	<b>305,453.35</b>	<b>54.50%</b>	226,466.46	62.18%	75,978.91	38.29%
其他	<b>771.43</b>	<b>0.10%</b>	<b>204.93</b>	<b>0.04%</b>	89.25	0.03%	29.95	0.02%
合计	<b>774,773.17</b>	<b>100.00%</b>	<b>560,500.21</b>	<b>100.00%</b>	<b>364,203.95</b>	<b>100.00%</b>	<b>198,417.29</b>	<b>100.00%</b>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774,773.17万元**，其中库存商品为**370,177.08万元**，占比达到**47.78%**；原材料及在产品合计金额为**403,824.66万元**，占比达到**52.12%**。库存商品预计将在短期内实现销售，原材料及在产品预计将在短期内完成完整生产流程实现产品转化，具备较强的资产变现能力。

### （三）公司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及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b>718,826.89</b>	<b>1,444,608.81</b>	1,084,378.46	1,000,948.3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b>782,129.30</b>	<b>1,394,957.97</b>	1,016,551.13	931,157.7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b>108.81%</b>	<b>96.56%</b>	93.75%	93.03%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良好，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保持在90%以上。公司当期实现的销售收入基本能够收回，现金流较为稳定，预计未来现金流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

### （四）中美贸易摩擦和新冠疫情对境内外销售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境内外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地区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国内	<b>473,733.29</b>	<b>71.95%</b>	<b>1,035,753.54</b>	<b>79.96%</b>
北美	<b>65,956.02</b>	<b>10.02%</b>	<b>94,883.52</b>	<b>7.33%</b>
欧洲	<b>41,136.22</b>	<b>6.25%</b>	<b>52,052.55</b>	<b>4.02%</b>
澳洲	<b>111.73</b>	<b>0.02%</b>	<b>388.59</b>	<b>0.03%</b>
南美	<b>10,538.87</b>	<b>1.60%</b>	<b>2286.01</b>	<b>0.18%</b>
非洲	<b>412.70</b>	<b>0.06%</b>	<b>65.87</b>	<b>0.01%</b>
日本及其他地区	<b>66,576.59</b>	<b>10.11%</b>	<b>109,877.88</b>	<b>8.48%</b>
国外合计	<b>184,732.14</b>	<b>28.05%</b>	<b>259,554.42</b>	<b>20.04%</b>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b>658,465.43</b>	<b>100.00%</b>	<b>1,295,307.96</b>	<b>100.00%</b>
地区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国内	796,321.12	80.73%	749,937.69	82.34%
北美	79,362.98	8.05%	51,115.34	5.61%
欧洲	45,652.23	4.63%	43,992.62	4.83%
澳洲	211.63	0.02%	786.76	0.09%
南美	3413.93	0.35%	447.74	0.05%
非洲	4,092.47	0.41%	8,953.39	0.98%
日本及其他地区	57,324.90	5.81%	55,539.07	6.10%

国外合计	190,058.14	19.27%	160,834.92	17.66%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986,379.26	100.00%	910,772.61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高新电子、电源产品、信息安全整机及解决方案等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在北美地区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51,115.34万元、79,362.98万元、**94,883.52万元及65,956.02万元**，占比分别为5.61%、8.05%、**7.33%和10.02%**。公司在北美地区的主营业务收入规模及占比基本保持稳定**并有小幅回升**，中美贸易摩擦未对公司的境外销售带来重大负面影响。

整体来看，公司受疫情影响较小：一方面随着远程办公以及居家隔离等因素影响，终端消费市场对电子产品的需求总体来看保持增长态势；另一方面，国内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有效，防疫效果较好，保障了供应链及人员的稳定性，公司生产经营未受到重大不利影响；此外，公司在各生产厂区积极落实防疫工作，对生产经营正常稳定起到了良好作用。

#### （五）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及有效性分析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主要包括：

1、报告期内，公司征信记录良好、授信规模保持稳定，公司与境内外主要金融机构均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未发生贷款违约情形。公司将继续保持良好的信用记录，主动拓宽融资渠道，积极防范偿债风险；

2、公司将通过提高核心竞争力、提升技术水平、扩大客户群体等方式，积极提高公司收入水平和经营业绩，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风险抵御能力，降低偿债风险；

3、公司将加快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尽快实现项目经济效益，提升项目经营管理水平，控制银行借款规模，降低偿债风险；

4、公司将提升资金的管理能力和使用效率，加强应收款项回收力度，提高生产管理水平，减少存货对流动资金的占用，降低偿债风险；

5、公司将寻找合适的可替代电子材料，进一步降低中美贸易摩擦对公司网络安全及信息化业务中的终端产品产生的不利影响；

6、在防疫工作方面，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全面的疫情防控措施及应对方案，在生产经营、物流保障、园区管理、人员安排等方面不断加强防疫工作，保障公

司的生产经营正常有序开展，最大程度减少疫情对公司可能造成的负面影响及损失。

综上所述，公司针对中美贸易摩擦和新冠疫情对境内外销售带来的负面影响已制定相关应对措施，相关措施具备较强的可操作性并取得一定成效，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助于公司在进一步缓解偿债压力、降低财务风险的同时，促进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满足发行人未来业务发展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保荐机构已在保荐人尽职调查报告“第十一章发行人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调查”之“一、关于风险因素的调查”之“（九）国际贸易环境不确定性的风险”充分披露相关风险。

#### **四、说明并披露与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是否履行了日常性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申请人存贷款及资金使用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 **（一）与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发生涉及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应当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并作为单独议案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金融服务协议超过三年的，应当每三年重新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以及上市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人发生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以存款或贷款本金及相关利息金额为标准适用《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发行人与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具体如下：

2008年4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电财务”）办理存款业务的议案。关联董事对前述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对前述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08年5月13日，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事项，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2008年11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对前述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对前述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

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08年12月8日，公司2008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事项，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2013年8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中电财务签署《全面金融合作协议》事宜。关联董事对前述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13年11月13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2016年1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中电财务就调整存贷款额度及延长协议期限事宜重新签订《全面金融合作协议》，协议有效期三年，其中办理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以信用方式取得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关联董事对前述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16年2月23日，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事项，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2017年3月1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与中电财务就调整存贷款额度及延长协议期限事宜重新签订《全面金融合作协议》，协议有效期三年，其中办理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以信用方式取得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关联董事对前述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17年3月27日，公司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事项，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2019年8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与中电财务就调整存贷款额度及延长协议期限事宜重新签订《全面金融合作协议》，协议有效期三年，其中办理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以信用方式取得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关联董事对前述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19年9月12日，公司2019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事项，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2020年9月1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与中电财务就调整存贷款额度及延长协议期限事宜重新签订《全面金融合作协议》，协议有效期三年，其中办理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以信用方式取得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关联董事对前述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0年10月13日，公司2020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事项，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2021年4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与中电财务就调整存贷款额度及延长协议期限事宜重新签订《全面金融合作协议》，协议有效期三年，其中办理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0亿元，以信用方式取得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亿元。关联董事对前述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1年5月21日，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事项，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综上，自双方首次签署《全面金融合作协议》以来，发行人与中电财务相关存贷款业务均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 （二）发行人存贷款及资金使用不存在受限情形

根据公司与财务公司历次签署的《全面合作金融协议》，约定双方在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下开展相关金融业务，公司在财务公司办理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以及以信用方式取得综合授信额度均有上限，在限定额度内，公司可根据自身需求办理存款及申请贷款业务，资金使用不存在受限情况。公司对存放在集团财务公司的资金拥有全部的自主管理权，可根据自身需要，自主决定在集团财务公司存贷款等业务涉及的金额和期限。根据中电财务出具的书面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存放于财务公司的存款均在财务公司的账户下，该等账户不存在被中国电子控制或限制使用的情形。

五、结合在财务公司与在外部商业银行的存贷款利率差异情况的比较，说明报告期内与财务公司发生相关存贷款业务的合理性，是否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 （一）公司在财务公司与在外部商业银行的存贷款利率差异情况的比较

报告期内，中国长城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在中电财务公司与在外部商业银行存贷款实际执行的利率差异情况统计如下：

业务项目		在中电财务公司存贷款实际执行的利率（区间）	在境内商业银行存贷款实际执行的利率（区间）	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基准利率
活期存款		0.42%	0.3%-0.35%	0.35%
协议存款		1.15%	1.27%-1.67%	1.15%
定期存款	三个月	1.65%-2%	1.35%	1.1%
	半年	1.95%	1.35%-1.55%	1.3%
	一年	2.25%	1.75%	1.5%
	二年	2.73%	2.25%	2.1%
	三年及以上	3.3%、4.25%	2.75%、3.78%-4.125%	2.75%
贷款	一年以内（含一年）	3.5%-4.35%	<b>3.2%-4.5675%</b>	4.35%
	长期借款	2年 3.05%，3年 3.3%-4.75%	2年 2.65%-4.75%，3年 <b>2.95%-3.3%</b> ，4年 3.8%，5年以上 5.39%	1-5年（含5年）4.75%，5年以上4.9%。

公司在财务公司与在外部商业银行相比，办理存款和申请贷款的利率差异较小。财务公司主要以加强企业集团资金集中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目的，其向中国电子成员单位提供的存款利息遵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相应基准利率上浮一定比例，因此存款利率水平略高于同期其他商业银行的同类存款利率。各家金融机构的利率报价存在差异及不定期变化情况，主要受货币市场利率变化及各家金融机构内部审批要求等因素影响。公司在办理存款和申请贷款时，主要根据业务办理时点财务公司与外部商业银行所提供的利率报价综合选择合作对象。

## （二）报告期内与财务公司发生相关存贷款业务的合理性分析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央企业进一步促进财务公司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国资发评价[2014]165号）中对中央企业财务公司的基本定位，“财务公司是以加强企业集团资金集中管理和提高企业集团资金使用效率为目的，为企业集团成员企业提供资金管理和金融服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准确定位财务公司功能，合理确定财务公司业务范围，建立健全财务公司管理体系，充分发挥财务公司专业优势，着力加强财务公司风险管控，妥善处理好与相关主体关系。财务公司主要向包括公司在内的企

业集团成员企业提供以下服务：

1、财务公司向集团成员单位提供的存款利息遵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相应基准利率浮动上限支付，利率水平高于或不低于同期其他商业银行的同类存款利率；

2、财务公司在审核信用风险的前提下，给予集团成员单位一定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包括贷款、票据等在内的金融服务产品。根据借款人的资信状况，贷款利率参照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适度优惠，同等条件的融资利率低于或不高于其他金融机构能够给予集团成员单位的平均利率水平；

3、集团成员单位通过财务公司进行的结算业务，财务公司均不收取结算费用；

4、集团成员单位结售汇业务按照交易中心场内平盘价清算，付汇手续费优惠；

5、财务公司向集团成员单位提供的其他各项金融服务的收费标准均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同等业务费用平均水平。

公司与财务公司开展业务往来是基于自身办理存贷款和其他金融业务需求以及财务公司与其他外部金融机构所提供的利率、费率、服务水平、便利程度等因素综合考虑。

综上所述，财务公司向集团成员单位提供的各项服务开展系基于商业目的，具备业务合理性。

### （三）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与财务公司的上述交易已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关联董事或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公司在财务公司办理各项具体业务，均按相关规定签署了协议或具备法律效应的文件，公司取得的存款利息、支付的贷款利息及办理业务支付的各项费用均符合中国人民银行的相关规定，交易价格公允。因此，公司与财务公司开展业务往来基于商业目的，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六、说明报告期内财务公司经营情况及主要财务数据，存贷款的主要指标情况，是否存在异常情况或其他重大风险事项，可否保证申请人的存款安全，

可否覆盖申请人的贷款需求；

**（一）报告期内财务公司经营情况及主要财务数据、存贷款的主要指标**

报告期内，财务公司经营情况及主要财务数据列示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06.30/2021 年1-6月	2020.12.31/2020 年度	2019.12.31/2019 年度	2018.12.31/2018 年度
总资产	453.28	669.67	571.31	471.93
净资产	33.96	33.35	30.68	28.61
营业收入	4.83	6.13	4.65	4.38
净利润	2.04	3.58	2.61	2.68

2020年度，财务公司日均存款额为271.54亿元，累计发放自营贷款397.64亿元，办理结算金额1.67万亿元，办理贴现6.53亿元；2021年1-6月，财务公司日均存款额为246.10亿元，累计发放自营贷款199.59亿元，办理结算金额7,378.43亿元，办理贴现3.65亿元。

**（二）不存在异常情况或其他重大风险事项**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G214353号）：“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严格按银监会《企业集团财务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04）第5号）规定经营，经营业绩良好，根据我们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我们未发现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截止2021年6月30日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中间业务、投资、稽核、信息管理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财务公司自设立以来在合规、稳健的前提下开展各项金融业务，不存在异常情况或发生过其他重大风险事项。

**（三）财务公司已建立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能保证公司的存款安全及覆盖公司的贷款需求**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22.42亿元、贷款余额为7.43亿元。

财务公司已按照《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章程》中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且对董事会和董事、监事会和监事、经理层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内部控制中的责任进行了明确规定，确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

之间各司其职、规范运作、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

财务公司已制定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完善了风险管理体系：①实行内部审计监督制度，设立对董事会负责的内部审计部门，建立内部审计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对财务公司及所属各单位的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和监督；②各部门、机构在其职责范围内建立风险评估体系和项目责任管理制度，根据各项业务的不同特点制定各自不同的风险控制制度、标准化操作流程、作业标准和风险防范措施，各部门责任分离、相互监督。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G214353号）：“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严格按银监会《企业集团财务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04〕第5号）规定经营，经营业绩良好，根据我们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我们未发现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截止**2021年6月30日**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中间业务、投资、稽核、信息管理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综上，财务公司已建立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保证公司的存款安全。财务公司能够覆盖公司的贷款需求。

#### **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通过财务公司变相非经营性占用申请人资金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与财务公司基于双方签订的《全面合作金融协议》开展业务，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并相应进行了信息披露。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及资金使用、存放需求，自主选择与财务公司办理存款及申请贷款业务，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影响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4月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ZG24378号、2020年4月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ZG11006号《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2021年4月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150号《关于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影响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

根据中电财务公司出具的书面说明：财务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央企业财务公司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中电财务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间未发现中电财务存在违反人民银行、银保监会等相关监管部门规定的情形，中电财务在经营情况、管理情况和监管指标方面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要求规定。财务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和机构独立，不存在与中国电子及中国电子其他控股子公司混同的情形；财务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不存在在中国电子及中国电子其他控股子公司兼职的情形；财务公司与中国电子及中国电子其他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往来均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和制度执行，公司存放于财务公司的存款均在财务公司的账户下，该等账户不存在被中国电子控制或限制使用的情形。

综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通过财务公司变相非经营性占用。

## 八、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 （一）核查过程

保荐机构及会计师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发行人与财务公司签署的相关协议、发行人审议相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资料等；
- 2、取得并审阅财务公司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 3、取得并审阅立信出具的《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 4、取得财务公司出具的说明；
- 5、访谈发行人财务部门管理人员，了解发行人办理银行存款和申请贷款的具体情况，选择合作金融机构的方式，在财务公司办理相关业务的原因、背景、金额及资金使用是否受限等情况；
- 6、通过查询公开信息，了解财务公司基本信息、信用情况等。

### （二）核查意见

- 1、发行人与财务公司的业务合作已经履行了相关的内部审批程序；

2、发行人与财务公司开展相关业务基于商业目的，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3、财务公司能够保证发行人的存款安全及覆盖发行人的贷款需求；

4、未发现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通过财务公司变相非经营性占用申请人资金的情形。

**问题 12、** 申请人本次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40 亿元用于“国产高性能计算机及服务器核心技术研发及产能提升项目”、“信息及新能源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高新电子创新应用类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请申请人：（1）披露本次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2）说明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前次募投项目的联系与区别，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合理性及可行性，是否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并产生协同性，结合市场容量、竞争对手、在手订单、现有产品产能利用率、后续市场开拓计划等情况说明新增产能消化措施；（3）披露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过程，结合最近一期业绩情况进一步说明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是否谨慎、合理。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一、披露本次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回复：

中国长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98,702 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国产高性能计算机及服务器核心技术研发及产能提升项目	关键芯片研发项目	30,000	30,000
		自主安全整机设计仿真实验室及特种计算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5,547	20,000
		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	300,740	130,000
2	信息及新能源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	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	70,000	70,000
		新能源汽车三电控制及充电桩产品研发生产及试验环境建设项目	23,000	20,000

		特种装备新能源及应用建设项目	90,794	30,000
3	高新电子创新应用类项目	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项目	14,266	10,000
		三位一体中长波机动通信系统仿真实验室建设、设计、产品开发项目	30,000	2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b>68,702</b>	<b>68,702</b>
<b>合计</b>				<b>398,702</b>

上述募投项目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 （一）关键芯片研发项目

#### 1、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本项目的投资构成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一	场地购置	1,200	是	1,200
二	场地装修	200	是	200
三	设备购置及研制成本	12,732	是	12,732
四	软件购置	720	是	720
五	研发人员工资	12,596	否	12,596
六	铺底流动资金	2,552	否	2,552
<b>项目总投入</b>		<b>30,000.00</b>	-	<b>30,000.00</b>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 30,000 万元投入到本项目中，除 12,596 万元用于研发人员工资、2,552 万元用于铺底流动资金外，其他均属于资本性投入。

#### 2、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本项目的投资数额以项目具体设计方案及对应工程量为基础，综合考虑项目所在地的实施条件、造价水平、供应商报价情况，并结合市场同类型项目建设情况，合理编制工程概算，具体情况如下。

##### （1）场地购置及场地装修

本项目拟通过购置方式取得本次项目的实施场所，规划面积总计 2,000 平方米，购置单价 0.6 万元/平方米，合计 1,200 万元。

##### （2）场地装修

本项目中，项目实施场地面积 2,000 平方米，结合公司所需要达到的装修要求并参考装修市场行情，装修单价为 0.1 万元/平米，合计装修成本 200 万元。

### (3) 设备购置及研制成本

#### ① 设备购置

该项目中设备购置主要包括计算机、服务器等通用设备及高性能比特误码率测试仪等专用设备，设备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各类设备的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1	高性能比特误码率测试仪	1	15	15
2	高带宽实时示波器	1	126	126
3	PCIe 协议分析仪	1	57	57
4	函数发生器	1	1	1
5	开发服务器	8	20	160
6	服务器交换机	2	1	2
7	个人交换机	5	0.4	2
8	PC 机	100	1	100
9	其他办公设备	1	30	30
合计				492

#### ② 研制费用

本项目的芯片开发流程中，包含基础 IP 授权、掩膜、晶圆流片、封测等环节，根据本项目规划研制芯片功能的复杂度等情况，结合相关流程的市场价格，测算本项目中研制费用合计 12,24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批次数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1	基础 IP 授权费用	1	2,000	2,000
2	芯片 1-掩膜费用	2	1,600	3,200
3	芯片 2-掩膜费用	2	1,600	3,200
4	芯片 3-掩膜费用	2	500	1,000
5	芯片 4-掩膜费用	2	550	1,100
6	芯片 5-掩膜费用	2	550	1,100
7	芯片 1-晶圆费用	12	4	48
8	芯片 2-晶圆费用	12	4	48
9	芯片 3-晶圆费用	12	4	48
10	芯片 4-晶圆费用	12	4	48
11	芯片 5-晶圆费用	12	4	48
12	芯片 1-封测费用	1	100	100
13	芯片 2-封测费用	1	100	100
14	芯片 3-封测费用	1	90	90
15	芯片 4-封测费用	1	60	60
16	芯片 5-封测费用	1	50	50
合计				12,240

#### (4) 软件购置

该项目中软件购置主要包括操作系统等通用软件及开发仿真验证软件等专用软件，软件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软件数量综合确定，各类软件的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1	操作系统	200	0.18	36
2	办公软件	200	0.18	36
3	开发仿真验证软件	3	200.00	600
4	高级信号完整性分析软件	1	21.00	21
5	电气性能验证与一致性测试软件	1	26.60	27
合计				<b>720</b>

### (5) 研发人员工资

该项目中研发人员数量系根据芯片研发所需工作量测算，同时综合参照项目所在地的同类从业人员的工资水平、公司相关员工工资水平及本项目情况合理确定财务测算期内研发人员工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职位	人员数量			平均工资 (万元)			研发人员费用 (万元)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合计
项目经理	5	5	5	35	36	37	175	180	186	541
项目工程师	195	195	195	20	21	21	3,900	4,017	4,138	12,055
合计							<b>4,075</b>	<b>4,197</b>	<b>4,324</b>	<b>12,596</b>

### (二) 自主安全整机设计仿真实验室及特种计算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项目由自主安全整机设计仿真实验室、特种计算机研发中心两部分投资建设内容构成，具体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一	自主安全整机设计仿真实验室	22,663.00	10,000.00
二	自主安全特种计算机研发中心	12,884.09	10,000.00
项目总投入		<b>35,547.09</b>	<b>20,000.00</b>

#### 1、自主安全整机设计仿真实验室项目

(1) 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自主安全整机设计仿真实验室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中国长城，项目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一	场地装修	550	是	550
二	设备购置	2,592	是	2,592
三	软件购置	1,986	是	1,986
四	研发人员费用	5,475	否	4,872
五	材料费	6,210	否	-
六	铺底流动资金	5,850	否	-
项目总投入		<b>22,663</b>		<b>10,000</b>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投入到自主安全整机设计仿真实验室项目中，除 4,872 万元用于研发人员的工资费用外，其他均属于资本性投入。

## (2) 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 ① 场地装修

项目实施地点为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发路 3 号长城科技大厦，合计 1,373 平方米，场地装修主要包括原有场地拆除及清理、更新装修、改装及软装三部分构成。场地面积根据本项目的功能需要测算，单位价格根据当地市场价格、发行人与物业持有人签订的协议约定的价格为依据进行测算。场地装修的测算依据租赁面积和装修标准测算得出，装修标准主要依据当地的装修市场情况和发行人结合以往装修施工单价、项目实施需求确定。场地装修的投资金额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面积 (平方米)	单价 (万元/平方米)	投入金额 (万元)
1	场地拆除及清理	1,373	0.01	19
2	场地装修	1,373	0.25	348
3	后期改装及软装	-	-	183
合计				<b>550</b>

### ② 设备购置

该项目中设备购置主要为研发用设备，设备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各类设备的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价 (万元)	数量 (台、套)	投入金额 (万元)
1	VNA/PNA	240	1	240
2	OSC	460	1	460
3	PCIe 协议分析仪	295	1	295
4	自然对流恒温箱	13	1	13
5	风洞仪	13	1	13
6	相噪仪	85	1	85
7	环路测试仪	35	1	35

8	DDR 协议分析仪	360	1	360
9	误码仪	400	1	400
10	二次元	15	1	15
11	EMI 暗波室	150	1	150
12	高速实时示波器	500	1	500
13	办公电脑	0.4	50	20
14	显示屏	3	2	6
合计				<b>2,592</b>

### ③ 软件购置

该项目中软件购置主要包括研发用软件，软件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各类软件的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单价 (万元)	数量 (套)	投入金额 (万元)
1	Questa	108	1	108
2	ORCAD	14	15	210
3	Allegro	33	3	99
4	仿真平台	530	1	530
5	Creo	15.6	10	156
6	结构仿真软件	200	1	200
7	中望 CAD	1	10	10
8	Viaexpert	45	1	45
9	SNPexpert	20	1	20
10	Flotherm	78	1	78
11	SIPI 仿真软件	300	1	300
12	EMC 仿真软件	230	1	230
合计				<b>1,986</b>

### ④ 研发人员费用

该项目中研发人员工资根据中国长城往年的项目经验测算，同时综合参照项目所在地的同类从业人员（包括逻辑仿真设计工程师、SI 仿真设计工程师、EMC 工程师、散热仿真设计工程师、结构仿真设计工程师、PCB 原理设计工程师、PCB 设计工程师及结构设计工程师等）的工资水平、公司相关员工工资水平及本项目情况合理确定财务测算期内研发人员工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职位	人员数量			平均工资 (万元)			研发人员费用 (万元)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合计
逻辑仿真设计工程师	1	2	2	45	46	48	45	93	95	233
SI 仿真设计工程师	4	4	4	45	46	48	180	185	191	556
EMC 工程师	4	4	4	45	46	48	180	185	191	556
散热仿真设计工程师	4	4	4	45	46	48	180	185	191	556
结构仿真设计工程师	4	4	4	45	46	48	180	185	191	556
PCB 原理设计工程师	5	10	20	45	46	48	225	464	955	1,643

PCB 设计工程师	-	3	6	45	46	48	-	139	286	425
结构设计工程师	-	5	15	45	46	48	-	232	716	948
合计										<b>5,475</b>

### ⑤ 材料费

该项目中材料费主要包括通用服务器、专用服务器、通用台式机、通用一体机、通用笔记本、特种服务器及专用台式机等不同品种自主安全产品评测实验机的制作材料，材料费采购金额主要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测算过程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单价 (万元)	套数	总价 (万元)
1	通用服务器相关制作材料	5	300	1,500
2	专用服务器相关制作材料	8	150	1,200
3	通用台式机相关制作材料	1	300	300
4	通用一体机相关制作材料	1	150	150
5	通用笔记本相关制作材料	1	300	300
6	特种服务器相关制作材料	12	150	1,800
7	专用台式机相关制作材料	2	180	360
8	存储服务器相关制作材料	5	150	400
合计				<b>6,210</b>

## 2、自主安全特种计算机研发中心项目

(1) 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自主安全特种计算机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项目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一	场地装修	543.40	是	543.40
二	设备购置	2,041.41	是	2,041.41
三	软件购置	562.00	是	562.00
四	材料费	3,400.00	否	3,400.00
五	研发人员费用	4,337.28	否	3,453.19
六	铺底流动资金	2,000.00	否	-
合计		<b>12,884.09</b>	-	<b>10,000.00</b>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投入到自主安全特种计算机研发中心项目中，除 3,400.00 万元用于材料费、3,453.19 万元用于研发人员费用外，其他均属于资本性投入。

上述投资构成中，除研发人员费用、材料费及铺底流动资金外，均属于资本性支出，除部分材料费使用自有资金及铺底流动资金外，均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 (2) 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 ① 场地装修

自主安全特种计算机研发中心位于长沙市。该研发中心办公及研发环境需重新进行装修和建设，场地面积 2,717 平方米，根据公司对研发中心办公及研发环境的装修要求，装修单价为 0.2 万元/平方米，产生场地装修费用 543.4 万元。

### ② 设备购置

该项目中设备购置主要包括研发及办公设备、网络设备、安全设备、存储设备等，设备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各类设备的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单价 (万元)	数量 (台、套)	总价 (万元)
<b>1</b>	<b>服务器</b>			
1.1	服务器	7.00	6	42.00
<b>2</b>	<b>开发及办公设备</b>			
2.1	LCR 测试仪	2.50	1	2.50
2.2	AC/DC 钳形表	0.33	1	0.33
2.3	热成像仪	16.00	1	16.00
2.4	多路数据记录仪	1.65	1	1.65
2.5	直流电子负载-类型 1	4.00	1	4.00
2.6	直流电子负载-类型 2	3.00	1	3.00
2.7	直流稳压电源	0.32	1	0.32
2.8	万用表-类型 1	0.47	5	2.35
2.9	万用表-类型 2	0.08	10	0.80
2.10	高精度数字万用表	0.80	10	8.00
2.11	示波器	16.50	3	49.50
2.12	差分探头	2.80	6	16.80
2.13	电流探头	3.70	2	7.40
2.14	风枪	0.08	3	0.25
2.15	烙铁	0.06	10	0.60
2.16	风筒	0.09	5	0.44
2.17	数显卡尺	0.14	3	0.41
2.18	功率分析仪	20.00	1	20.00
2.19	矢量网络分析仪	380.00	1	380.00
2.20	示波器	580.00	1	580.00
2.21	DDR4 协议分析仪	120.00	1	120.00
2.22	PCIE4.0 协议分析仪	150.00	1	150.00
2.23	100G 网络协议分析仪-类型 1	80.00	1	80.00
2.24	200G 网络协议分析仪-类型 2	120.00	1	120.00

序号	名称	单价 (万元)	数量 (台、套)	总价 (万元)
2.25	100G 网络测试仪	60.00	1	60.00
2.26	电动螺丝刀	0.05	15	0.68
2.27	螺丝刀工具箱套装	0.05	3	0.14
2.28	螺丝刀套装	0.01	3	0.02
2.29	导热胶水	0.05	1	0.05
2.30	色差仪	0.27	1	0.27
2.31	交直流耐压测试仪	0.20	1	0.20
2.32	接地电阻测量仪	0.14	1	0.14
2.33	安全性能综合分析仪	5.00	1	5.00
2.34	高低温试验箱	5.10	1	5.10
2.35	烧录拷贝机 (SATA)	3.40	1	3.40
2.36	硬盘拷贝机 (NVMe)	6.00	1	6.00
2.37	针式打印机	0.20	2	0.40
2.38	货架-类型 1	0.06	20	1.20
2.39	货架-类型 2	0.07	30	1.98
2.40	货架-类型 3	0.05	20	1.00
2.41	烧录器套件	0.65	20	13.00
2.42	数字频率计	0.24	1	0.24
2.43	智能除湿机	0.22	4	0.88
2.44	KVM 切换器-类型 1	0.13	4	0.52
2.45	KVM 切换器-类型 2	0.04	2	0.08
2.46	噪声测试仪	0.05	1	0.05
2.47	标签打印机-类型 1	0.15	1	0.15
2.48	标签打印机-类型 2	0.04	1	0.04
2.49	真空包装机	0.65	1	0.65
2.50	单向爪游标卡尺	0.01	1	0.01
2.51	电子台秤	0.03	1	0.03
2.52	奔图打印机	0.45	1	0.45
2.53	富士施乐打印机	1.80	10	18.00
2.54	防静电工作台 A	1.00	20	20.00
2.55	防静电椅	0.10	10	1.00
2.56	更衣柜	0.20	8	1.60
2.57	防静电物料推车	0.05	3	0.14
2.58	鞋柜	0.08	5	0.40
2.59	氮气电子防潮柜	1.28	10	12.80
2.60	人体综合电阻测试仪	0.12	2	0.24
2.61	表面电阻测试仪	0.05	1	0.05
2.62	人体静电释放仪	0.08	1	0.08
2.63	表面阻抗测试仪	0.50	1	0.50
2.64	温湿度测试仪	0.60	1	0.60
2.65	自动连接器压接机	1.90	1	1.90
2.66	防静电物料推车	0.50	6	3.00
2.67	栈板	0.02	1	0.02
2.68	防静电领料台	0.30	4	1.20
2.69	胶装机	0.30	1	0.30
2.70	仿真&结构电脑	1.50	3	4.50
2.71	调试&上网电脑	0.80	50	40.00

序号	名称	单价 (万元)	数量 (台、套)	总价 (万元)
2.72	普通办公电脑	0.80	100	80.00
2.73	笔记本	1.20	0	0.00
2.74	22U 小机柜	0.30	0	0.00
2.75	42U 大机柜	0.50	3	1.50
2.76	物料盒	0.01	100	0.50
2.77	防静电垫	0.01	240	2.40
2.78	高拍仪	0.09	1	0.09
2.79	手动液压叉车	0.20	2	0.40
2.80	碎纸机	0.10	10	1.00
2.81	空气净化器	0.30	20	6.00
2.82	焊接排烟仪	0.02	3	0.06
2.83	DVD 刻录机	0.10	3	0.30
2.84	扫描仪	0.10	0	0.00
2.85	票据装订机	0.20	1	0.20
2.86	凭证柜	0.05	1	0.05
2.87	铁门文件柜	0.08	40	3.20
2.88	办公桌椅	0.15	110	16.50
2.89	办公椅	0.04	20	0.80
2.90	文件柜	0.05	10	0.50
2.91	上玻下铁文件柜	0.08	20	1.60
2.92	班台桌椅	1.50	8	12.00
2.93	班前椅	0.07	8	0.56
2.94	茶几	0.20	8	1.60
2.95	沙发	0.40	8	3.20
2.96	背柜	1.20	8	9.60
2.97	衣帽架	0.06	8	0.48
2.98	茶水机	0.06	8	0.48
2.99	文件柜	0.08	10	0.80
2.100	休闲桌椅组合	0.07	6	0.42
2.101	吧台桌椅组合	0.20	10	2.00
2.102	烧水壶	0.02	10	0.20
2.103	大容量保温电水壶	0.10	10	1.00
2.104	咖啡机	0.10	10	1.00
2.105	茶具	0.02	10	0.20
2.106	冰箱	0.14	10	1.40
2.107	微波炉	0.05	10	0.50
2.108	净水器	0.20	10	2.00
2.109	落地式饮水机	0.04	10	0.40
2.110	书架	0.30	10	3.00
2.111	休闲沙发	0.20	10	2.00
2.112	茶几	0.05	10	0.50
2.113	健身器材	0.30	10	3.00
2.114	独立新风机	0.40	10	4.00
<b>3</b>	<b>网络设备</b>			
3.1	上网行为管理 (VPN)	2.50	2	5.00
3.2	交换机	0.22	5	1.10
3.3	交换机	0.75	5	3.75

序号	名称	单价 (万元)	数量 (台、套)	总价 (万元)
3.4	交换机	0.40	6	2.40
<b>4</b>	<b>安全设备</b>			
4.1	专用打印机	0.30	1	0.30
4.2	专用笔记本	0.80	0	0.00
4.3	专用电脑	0.50	0	0.00
4.4	手机屏蔽柜	0.08	3	0.24
4.5	密码柜	0.20	8	1.60
4.6	碎纸机	0.30	1	0.30
4.7	区域监控	0.20	30	6.00
4.8	区域门禁	0.10	5	0.50
4.9	信号干扰仪	0.15	1	0.15
4.10	红黑滤波电源插座	0.10	20	2.00
4.11	专用 U 盘	0.10	20	2.00
<b>5</b>	<b>其他设备</b>			
5.1	办公区域监控设备	0.07	20	1.40
5.2	办公区域门禁设备	0.10	10	1.00
<b>6</b>	<b>展示中心及会议室设备</b>			
6.1	投影仪	1.50	6	9.00
6.2	智能会议平板	3.20	3	9.60
6.3	会议桌	2.00	4	8.00
6.4	会议椅	0.07	40	2.80
6.5	展示中心展示台	0.10	10	1.00
6.6	展示中心显示屏	0.35	10	3.50
<b>合计</b>				<b>2,041.41</b>

### ③ 软件购置

该项目中软件购置主要包括系统软件、安全软件、开发和办公软件等，软件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各类软件的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单价 (万元)	数量 (套、年)	总价 (万元)
<b>1</b>	<b>系统软件</b>			
1.1	系统评估软件	2.00	1	2.00
<b>2</b>	<b>安全软件</b>			
2.1	安全软件 1	0.80	20	16.00
2.2	安全软件 2	0.80	20	16.00
2.3	安全软件 3	1.20	20	24.00
2.4	安全软件 4	0.50	20	10.00
2.5	安全软件 5	0.60	20	12.00
<b>3</b>	<b>开发和办公软件</b>			
3.1	数据管理软件	22.00	1	22.00
3.2	BMC AMI codebase	200.00	1	200.00
3.3	PCIe3.0/4.0 协议分析软件	50.00	1	50.00
3.4	DDR4 协议分析软件	60.00	1	60.00
3.5	HBM2 存储接口协议分析	100.00	1	100.00

序号	名称	单价 (万元)	数量 (套、年)	总价 (万元)
	软件			
3.6	100G 以太网协议和性能分析软件	50.00	1	50.00
合计				<b>562.00</b>

#### ④ 材料费

本项目需采购 CPU、主板、硬盘、内存条、芯片、加速卡及耗材等，以开展项目相关产品研发及试制，根据供应商的报价，综合考虑年度新增研发项目数量情况和同类项目投入情况，研发中心对材料投入进行了测算，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合计
材料费	800.00	1,200.00	1,400.00	3,400.00

#### ⑤ 研发人员费用

该项目中研发人员工资根据中国长城往年的项目经验测算，同时综合参照项目所在地的同类从业人员的工资水平、公司相关员工工资水平及本项目情况合理确定财务测算期内研发人员工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职位	人员数量			平均工资 (万元)			研发人员费用 (万元)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合计
硬件研发	15.00	30.00	30.00	20.00	23.00	26.45	300.00	690.00	793.50	1,783.50
软件研发	10.00	15.00	20.00	20.00	23.00	26.45	200.00	345.00	529.00	1,074.00
系统集成	2.00	8.00	20.00	20.00	23.00	26.45	40.00	184.00	529.00	753.00
产品测试	2.00	10.00	10.00	15.00	17.25	19.84	30.00	172.50	198.38	400.88
结构、仿真	4.00	4.00	4.00	15.00	17.25	19.84	52.00	59.80	68.77	180.57
项目管理	1.00	2.00	2.00	13.00	14.95	17.19	11.00	25.30	29.10	65.40
科技管理	1.00	2.00	3.00	11.00	12.65	14.55	11.00	25.30	43.64	79.94
合计										<b>4,337.29</b>

### (三) 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

本项目在不同区域的实施主体及规划投资规模情况如下表列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区域	实施主体	总投资规模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烟台	山东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42,000.00	25,000.00
2	太原	山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75,000.00	20,000.00
3	泸州	四川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28,209.00	20,000.00
4	温州	浙江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22,471.00	15,000.00
5	南通	江苏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45,000.00	15,000.00

6	郑州	河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60,000.00	15,000.00
7	北京	北京长城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11,060.00	10,000.00
8	武汉	湖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7,000.00	10,000.00
合计			<b>300,740.00</b>	<b>130,000.00</b>

本项目按区域的投资构成明细如下所示：

## 1、烟台

(1) 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山东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项目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一	厂房及土地使用权购置	10,840	是	-
二	场地装修	12,220	是	6,060
三	设备购置	15,540	是	15,540
四	软件购置	3,400	是	3,400
项目总投入		<b>42,000</b>	-	<b>25,000</b>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 25,000 万元投入到拟在烟台实施的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25,000 万元均计划用于资本性投入。

## (2) 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 ① 厂房及土地使用权购置

本项目拟通过购置方式取得生产、管理用厂房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场地功能区域包括 3 号厂房、适配中心、售后服务处、新增终端生产线车间、信创人工智能研究中心，面积总计 33,931 平方米，购置单价 3,195 元/平方米，合计 10,840 万元。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指标数量 (平方米)	单位造价 (元/平方米)	投资金额(万元)
1	3号厂房	16,931	3,195	5,409
2	售后服务处、适配中心	2,000	3,195	639
3	新增终端生产线车间	12,000	3,195	3,834
4	信创人工智能研究中心	3,000	3,195	958
合计				<b>10,840</b>

### ② 场地装修

该项目中场地装修内容包括对 3 号厂房、适配中心、售后服务处、新增终端生产线车间、信创人工智能研究中心装修，面积总计 33,931 平方米，按照公司所需求的装修标准，装修单价为 3,601 元/m<sup>2</sup>，场地装修合计成本为 12,220 万元。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指标数量 (平方米)	单位造价 (元/平方米)	投资金额(万 元)
1	3号厂房	16,931	3,601	6,098
2	售后服务处、适配中心	2,000	3,601	720
3	新增终端生产线车间	12,000	3,601	4,322
4	信创人工智能研究中心	3,000	3,601	1,080
合计				<b>12,220</b>

### ③ 设备购置

该项目中设备购置主要包括整机制造设备、SMT 制造设备、仓储设备、环境控制设施设备，设备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设备购置的测算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b>1</b>	<b>整机制造设备</b>			
1.1	预加工线	2	120	240
1.2	组装线	2	200	400
1.3	前测站	2	15	30
1.4	灌软/老化站	2	15	30
1.5	二次组装线	2	100	200
1.6	后测站	2	10	20
1.7	包装线	2	100	200
1.8	整机生产自动化工作站	1	100	100
1.9	整机生产自动物流设备	1	300	300
1.10	配套生产工具、治具	1	200	200
1.11	配套工程设备、工具	1	80	80
1.12	配套质量设备、工具	1	200	200
<b>2</b>	<b>SMT 制造设备</b>			
2.1	SMT TOP 线体	2	1,000	2,000
2.2	SMT BUTTON 线体	2	1,000	2,000
2.3	DIP 线体	2	900	1,800
2.4	测试线	2	500	1,000
2.5	包装设备	2	80	160
2.6	SMT 生产自动物流设备	2	500	1,000
2.7	配套生产工具、治具	2	300	600
2.8	配套工程设备、工具	2	100	200
2.9	配套质量设备、工具	2	300	600
<b>3</b>	<b>仓储设备</b>			
3.1	存储设备	1	180	180
3.2	运输-堆高设备	1	6	6

3.3	手动运输设备	3	0.30	0.90
3.4	自动化立库	1	2,000	2,000
3.5	危化品存储设施设备	1	20	20
3.6	电子物料恒温恒湿仓储设备	1	500	500
<b>4</b>	<b>环境控制设施设备</b>			
4.1	工厂 FMCS 设备及终端	1	500	500
4.2	车间除静电设备	1	50	50
4.3	车间洁净/温湿度控制设备	1	300	300
<b>5</b>	<b>基础网络设备</b>			
5.1	服务器	5	7	35
5.2	核心交换机	2	4.50	9
5.3	接入交换机	2	1.50	3
5.4	网络机柜	2	2.50	5
5.5	防火墙/安全网关	1	40	40
5.6	无线网络设备	1	15	15
5.7	其他网络设备	1	15	15
<b>6</b>	<b>信息化系统配套终端</b>			
6.1	通用型服务器	3	7	21
6.2	高性能服务器	1	15	15
6.3	存储型服务器	1	25	25
6.4	核心交换机	1	5	5
6.5	接入交换机	1	2	2
6.6	扫描终端	2	0.30	0.60
6.7	工业电脑	5	0.30	1.50
6.8	数据采集站	2	0.20	0.40
<b>7</b>	<b>办公设备</b>			
7.1	办公位（桌椅和电脑套件）	30	0.70	21
7.2	普通会议设备	3	1.20	3.60
7.3	多媒体会议设备	1	6	6
7.4	配套办公工具	1	50	50
7.5	员工文化建设设施设备	1	100	100
7.6	展示、体验相关设备	1	250	250
<b>合计</b>				<b>15,540</b>

#### ④ 软件购置

该项目中，中国长城规划建设智能化产线，在计划管理、采购、生产等全流程引入信息化系统，以提升智能化产线的运营效率。软件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各类软件的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b>1</b>	<b>决策管理</b>			
1.1	大数据分析/驾驶舱	1	200	200
<b>2</b>	<b>计划管理</b>			
2.1	企业资源计划管理系统（ERP）	1	300	300
2.2	高级排产系统（APS）	1	300	300

<b>3</b>	<b>采购/物流管理</b>			
3.1	供应商关系管理系统（SRM）	1	150	150
3.2	物流管理系统	1	150	150
<b>4</b>	<b>成品/物料仓库管理</b>			
4.1	仓库管理系统（WMS）	1	200	200
<b>5</b>	<b>生产管理</b>			
5.1	生产执行系统（MES）	1	300	300
5.2	质量管理体系（QMS）	1	200	200
<b>6</b>	<b>工业控制</b>			
6.1	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系统（SCADA）	1	100	100
<b>7</b>	<b>研发管理</b>			
7.1	产品生命周期管理（PLM）	1	350	350
<b>8</b>	<b>平台与安全</b>			
8.1	中间件（用于系统集成）	1	300	300
8.2	云平台	1	100	100
8.3	运维管理系统	1	200	200
8.4	备份系统	1	50	50
8.5	工业安全防护	1	500	500
<b>合计</b>				<b>3,400</b>

## 2、太原

(1) 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山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项目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一	地面建筑及土地使用权购置	21,600	是	
二	基础设施建设	20,500	是	20,000
三	场地装修	5,900	是	-
四	设备购置	20,000	是	-
五	软件购置	2,000	是	-
六	铺底流动资金	5,000	否	-
<b>项目总投入</b>		<b>75,000</b>	<b>-</b>	<b>20,000</b>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投入到拟在太原实施的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20,000 万元均计划用于资本性投入。

### (2) 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 ① 地面建筑及土地使用权购置

该项目中场地购置投入主要包括取得土地使用权费用及购置由地方政府平台公司代建地面建筑的费用。其中，计划取得土地面积 137.38 亩，取得土地使用权费用为 6,890 万元；地面建筑购置费用总投资规模为 14,710 万元。

地面建筑购置费用的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工程名称	计量面积 (平方米)	单位造价 (元/平方米)	工程造价 (万元)
1#联合厂房工程	44,231	2,352	10,401
研发楼工程	16,817	1,743	2,932
1#宿舍楼工程	4,386	1,473	646
2#宿舍楼工程	3,181	1,440	458
餐厅工程	1,356	2,028	275
<b>合计</b>			<b>14,710</b>

## ② 基础设施建设

基础设施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室外工程及在购置政府代建地面建筑的基础上进一步的消防、电力、暖通、给排水等工程支出，造价根据工程所在地实际调查的供应价格或参照同类在建工程相关资料确定。本次工程合计造价为 20,500 万元，构成明细如下列示。

工程名称	计量面积 (平方米)	单位造价 (元/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室外工程	91,495	710	6,497
1#联合厂房工程	44,231	2,196	9,714
研发楼工程	16,817	1,620	2,724
1#宿舍楼工程	4,386	1,715	752
2#宿舍楼工程	3,181	1,647	524
餐厅工程	1,356	2,139	290
<b>合计</b>			<b>20,500</b>

## ③ 场地装修

场地装修主要为对厂房、研发楼等生产场地的装修装饰投入，根据当地装修公司的市场报价情况进行测算，总造价为 5,900.60 万元。

工程名称	计量面积 (平方米)	单位造价 (元/平方米)	工程造价 (万元)
1#联合厂房工程	44,231	787	3,483
研发楼工程	16,817	420	706
1#宿舍楼工程	4,386	643	282
2#宿舍楼工程	3,181	660	210
餐厅工程	1,356	1,151	156
展厅	1,179	5,164	609
报告厅	772	5,895	455
<b>合计</b>			<b>5,900</b>

#### ④ 设备购置

该项目中设备购置主要包括整机制造设备、SMT 制造设备、仓储设备、环境控制设施设备等，设备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设备购置的测算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b>1</b>	<b>整机制造设备</b>			
1.1	预加工线	4	125	500
1.2	组装线	4	225	900
1.3	前测站	4	15	60
1.4	灌软/老化站	4	15	60
1.5	二次组装线	4	125	500
1.6	后测站	4	20	80
1.7	包装线	4	100	400
1.8	整机生产自动化工作站	2	100	200
1.9	整机生产自动物流设备	2	300	600
1.10	配套生产工具、治具	1	300	300
1.11	配套工程设备、工具	1	100	100
1.12	配套质量设备、工具	1	300	300
<b>2</b>	<b>SMT 制造设备</b>			
2.1	SMT TOP 线体	2	1,100	2,200
2.2	SMT BUTTON 线体	2	1,100	2,200
2.3	DIP 线体	2	1,000	2,000
2.4	测试线	2	500	1,000
2.5	包装设备	2	100	200
2.6	SMT 生产自动物流设备	2	500	1,000
2.7	配套生产工具、治具	1	300	300
2.8	配套工程设备、工具	1	100	100
2.9	配套质量设备、工具	1	250	250
<b>3</b>	<b>仓储设备</b>			
3.1	存储设备	1	200	200
3.2	运输-堆高设备	2	6	12
3.3	手动运输设备	5	0.30	1.50
3.4	自动化立库	2	2,000	4,000
3.5	危化品存储设施设备	1	30	30
3.6	电子物料恒温恒湿仓储设备	1	500	500
<b>4</b>	<b>环境控制设施设备</b>			
4.1	工厂 FMCS 设备及终端	1	500	500
4.2	车间除静电设备	1	100	100
4.3	车间洁净/温湿度控制设备	1	300	300
<b>5</b>	<b>基础网络设备</b>			
5.1	服务器	15	8	120
5.2	核心交换机	3	5	15
5.3	接入交换机	3	2	6
5.4	网络机柜	3	3	9
5.5	防火墙/安全网关	2	50	100
5.6	无线网络设备	2	20	40

5.7	其他网络设备	2	20	40
<b>6</b>	<b>信息化系统配套终端</b>			
6.1	通用型服务器	10	8	80
6.2	高性能服务器	3	14	42
6.3	存储型服务器	3	30	90
6.4	核心交换机	3	5	15
6.5	接入交换机	3	2	6
6.6	扫描终端	3	0.30	0.90
6.7	工业电脑	10	0.30	3
6.8	数据采集站	2	0.30	0.60
<b>7</b>	<b>办公设备</b>			
7.1	办公位（桌椅和电脑套件）	50	0.80	40
7.2	普通会议设备	5	2	10
7.3	多媒体会议设备	2	4.50	9
7.4	配套办公工具	1	80	80
7.5	员工文化建设设施设备	1	100	100
7.6	展示、体验相关设备	1	300	300
<b>合计</b>				<b>20,000</b>

### ⑤ 软件购置

该项目中，中国长城规划建设智能化产线，在计划管理、采购、生产等全流程引入信息化系统，以提升智能化产线的运营效率。软件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各类软件的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b>1</b>	<b>计划管理</b>			
1.1	企业资源计划管理系统（ERP）	1	300	300
1.2	高级排产系统（APS）	1	300	300
<b>2</b>	<b>采购/物流管理</b>			
2.1	供应商关系管理系统（SRM）	1	150	150
<b>3</b>	<b>成品/物料仓库管理</b>			
3.1	仓库管理系统（WMS）	1	200	200
<b>4</b>	<b>生产管理</b>			
4.1	生产执行系统（MES）	1	300	300
<b>5</b>	<b>工业控制</b>			
5.1	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系统（SCADA）	1	100	100
<b>6</b>	<b>平台与安全</b>			
6.1	云平台	1	100	100
6.2	备份系统	1	50	50
6.3	工业安全防护	1	500	500
<b>合计</b>				<b>2,000</b>

### 3、泸州

(1) 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

入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四川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项目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一	地面建筑及土地使用权购置	10,378	是	10,378
二	场地装修	3,461	是	482
三	设备购置	9,140	是	9,140
四	软件购置	1,230	是	-
五	铺底流动资金	4,000	否	-
项目总投入		<b>28,209</b>	-	<b>20,000</b>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投入到拟在泸州实施的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20,000 万元均计划用于资本性投入。

## (2) 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 ① 地面建筑及土地使用权购置

本项目中拟购置土地使用权，单价为 600 元/平方米，购地 13,000 平方米，场地购置金额为 780 万元。

地面建筑购置部分投入主要用于购置政府前期代为建设的产线厂房及相关配套建筑，全部建筑的建设面积合计 19,197.19 平方米，单价为 0.5 万元/平方米，用于购置基础设施的资金投入合计 9,598.6 万元。

### ② 场地装修

地面建筑的装修面积合计 19,197.19 平方米，装修内容包括水、电、气、空调、门窗、强弱电等工程，装修工程单价为 0.15 元/平方米，场地装修合计 3,461.52 万元。

### ③ 设备购置

该项目中设备购置主要包括整机制造设备、SMT 制造设备、仓储设备、环境控制设施设备等，设备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设备购置的测算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b>1</b>	<b>整机制造设备</b>			
1.1	预加工线	1	100	100
1.2	自动组装线	1	321	321
1.3	前测站自动下料机	1	100	100
1.4	高温老化房	1	400	400
1.5	二次组装线	1	100	100
1.6	自动后测线	1	200	200
1.7	包装线自动封箱自动贴标	1	200	200
1.8	整机生产自动化工作站	1	80	80
1.9	整机生产自动物流设备	1	240	240
1.10	配套生产工具、治具	1	150	150
1.11	配套工程设备、工具	1	80	80
1.12	配套质量设备、工具	1	100	100
<b>2</b>	<b>SMT制造设备</b>			
2.1	SMT TOP线体	1	900	900
2.2	SMT BUTTON线体	1	900	900
2.3	DIP线体	1	800	800
2.4	测试线	1	400	400
2.5	包装设备	1	80	80
2.6	SMT生产自动物流设备	1	460	460
2.7	配套生产工具、治具	1	300	300
2.8	配套工程设备、工具	1	100	100
2.9	配套质量设备、工具	1	300	300
<b>3</b>	<b>仓储设备</b>			
3.1	存储设备	1	200	200
3.2	运输-堆高设备	1	6	6
3.3	手动运输设备	2	0.30	0.60
3.4	自动化立库	1	1,800	1,800
3.5	危化品存储设施设备	1	20	20
3.6	电子物料恒温恒湿仓储设备	1	450	450
<b>7</b>	<b>办公设备</b>			
7.1	办公位 (桌椅和电脑套件)	20	0.70	14
7.2	普通会议设备	3	1.20	3.60
7.3	多媒体会议设备	1	5	5
7.4	配套办公工具	1	50	50
7.5	员工文化建设设施设备	1	80	80
7.6	展示、体验相关设备	1	200	200
<b>合计</b>				<b>9,140</b>

#### ④ 软件购置

该项目中，中国长城规划建设智能化产线，在计划管理、采购、生产等全流程引入信息化系统，以提升智能化产线的运营效率。软件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各类软件的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b>1</b>	<b>采购/物流管理</b>			

1.1	供应商关系管理系统（SRM）	1	150	150
2	成品/物料仓库管理			
2.1	仓库管理系统（WMS）	1	200	200
3	生产管理			
3.1	生产执行系统（MES）	1	300	300
4	工业控制	1	100	100
4.1	SCADA			
5	平台与安全			
5.1	备份系统	1	50	50
5.2	工业安全防护	1	430	430
合计				<b>1,230</b>

#### 4、温州

(1) 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浙江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项目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一	场地购置	3,916	是	3,916
二	场地装修	2,004	是	2,004
三	设备购置	10,038	是	3,793
四	软件购置	1,513	是	1,513
五	铺底流动资金	5,000	否	3,774
项目总投入		<b>22,471</b>	-	<b>15,000</b>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投入到拟在温州实施的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除 3,774 万元用于铺底流动资金外，其他均属于资本性投入。

#### (2) 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 ① 场地购置

本项目中，拟购置房屋的建筑面积为 23,034 平方米，购置价格为 0.17 万元/平方米，场地购置总投资金额为 3,916 万元。

##### ② 场地装修

为构建生产及管理用场地环境，本项目需对购置的场地进行适当装修，生产线及配套装修根据当地装修公司的市场报价情况进行测算，总投资金额为 2,004

万元，明细如下表列示。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指标	计量指标数量 (平方米)		单位造价 (元)		投资金额 (万元)		
			厂房/ 研发楼	公摊	厂房/ 研发楼	公摊	厂房/ 研发楼	公摊	合计
1	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2	装饰工程	建筑面积	21,234	1,800	355	220	754	40	793
3	电气工程	建筑面积	21,234	1,800	165	100	350	18	368
4	给排水工程	建筑面积	21,234	1,800	30	40	63	7	71
5	消防工程	建筑面积	21,234	1,800	105	108	223	19	242
6	通风空调工程	建筑面积	21,234	1,800	68	-	144	-	144
7	气动工程	建筑面积	21,234	1,800	55	-	117	-	117
8	弱电工程	建筑面积	21,234	1,800	47	47	100	8	107
9	其他费用	-	-	-	-	-	161	-	161
<b>合计</b>							<b>1,912</b>	<b>92</b>	<b>2,004</b>

### ③ 设备购置

该项目中设备购置主要包括整机制造设备、SMT 制造设备、仓储设备、环境控制设施设备等，设备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设备购置的测算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b>1</b>	<b>整机制造设备</b>			
1.1	预加工线	1	100	100
1.2	组装线	1	200	200
1.3	前测站	1	10	10
1.4	灌软/老化站	1	12	12
1.5	二次组装线	1	100	100
1.6	后测站	1	10	10
1.7	包装线	1	100	100
1.8	整机生产自动化工作站	1	80	80
1.9	整机生产自动物流设备	1	300	300
1.10	配套生产工具、治具	1	180	180
1.11	配套工程设备、工具	1	70	70
1.12	配套质量设备、工具	1	180	180
<b>2</b>	<b>SMT 制造设备</b>			
2.1	SMT TOP 线体	1	900	900
2.2	SMT BUTTON 线体	1	900	900
2.3	DIP 线体	1	900	900
2.4	测试线	1	500	500
2.5	包装设备	1	80	80
2.6	SMT 生产自动物流设备	1	500	500
2.7	配套生产工具、治具	1	300	300
2.8	配套工程设备、工具	1	100	100
2.9	配套质量设备、工具	1	300	300
<b>3</b>	<b>仓储设备</b>			

3.1	存储设备	1	200	200
3.2	运输-堆高设备	1	6	6
3.3	手动运输设备	1	0.30	0.30
3.4	自动化立库	1	2,000	2,000
3.5	危化品存储设施设备	1	20	20
3.6	电子物料恒温恒湿仓储设备	1	500	500
<b>4</b>	<b>环境控制设施设备</b>			
4.1	工厂 FMCS 设备及终端	1	500	500
4.2	车间除静电设备	1	50	50
4.3	车间洁净/温湿度控制设备	1	300	300
<b>5</b>	<b>基础网络设备</b>			
5.1	服务器	1	8	8
5.2	核心交换机	1	5	5
5.3	接入交换机	1	2	2
5.4	网络机柜	1	3	3
5.5	防火墙/安全网关	1	50	50
5.6	无线网络设备	1	20	20
5.7	其他网络设备	1	20	20
<b>6</b>	<b>信息化系统配套终端</b>			
6.1	通用型服务器	1	8	8
6.2	高性能服务器	1	15	15
6.3	存储型服务器	1	30	30
6.4	核心交换机	1	5	5
6.5	接入交换机	1	2	2
6.6	扫描终端	1	0.30	0.30
6.7	工业电脑	1	0.20	0.20
6.8	数据采集站	1	0.20	0.20
<b>7</b>	<b>办公设备</b>			
7.1	办公位（桌椅和电脑套件）	20	0.70	14
7.2	普通会议设备	3	1	3
7.3	多媒体会议设备	1	4	4
7.4	配套办公工具	1	50	50
7.5	员工文化建设设施设备	1	100	100
7.6	展示、体验相关设备	1	300	300
<b>合计</b>				<b>10,038</b>

#### ④ 软件购置

该项目中，中国长城规划建设智能化产线，在计划管理、采购、生产等全流程引入信息化系统，以提升智能化产线的运营效率。软件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各类软件的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b>1</b>	<b>计划管理</b>			
1.1	企业资源计划管理系统(ERP)	1	300	300
<b>2</b>	<b>采购/物流管理</b>			
2.1	供应商关系管理系统（SRM）	1	150	150

<b>3</b>	<b>成品/物料仓库管理</b>			
3.1	仓库管理系统（WMS）	1	200	200
<b>4</b>	<b>生产管理</b>			
4.1	生产执行系统（MES）	1	300	300
<b>5</b>	<b>工业控制</b>			
5.1	SCADA	1	100	100
<b>5</b>	<b>平台与安全</b>			
5.1	备份系统	1	50	50
5.2	工业安全防护	1	413	413
<b>合计</b>				<b>1,513</b>

## 5、南通

(1) 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江苏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项目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一	场地购置	15,500.00	是	-
二	场地装修	6,000.00	是	-
三	设备购置	15,000.00	是	15,000.00
四	软件购置	2,000.00	是	-
五	铺底流动资金	6,500.00	否	-
<b>项目总投入</b>		<b>45,000.00</b>	<b>-</b>	<b>15,000.00</b>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投入到拟在南通实施的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15,000 万元均计划用于资本性投入。

### (2) 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 ① 场地购置

本项目中，公司拟购置房屋用于项目生产经营，主要包括制造基地及创新应用中心两部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单位造价 (元/平方米)	投资金额(万元)
1	制造基地	34,410	3,559	12,100
2	创新应用中心	5,565	6,110	3,400
<b>合计</b>				<b>15,500</b>

#### ② 场地装修

本项目中，公司需对购置场地进行装修，其中制造基地装修内容主要包括土建改造、电照、动力、智能化工程、空调通风、给排水等；创新应用中心装修内容主要包括强弱电、消防等，根据当地装修公司的市场报价情况进行测算，总造价为6,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工程	计量指标数量 (平方米)	单位造价 (元/平方米)	造价(万元)
1	制造基地	24,000	2,083	5,000
2	创新中心	5,565	1,797	1,000
合计				<b>6,000</b>

### ③ 设备购置

该项目中设备购置主要包括整机制造设备、SMT制造设备、仓储设备、环境控制设施设备等，设备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设备购置的测算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b>1</b>	<b>整机制造设备</b>			
1.1	预加工线	2	110	220
1.2	组装线	2	200	400
1.3	前测站	2	12	24
1.4	灌软/老化站	2	15	30
1.5	二次组装线	2	100	200
1.6	后测站	2	31.5	63
1.7	包装线	2	190	380
1.8	整机生产自动化工作站	1	100	100
1.9	整机生产自动物流设备	1	280	280
1.10	配套生产工具、治具	1	400	400
1.11	配套工程设备、工具	1	80	80
1.12	配套质量设备、工具	1	300	300
<b>2</b>	<b>SMT制造设备</b>			
2.1	SMT TOP线体	2	900	1,800
2.2	SMT BUTTON线体	2	900	1,800
2.3	DIP线体	2	850	1,700
2.4	测试线	2	480	960
2.5	包装设备	2	80	160
2.6	SMT生产自动物流设备	1	500	500
2.7	配套生产工具、治具	1	300	300
2.8	配套工程设备、工具	1	100	100
2.9	配套质量设备、工具	1	300	300
<b>3</b>	<b>仓储设备</b>			
3.1	存储设备	1	200	200
3.2	运输-堆高设备	2	6	12
3.3	手动运输设备	5	0.30	1.50
3.4	自动化立库	1	2,300	2,300

3.5	危化品存储设施设备	1	20	20
3.6	电子物料恒温恒湿仓储设备	1	500	500
<b>4</b>	<b>环境控制设施设备</b>			
4.1	工厂FMCS设备及终端	1	550	550
4.2	车间除静电设备	1	80	80
4.3	车间洁净/温湿度控制设备	1	350	350
<b>5</b>	<b>基础网络设备</b>			
5.1	服务器	10	8	80
5.2	核心交换机	3	5	15
5.3	接入交换机	3	2	6
5.4	网络机柜	3	3	9
5.5	防火墙/安全网关	2	50	100
5.6	无线网络设备	2	20	40
5.7	其他网络设备	2	20	40
<b>6</b>	<b>信息化系统配套终端</b>			
6.1	通用型服务器	5	8	40
6.2	高性能服务器	2	15	30
6.3	存储型服务器	2	30	60
6.4	核心交换机	2	5	10
6.5	接入交换机	2	2	4
6.6	扫描终端	5	0.30	1.50
6.7	工业电脑	10	0.20	2
6.8	数据采集站	2	0.20	0.40
<b>7</b>	<b>办公设备</b>			
7.1	办公位（桌椅和电脑套件）	40	0.70	28
7.2	普通会议设备	5	1	5
7.3	多媒体会议设备	2	4.30	8.60
7.4	配套办公工具	1	50	50
7.5	员工文化建设设施设备	1	80	80
7.6	展示、体验相关设备	1	280	280
<b>合计</b>				<b>15,000</b>

#### ④ 软件购置

该项目中，中国长城规划建设智能化产线，在计划管理、采购、生产等全流程引入信息化系统，以提升智能化产线的运营效率。软件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各类软件的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b>1</b>	<b>计划管理</b>			
1.1	企业资源计划管理系统（ERP）	1	300	300
1.2	高级排产系统（APS）	1	300	300
<b>2</b>	<b>采购/物流管理</b>			
2.1	供应商关系管理系统（SRM）	1	150	150
<b>3</b>	<b>成品/物料仓库管理</b>			
3.1	仓库管理系统（WMS）	1	200	200
<b>4</b>	<b>生产管理</b>			

4.1	生产执行系统（MES）	1	300	300
<b>5</b>	<b>工业控制</b>			
5.1	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系统（SCADA）	1	100	100
<b>6</b>	<b>平台与安全</b>			
6.1	云平台	1	100	100
6.2	备份系统	1	50	50
6.3	工业安全防护	1	500	500
<b>合计</b>				<b>2,000</b>

## 6、郑州

(1) 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河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项目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一	土地使用权购置	3,759	是	-
二	基础设施及厂房建设	42,015.60	是	15,000
三	设备购置	10,348	是	-
四	软件购置	2,000	是	-
五	铺底流动资金	1,877.40	否	-
<b>项目总投入</b>		<b>60,000</b>	<b>-</b>	<b>15,000</b>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投入到拟在郑州实施的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15,000 万元均计划用于资本性投入。

### ① 土地使用权购置

本项目拟购置土地使用权，规划购置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55,037.94 平方米，购置单价为 700 元/平方米，合计需投资 3,759 万元。

### ② 基础设施及厂房建设

为构建生产及管理用场地环境，本项目需新建厂房、综合站房、办公楼、食堂、适配中心、宿舍楼、门卫室、敞篷跨、研发厂房、地下停车场、公用工程等基础设施，基础设施建设及装修系根据当地建安和装修公司的市场报价情况进行测算，综合单位造价为 0.45 万元/平方米，总投资金额为 42,015.6 万元，基础设施建设及厂房建设明细如下表列示。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指标数量 (平方米)	投资金额 (万元)
1	1#厂房	17,640	7,938.0
2	综合站房	1,598	719.1
3	办公楼	4,854	2,184.3
4	食堂	2,000	900.0
5	适配中心	2,000	900.0
6	宿舍楼	5,004	2,251.8
7	门卫	142	63.9
8	2#厂房	26,460	11,907.0
9	敞篷跨	4,200	1,890.0
10	研发厂房	18,966	8,534.7
11	地下停车场	10,504	4,726.8
	<b>合计</b>	<b>93,368</b>	<b>42,015.6</b>

### ③ 设备购置

该项目中设备购置主要包括整机制造设备、SMT 制造设备、仓储设备、环境控制设施设备等，设备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设备购置的测算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b>1</b>	<b>整机制造设备</b>			
1.1	预加工线	3	150	450
1.2	组装线	3	250	750
1.3	前测站	3	15	45
1.4	灌软/老化站	3	15	45
1.5	二次组装线	3	130	390
1.6	后测站	3	15	45
1.7	包装线	3	120	360
1.8	整机生产自动化工作站	2	150	300
1.9	整机生产自动物流设备	2	350	700
1.10	配套生产工具、治具	1	200	200
1.11	配套工程设备、工具	1	150	150
1.12	配套质量设备、工具	1	200	200
<b>2</b>	<b>仓储设备</b>			
2.1	存储设备	3	200	600
2.2	运输-堆高设备	3	6	18
2.3	手动运输设备	5	0.30	1.50
2.4	自动化立库	1	3,000	3,000
2.5	危化品存储设施设备	1	20	20
2.6	电子物料恒温恒湿仓储设备	1	600	600
<b>3</b>	<b>环境控制设施设备</b>			
3.1	工厂 FMCS 设备及终端	1	550	550
3.2	车间除静电设备	1	120	120
3.3	车间洁净/温湿度控制设备	1	400	400
<b>4</b>	<b>基础网络设备</b>			
4.1	服务器	15	8	120
4.2	核心交换机	4	5	20

4.3	接入交换机	4	2	8
4.4	网络机柜	5	3	15
4.5	防火墙/安全网关	2	50	100
4.6	无线网络设备	3	30	90
4.7	其他网络设备	3	30	90
<b>5</b>	<b>信息化系统配套终端</b>			
5.1	通用型服务器	15	8	120
5.2	高性能服务器	4	20	80
5.3	存储型服务器	4	35	140
5.4	核心交换机	4	5	20
5.5	接入交换机	3	2	6
5.6	扫描终端	2	0.30	0.60
5.7	工业电脑	10	0.30	3
5.8	数据采集站	3	0.30	0.90
<b>6</b>	<b>办公设备</b>			
6.1	办公位（桌椅和电脑套件）	50	0.80	40
6.2	普通会议设备	5	2	10
6.3	多媒体会议设备	2	5	10
6.4	配套办公工具	1	80	80
6.5	员工文化建设设施设备	1	150	150
6.6	展示、体验相关设备	1	300	300
<b>合计</b>				<b>10,348</b>

#### ④ 软件购置

该项目中，中国长城规划建设智能化产线，在计划管理、采购、生产等全流程引入信息化系统，以提升智能化产线的运营效率。软件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各类软件的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b>1</b>	<b>计划管理</b>			
1.1	企业资源计划管理系统（ERP）	1	300	300
1.2	高级排产系统（APS）	1	300	300
<b>2</b>	<b>采购/物流管理</b>			
2.1	供应商关系管理系统（SRM）	1	150	150
<b>3</b>	<b>成品/物料仓库管理</b>			
3.1	仓库管理系统（WMS）	1	200	200
<b>4</b>	<b>生产管理</b>			
4.1	生产执行系统（MES）	1	300	300
<b>5</b>	<b>工业控制</b>			
5.1	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系统（SCADA）	1	100	100
<b>6</b>	<b>平台与安全</b>			
6.1	云平台	1	100	100
6.2	备份系统	1	50	50
6.3	工业安全防护	1	500	500
<b>合计</b>				<b>2,000</b>

## 7、北京

### (1) 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北京长城系统科技有限公司，项目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一	场地租赁	1,946	否	1,886
二	场地装修	2,224	是	2,224
三	设备购置	4,590	是	4,590
四	软件购置	1,300	是	1,300
五	铺底流动资金	1,000	否	-
项目总投入		<b>11,060</b>	-	<b>10,000</b>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投入到拟在北京实施的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除 1,886 万元用于房屋租赁外，其他均属于资本性投入。

#### ① 场地租赁

本项目拟通过租赁方式取得项目实施场地，规划租用场地建筑面积13,900平方米，租赁单价为700元/平方米/年，项目建设期两年内场地租赁费为1,946万元。

#### ② 场地装修

为构建生产及管理用场地环境，本项目需对租赁场地进行适当装修，生产线及配套装修根据当地装修公司的市场报价情况进行测算，总投资金额为2,224万元，明细如下表列示。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指标	计量指标数量 (平方米)	单位造价 (元)	投资金额 (万元)
1	生产用厂房	建筑面积	8,600	1,250	1,075
2	展示中心	建筑面积	360	3,000	108
3	数据机房装修	建筑面积	228	25,000	570
4	生产配套及其他区域装修	建筑面积	4,712	1,000	471
合计			<b>13,900</b>	-	<b>2,224</b>

#### ③ 设备购置

该项目中设备购置主要包括整机产线生产用设备及相关配套设备，设备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设备购置的测算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b>1</b>	<b>整机制造设备</b>			
1.1	预加工线	1	100	100.00
1.2	组装线	1	180	180.00
1.3	前测站	1	10	10.00
1.4	灌软/老化站	2	80	160.00
1.5	二次组装线	1	80	80.00
1.6	后测站	1	10	10.00
1.7	包装线	1	80	80.00
1.8	AGV小车	4	80	320
1.9	振动跌落台	2	60	120
1.10	高低温试验箱	1	50	50
1.11	码垛机	1	40	40
1.12	自动缠绕机	1	60	60
1.13	配套生产工具、治具	1	180	180
1.11	配套质量设备、工具	1	180	180
<b>2</b>	<b>仓储设备</b>			
2.1	存储设备	1	80	80
2.2	运输-堆高设备	3	6	18.00
2.3	手动运输设备	6	0.30	1.80
2.4	危化品存储设施设备	1	20	20.00
<b>3</b>	<b>环境控制、安全设施设备</b>			
3.1	车间除静电设备	1	50	50.00
3.2	产线安防设备	1	400	400.00
<b>4</b>	<b>基础网络设备</b>			
4.1	通用服务器	5	8	40
4.2	核心交换机	1	5	5
4.3	接入交换机	1	2	2
4.4	网络机柜	1	3	3
4.5	防火墙/安全网关	1	50	50
4.6	无线网络设备	1	20	20
4.7	其他网络设备	1	20	20
<b>5</b>	<b>信息化系统配套终端</b>			
5.1	通用型服务器	80	8	640
5.2	高性能服务器	60	15	900
5.3	国产核心交换机	3	26	78
5.4	国产接入交换机	6	5	30
5.5	路由器	8	16	128
5.6	防火墙	6	8	48
5.7	WAF	4	9	36
5.8	抗DDOS	4	20	80
5.9	网络机柜	15	3	45
5.10	扫描终端	2	0.30	0.60
5.11	工业电脑	2	0.20	0.40
5.12	数据采集站	2	0.20	0.40
<b>6</b>	<b>办公设备</b>			
6.1	普通会议设备	4	1.20	4.80
6.2	多媒体会议设备	1	5	5
6.3	配套办公工具	1	40	40

6.4	员工文化建设设施设备	1	64	64
6.5	展示、体验相关设备	1	210	210
合计				<b>4,590</b>

#### ④ 软件购置

该项目中，中国长城规划建设智能化产线，在计划管理、采购、生产等全流程引入信息化系统，以提升智能化产线的运营效率。软件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各类软件的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b>1</b>	<b>采购/物流管理</b>			
1.1	企业资源管理系统（ERP）	1	190	190
<b>2</b>	<b>成品/物料仓库管理</b>			
2.1	仓库管理系统（WMS）	1	180	180
<b>3</b>	<b>生产管理</b>			
3.1	生产执行系统（MES）	1	240	240
3.2	自动化测试系统	1	100	100
<b>4</b>	<b>办公系统</b>			
4.1	OA	1	50	50
4.2	财务系统	1	30	30
<b>5</b>	<b>平台与安全</b>			
5.1	备份系统	1	50	50
5.2	工业安全防护	1	460	460
合计				<b>1,300</b>

## 8、武汉

(1) 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湖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项目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一	场地租赁	1,918.56	否	-
二	场地装修	3,000.00	是	2,526.00
三	设备购置	7,474.00	是	7,474.00
四	软件购置	2,600.00	是	-
五	铺底流动资金	2,007.44	否	
<b>项目总投入</b>		<b>17,000.00</b>	<b>-</b>	<b>10,000.00</b>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投入到拟在武汉实施的国产整机智能化

产线建设项目，10,000 万元均计划用于资本性投入。

### ① 场地租赁

本项目中，中国长城拟通过租赁方式取得生产场地，拟租赁房屋的建筑面积为 12,797 平方米，租赁价格为 300 元/平方米/年，租赁期限为 5 年，合计为 1,918.56 万元。

### ② 场地装修

本项目中，拟对 5#楼-南楼及展厅进行装修改造，其中 5#楼-南楼建筑面积 12,797 平方米，展厅建筑面积 1,638 平方米，结合公司所需要达到的装修要求并参考武汉本地装修市场行情，合计装修成本 3,000 万元。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工程名称	计量指标数量（平方米）	单价（元/平方米）	投资金额（万元）
5#楼-南楼	12,797	1,793	2,295
展厅	1,638	4,305	705.1
<b>合计</b>	<b>14,435</b>	<b>-</b>	<b>3,000</b>

### ③ 设备购置

该项目中设备购置主要包括整机制造设备、SMT 制造设备、仓储设备、环境控制设施设备等，设备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设备购置的测算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b>1</b>	<b>整机制造设备</b>			
1.1	预加工线	2	165	330
1.2	组装线	2	300	600
1.3	前测站	2	156	312
1.4	灌软/老化站	2	375	750
1.5	二次组装线	1	120	120
1.6	后测站	2	30	60
1.7	维修站	2	12	24
1.8	包装线	2	220	440
1.9	整机生产自动化工作站	1	135	135
1.10	整机生产自动物流设备	2	300	600
1.11	配套生产工具、治具	1	100	100
1.12	配套工程设备、工具	1	200	200
1.13	配套质量设备、工具	1	200	200
<b>2</b>	<b>仓储设备</b>			
2.1	存储设备	2		400
2.2	运输-堆高设备	4	7.5	30
2.3	手动运输设备	15	0.2	3
2.4	自动化立库			

2.5	危化品存储设施设备	1	20	20
2.6	电子物料恒温恒湿仓储设备	1	500	500
<b>3</b>	<b>环境控制设施设备</b>			
3.1	工厂 FMCS 设备及终端	1	500	500
3.2	车间除静电设备	1	50	50
3.3	车间洁净/温湿度控制设备	1	300	300
<b>4</b>	<b>基础网络设备</b>			
4.1	服务器	6	8	48
4.2	核心交换机	2	5	10
4.3	接入交换机	26	0.85	22.1
4.4	接入交换机	13	0.45	5.85
4.5	网络机柜	29	0.55	15.95
4.6	防火墙/安全网关	2	50	100
4.7	无线网络设备	2	20	40
4.8	其他网络设备	1	435	435
<b>5</b>	<b>信息化系统配套终端</b>			
5.1	通用型服务器	5	8	40
5.2	高性能服务器	4	15	60
5.3	存储型服务器	2	30	60
5.4	核心交换机	3	5	15
5.5	接入交换机	3	2	6
5.6	扫描终端	4	0.3	1.2
5.7	工业电脑	10	0.2	2
5.8	数据采集站	2	0.15	0.3
<b>6</b>	<b>办公设备</b>			
6.1	办公位（桌椅和电脑套件）	1	150	150
6.2	产品适配测试设备	1	280	280
6.3	普通会议设备	1	10.6	10.6
6.4	多媒体会议设备	3	16	48
6.5	配套办公工具	1	50	50
6.6	员工文化建设设施设备	1	100	100
6.7	展示、体验相关设备	1	300	300
<b>合计</b>				<b>7,474</b>

#### ④ 软件购置

该项目中，中国长城规划建设智能化产线，在计划管理、采购、生产等全流程引入信息化系统，以提升智能化产线的运营效率。软件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各类软件的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b>1</b>	<b>计划管理</b>			
1.1	企业资源计划管理系统（ERP）	1	300	300
1.2	高级排产系统（APS）	1	300	300
<b>2</b>	<b>成品/物料仓库管理</b>			
2.1	仓库管理系统（WMS）	1	200	200
<b>3</b>	<b>生产管理</b>			

3.1	生产执行系统（MES）	1	300	300
3.2	质量管理体系（QMS）	1	200	200
<b>4</b>	<b>工业控制</b>			
4.1	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系统（SCADA）	1	100	100
<b>5</b>	<b>适配测试</b>			
5.1	产品适配测试软件	1	100	100
<b>6</b>	<b>研发管理</b>			
6.1	产品生命周期管理（PLM）	1	250	250
<b>7</b>	<b>平台与安全</b>			
7.1	云平台	1	100	100
7.2	运维管理系统	1	200	200
7.3	备份系统	1	50	50
7.4	工业安全防护	1	500	500
<b>合计</b>				<b>2,600</b>

#### （四）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

本项目在不同区域的实施主体及规划投资规模情况如下表列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区域	实施主体	总投资规模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哈尔滨	黑龙江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	长沙	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	天津	天津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4	乌鲁木齐	新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	昆明	云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6	重庆	重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7	深圳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b>合计</b>			<b>70,000</b>	<b>70,000</b>

本项目按区域的投资构成明细如下所示：

##### 1、哈尔滨

（1）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黑龙江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项目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一	场地租赁	1,403.70	否	1,403.70
二	场地装修	2,081.30	是	2,081.30
三	设备购置	3,630.00	是	3,630.00
四	软件购置	2,885.00	是	2,885.00

项目总投资投入	10,000.00	-	10,000.00
---------	-----------	---	-----------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投入到拟在哈尔滨实施的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除 1,403.70 万元用于场地租赁外，其他均计划用于资本性投入。

## (2) 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 ① 场地租赁

本项目中，公司拟通过租赁方式取得项目实施场所，共需租赁面积 4,679 平方米，租赁单价 0.1 万元/平方米/年，按照 3 年租赁期限计入需使用本次募投资金投入的费用，场地购置费用合计 1,403.70 万元。

### ② 场地装修

本项目中，项目实施场地面积 4,679 平方米，结合公司所需要达到的承重、防静电、机柜等特殊装修要求并参考哈尔滨本地装修市场行情，装修单价为 0.44 万元/平米，合计装修成本 2,081.30 万元。

### ③ 设备购置

该项目中设备购置主要包括服务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等，设备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设备购置的测算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b>1</b>	<b>服务器</b>			
1.1	管理服务器	20	4.5	90
1.2	普通型计算服务器	400	5.5	2,200
1.3	高性能计算服务器	60	8	480
1.4	数据库服务器	20	8	160
<b>2</b>	<b>网络设备</b>			
2.1	核心交换机	50	2	100
2.2	汇聚交换机	6	6	36
2.3	管理网接入交换机	13	1	13
2.4	业务网接入交换机	26	3.5	91
2.5	FC 交换机	2	7.5	15
<b>3</b>	<b>安全设备</b>			
3.1	SAN 存储阵列	2	45	90
3.2	防火墙	4	30	120
3.3	堡垒机	1	16	16
3.4	WAF	2	16	32

序号	项目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3.5	IPS/IDS	1	45	45
3.6	病毒防治	2	23	46
3.7	漏洞扫描	1	19	19
3.8	抗DDOS	2	16	32
3.9	KVM	45	1	45
合计				<b>3,630</b>

#### ④ 软件购置

该项目中软件购置主要包括系统软件、安全软件等，软件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各类软件的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套)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b>1</b>	<b>系统软件</b>			
1.1	云平台软件	1	1,700	1,700
1.2	操作系统软件	500	1	500
1.3	关系型数据库(ORACLE)	1	150	150
1.4	关系型数据库(达梦)	3	40	120
<b>2</b>	<b>安全软件</b>			
2.1	VPN	2	2	4
2.2	负载均衡	4	27	108
2.3	防火墙	2	15	30
2.4	入侵防御系统	2	30	60
2.5	WEB应用防火墙	2	27.5	55
2.6	流量管理系统	4	37.5	150
2.7	安全管理区防火墙	2	4	8
合计				<b>2,885</b>

## 2、长沙

(1) 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项目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一	场地租赁	969.6	否	969.6
二	场地装修	1,616.45	是	1,616.45
三	设备购置	3,579.00	是	3,579.00
四	软件购置	2,928.00	是	2,928.00
五	铺底流动资金	906.95	否	906.95
项目总投入		<b>10,000.00</b>	-	<b>10,000.00</b>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投入到拟在长沙实施的国内重点地区信

创云示范工程项目，除 969.60 万元用于场地租赁、906.95 万元用于铺底流动资金外，其他均计划用于资本性投入。

## (2) 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 ① 场地租赁

本项目中，公司拟通过租赁方式取得项目实施场所，租赁面积 2,020 平方米，租赁单价 0.16 万元/平方米，按照 3 年租赁期限计入需使用本次募投资金投入的费用，场地租赁费用合计 969.6 万元。

### ② 场地装修

本项目中，项目实施场地面积 2,020 平方米，结合公司所需要达到的承重、防静电、机柜等特殊装修要求并参考长沙本地装修市场行情，装修单价为 0.76 万元/平米，合计装修成本 1,544.45 万元。

### ③ 设备购置

该项目中设备购置主要包括服务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等，设备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设备购置的测算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b>1</b>	<b>服务器</b>			
1.1	普通型计算服务器	400	5	2,000
1.2	管理服务器	20	4.5	90
1.3	数据库服务器	20	8	160
1.4	高性能服务器	60	6	360
<b>2</b>	<b>网络设备</b>			
2.1	核心交换机	50	2	100
2.2	万兆汇聚交换机	6	6	36
2.3	BMC 网接入交换机	15	1	15
2.4	业务网接入交换机	26	4	104
2.5	FC 交换机	2	8	16
<b>3</b>	<b>安全设备</b>			
3.1	硬件 Waf (网站应用级入侵防御系统)	2	16	32
3.2	IPS/IDS (入侵检测/防御) 一体化	1	25	25
3.3	抗 DDOS	2	16	32
3.4	防火墙	4	10	40
3.5	KVM (服务器数字化管理硬件)	1	50	50
3.6	堡垒机	19	1	19

<b>4</b>	<b>办公、展示中心及其他设备</b>			
4.1	台式计算机	50	1	50
4.2	SAN 存储阵列	50	2	100
4.3	展示系统	1	150	150
4.4	IT 系统	1	80	80
4.5	内容系统	1	120	120
<b>合计</b>				<b>3,579</b>

#### ④ 软件购置

该项目中软件购置主要包括系统软件、安全软件、开发和办公软件等，软件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各类软件的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b>1</b>	<b>系统软件</b>			
1.1	云平台软件	1	1,700	1,700
1.2	操作系统软件	500	1	500
1.3	关系型数据库 (类型 1)	1	150	150
1.4	关系型数据库 (类型 2)	3	40	120
<b>2</b>	<b>安全软件</b>			
2.1	VPN	2	2	4
2.2	负载均衡	4	27	108
2.3	防火墙	2	15	30
2.4	入侵防御系统	2	30	60
2.5	WEB 应用防火墙	2	27.5	55
2.6	流量管理系统	4	37.5	150
2.7	安全管理区防火墙	2	3	6
<b>3</b>	<b>开发及办公软件</b>	<b>1</b>	<b>45</b>	<b>45</b>
<b>合计</b>				<b>2,928</b>

### 3、天津

(1) 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天津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项目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一	土地使用权购置	570	是	570.00
二	场地构建及装修	2,615	是	2,615.00
三	设备购置	3,815	是	3,815.00
四	软件购置	3,000	是	3,000.00
<b>项目总投入</b>		<b>10,000</b>	<b>-</b>	<b>10,000</b>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投入到拟在天津实施的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均计划用于资本性投入。

## (2) 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 ① 土地使用权购置

该项目拟通过土地使用权购置的方式取得项目实施用地，土地购置面积 10,000 平方米，单价 0.057 万元/平方米，土地购置总投资金额为 570 万元。

### ② 场地构建及装修

场地装修主要包括装修工程、设备工程、电器工程、地上一般土建工程、电气工程、室外工程等的工程费用，其规模由建筑面积、施工难度和项目当地工程造价水平（取费标准）决定。该项目中拟构建场地建筑面积为 3,000 平方米，结合公司所需要达到的承重、防静电、机柜等特殊装修要求并参考天津本地装修市场行情，装修单价为 0.87 万元/平米，合计装修成本 2,615 万元。

### ③ 设备购置

该项目中设备购置主要包括服务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等。设备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设备购置的测算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b>1</b>	<b>服务器</b>			
1.1	普通型计算服务器	450	5	2,250
1.2	管理服务器	25	4.5	112.5
1.3	数据库服务器	20	7.5	150
1.4	高性能服务器	60	6	360
<b>2</b>	<b>网络设备</b>			
2.1	核心交换机	50	2	100
2.2	万兆汇聚交换机	6	6	36
2.3	BMC 网接入交换机	15	1	15
2.4	业务网接入交换机	26	4	104
2.5	FC 交换机	2	8	16
<b>3</b>	<b>安全设备</b>			
3.1	硬件 Waf(网站应用级入侵防御系统)	2	16	32
3.2	IPS/IDS（入侵检测/防御）一体化	1	25	25
3.3	抗 DDOS	2	16	32
3.4	防火墙	4	10	40

3.5	KVM (服务器数字化管理硬件)	1	50	50
3.6	堡垒机	17	1	17
<b>4</b>	<b>办公、展示中心及其他设备</b>			
4.1	台式计算机	50	1	50
4.2	SAN 存储阵列	45	2	90
4.3	展示系统	1	135	135
4.4	IT 系统	1	80	80
4.5	内容系统	1	120	120
<b>合计</b>				<b>3,815</b>

#### ④ 软件购置

该项目中软件购置主要包括系统软件、安全软件、开发和办公软件等，软件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各类软件的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b>1</b>	<b>系统软件</b>			
1.1	云平台软件	1	1,900	1,900
1.2	操作系统软件	555	1	555
<b>2</b>	<b>安全软件</b>			
2.1	VPN	2	2	4
2.2	负载均衡	4	27	108
2.3	防火墙	2	15	30
2.4	入侵防御系统	3	30	90
2.5	WEB 应用防火墙	2	27.5	55
2.6	流量管理系统	4	37.5	150
2.7	安全管理区防火墙	2	4	8
<b>3</b>	<b>开发和办公软件</b>	<b>1</b>	<b>100</b>	<b>100</b>
<b>合计</b>				<b>3,000</b>

#### 4、乌鲁木齐

(1) 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新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项目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一	厂房及土地使用权购置	1,840.00	是	1,840.00
二	场地装修	1,880.00	是	1,880.00

三	设备购置	3,280.00	是	3,280.00
四	软件购置	3,000.00	是	3,000.00
项目总投入		10,000.00	-	10,000.00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投入到拟在乌鲁木齐实施的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均计划用于资本性投入。

## (2) 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 ① 厂房及土地使用权购置

该项目中，项目实施主体规划开发环境、展示空间、会议室等功能区，合计规划购置场地面积 2,706 平方米，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功能区	面积 (平方米)
1	开发环境	800
2	展示空间	1,600
3	会议室一 (共 4 间)	200
4	会议室二 (共 2 间)	106
合计		2,706

根据场地面积，预计购置费用为 1,840 万元。

序号	项目	面积 (平方米)	单价 (万元/平方米)	金额(万元)
1	场地购置	2,706	0.68	1,840

### ② 场地装修

该项目中，场地面积为 2,706 平方米，结合公司所需要达到的承重、防静电、机柜等特殊装修要求并参考乌鲁木齐本地装修市场行情，装修单价取 0.69 万元/平方米，合计装修成本 1,880.00 万元。

### ③ 设备购置

该项目中设备购置主要包括服务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等，设备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设备购置的测算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1	服务器			
1.1	普通型计算服务器	400	4.5	1,800
1.2	管理服务器	20	4.5	90
1.3	数据库服务器	20	7.5	150
1.4	高性能服务器	60	6	360
2	网络设备			

2.1	核心交换机	50	2	100
2.2	万兆汇聚交换机	6	6	36
2.3	BMC 网接入交换机	16	1	16
2.4	业务网接入交换机	24	4	96
2.5	FC 交换机	2	8	16
<b>3</b>	<b>安全设备</b>			
3.1	硬件 Waf(网站应用级入侵防御系统)	2	16	32
3.2	IPS/IDS (入侵检测/防御) 一体化	1	25	25
3.3	抗 DDOS	2	16	32
3.4	防火墙	4	10	40
3.5	KVM (服务器数字化管理硬件)	1	50	50
3.6	堡垒机	17	1	17
<b>4</b>	<b>办公、展示中心及其他设备</b>			
4.1	台式计算机	50	1	50
4.2	SAN 存储阵列	45	2	90
4.3	展示系统	1	100	100
4.4	IT 系统	1	80	80
4.5	内容系统	1	100	100
<b>合计</b>				<b>3,280</b>

#### ④ 软件购置

该项目中软件购置主要包括系统软件、安全软件、开发和办公软件等，软件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各类软件的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b>1</b>	<b>系统软件</b>			
1.1	云平台软件	1	1,700	1,700
1.2	操作系统软件	500	1	500
1.3	关系型数据库 (ORACLE)	1	150	150
1.4	关系型数据库 (达梦)	3	40	120
<b>2</b>	<b>安全软件</b>			
2.1	VPN	2	2	4
2.2	负载均衡	4	30	120
2.3	防火墙	2	12.5	25
2.4	入侵防御系统	3	30	90
2.5	WEB 应用防火墙	3	30	90
2.6	流量管理系统	4	37.5	150
2.7	安全管理区防火墙	2	3	6
<b>3</b>	<b>开发及办公软件</b>	<b>1</b>	<b>45</b>	<b>45</b>
<b>合计</b>				<b>3,000</b>

## 5、大理

(1) 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项目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一	场地租赁	1,200.00	否	1,200.00
二	场地装修	2,392.00	是	2,392.00
三	设备购置	3,308.00	是	3,308.00
四	软件购置	3,100.00	是	3,100.00
项目总投入		<b>10,000.00</b>	-	<b>10,000.00</b>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投入到拟在昆明实施的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除 1,200.00 万元用于场地租赁外，其他均计划用于资本性投入。

(2) 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① 场地租赁

本项目中，公司拟通过租赁方式取得项目实施场所，共需租赁面积 4,000 平方米，租赁单价 0.1 万元/平方米，按照 3 年租赁期限计入需使用本次募投资金投入的费用，场地购置费用合计 1,200 万元。

② 场地装修

本项目中，项目实施场地面积 4,000 平方米，结合公司所需要达到的承重、防静电等装修要求并参考大理本地装修市场行情，装修单价为 0.60 万元/平米，合计装修成本 2,392.00 万元。

③ 设备购置

该项目中设备购置主要包括服务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等，设备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设备购置的测算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b>1</b>	<b>服务器</b>			
1.1	普通型计算服务器	400	4.5	1,800
1.2	管理服务器	20	4.5	90
1.3	数据库服务器	20	7.5	150

1.4	高性能服务器	60	6	360
<b>2</b>	<b>网络设备</b>			
2.1	核心交换机	50	2	100
2.2	万兆汇聚交换机	6	6	36
2.3	BMC 网接入交换机	16	1	16
2.4	业务网接入交换机	24	4	96
2.5	FC 交换机	2	8	16
<b>3</b>	<b>安全设备</b>			
3.1	硬件 Waf(网站应用级入侵防御系统)	2	16	32
3.2	IPS/IDS (入侵检测/防御) 一体化	1	25	25
3.3	抗 DDOS	2	16	32
3.4	防火墙	4	10	40
3.5	KVM (服务器数字化管理硬件)	1	50	50
3.6	堡垒机	15	1	15
<b>4</b>	<b>办公、展示中心及其他设备</b>			
4.1	台式计算机	60	1	50
4.2	SAN 存储阵列	45	2	90
4.3	展示系统	1	120	100
4.4	IT 系统	1	80	80
4.5	内容系统	1	100	100
<b>合计</b>				<b>3,308</b>

#### ④ 软件购置

该项目中软件购置主要包括系统软件、安全软件、开发和办公软件等，软件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各类软件的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b>1</b>	<b>系统软件</b>			
1.1	云平台软件	1	1,700	1,700
1.2	操作系统软件	500	1	500
1.3	关系型数据库 (ORACLE)	1	150	150
1.4	关系型数据库 (达梦)	3	40	120
<b>2</b>	<b>安全软件</b>			
2.1	VPN	2	2	4
2.2	负载均衡	4	30	120
2.3	防火墙	2	12.5	25
2.4	入侵防御系统	3	30	90
2.5	WEB 应用防火墙	3	30	90
2.6	流量管理系统	4	37.5	150
2.7	安全管理区防火墙	2	3	6
<b>3</b>	<b>开发及办公软件</b>	<b>1</b>	<b>145</b>	<b>145</b>
<b>合计</b>				<b>3,100</b>

## 6、重庆

(1) 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重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项目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一	场地租赁	151	否	151
二	场地装修	591	是	591
三	设备购置	8,358	是	8,358
四	软件购置	900	是	900
项目总投入		10,000	-	10,000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投入到拟在重庆实施的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除 151 万元用于场地租赁外，其他均计划用于资本性投入。

### (2) 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 ① 场地租赁

本项目中，公司拟通过租赁方式取得项目实施场所，共需租赁面积 1,800 平方米，租赁单价 0.084 万元/平方米/年，按照 1 年租赁期限计入需使用本次募投资金投入的费用，场地购置费用合计 151 万元。

#### ② 场地装修

本项目中，项目实施场地面积 1,800 平方米，结合公司所需要达到的装修要求并参考重庆本地装修市场行情，装修单价为 0.33 万元/平米，合计装修成本 591 万元。

#### ③ 设备购置

该项目中设备购置主要包括服务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等，设备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设备购置的测算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1	服务器			

1.1	普通型计算服务器	210	14	2,940
1.2	管理服务器	20	5.8	116
1.3	存储服务器 (SF720)	20	12	240
1.4	SAN 存储阵列	10	32	320
1.5	容灾备份服务器	2	45	90
1.6	云平台	2	768	1,536
1.7	其他服务器	5	11.6	58
<b>2</b>	<b>网络设备</b>			
2.1	核心交换机	50	4	200
2.2	万兆汇聚交换机	6	18	108
2.3	业务网接入交换机	30	3.4	102
2.4	FC 交换机	4	11.875	47.5
<b>3</b>	<b>安全设备</b>			
3.1	防火墙	2	54	108
3.2	行为管理	2	51	102
3.3	IPS/IDS	2	47	94
3.4	负载均衡	2	50	100
3.5	路由器	2	54	108
3.6	WEB 防火墙	8	13	104
3.7	网闸	2	53	106
3.8	漏洞扫描	2	53	106
3.9	日志审计	2	44	88
3.10	堡垒机	2	45	90
3.11	数据库审计	2	53	106
3.12	态势感知设备	2	48	96
3.13	VPN 网关设备	2	30	60
3.14	其他安全设备	1	32	32
<b>4</b>	<b>其他设备</b>			
4.1	台式计算机	20	0.6	12
4.2	展示系统	1	200	200
4.3	IT 系统	1	70	70
4.4	内容系统	1	70	70
4.5	模块化机柜 (含精密空调、UPS、PDU、KVM、线缆、光纤、配配线架、配电柜、动力环境监控系统) 8 连柜	2	160	320
4.6	弱电工程所需设备	1	90	90
4.7	消防设备	1	218	218
4.8	强电设备	1	220	220
4.9	其他设备	1	100	100
<b>合计</b>				<b>8,358</b>

#### ④ 软件购置

该项目中软件购置主要包括系统软件、安全软件、开发和办公软件等，软件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各类软件的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套)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b>1</b>	<b>系统软件</b>			
1.1	服务器操作系统软件	258	0.75	193.5
1.2	桌面操作系统软件	20	0.065	1.3
1.3	关系型数据库(达梦)	30	12	300
1.4	其他软件	1	25.2	25.2
<b>2</b>	<b>安全软件</b>			
2.1	安全管理软件	100	2	200
<b>3</b>	<b>开发及办公软件</b>			
3.1	办公软件	300	0.1	30
3.2	开发平台基础软件包	5	6	30
3.3	数字资产管控软件	1	10	10
3.4	其他办公/开发软件	1	10	10
<b>4</b>	<b>工具软件</b>			
4.1	其他工具软件	1	100	100
<b>合计</b>				<b>900</b>

## 7、深圳

(1) 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项目投资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一	场地租赁	2,400	否	2,400
二	场地装修	1,770	是	1,770
三	设备购置	3,630	是	3,630
四	软件购置	2,200	是	2,200
<b>项目总投入</b>		<b>10,000</b>	<b>-</b>	<b>10,000</b>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投入到拟在深圳实施的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除 2,400.00 万元用于场地租赁外，其他均计划用于资本性投入。

### (2) 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 ① 场地租赁

该项目租赁场地用于机房及室外动力设备，规划租赁场地 10,000 平方米，租赁单价为 600 元/平方米/年，按照 4 年租赁期限计算，场地租赁合计投资规模 2,400 万元。

#### ② 场地装修

该项目中规划需装修机房及配套建筑面积 2,000 平方米，装修单价为 0.89 万元/平方米，场地装修规划总投资额为 1,770 万元。装修内容包含墙面、地面和吊顶，机房装修地面为防静电地板，其他建筑面积普通装修。

### ③ 设备购置

该项目中设备购置主要包括服务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等，设备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设备购置的测算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b>1</b>	<b>服务器</b>			
1.1	管理服务器	20	4.5	90
1.2	普通型计算服务器	400	5.5	2,200
1.3	高性能计算服务器	60	8	480
1.4	数据库服务器	20	8	160
<b>2</b>	<b>网络设备</b>			
2.1	核心交换机	50	2	100
2.2	汇聚交换机	6	6	36
2.3	管理网接入交换机	13	1	13
2.4	业务网接入交换机	26	3.5	91
2.5	FC 交换机	2	7.5	15
<b>3</b>	<b>安全设备</b>			
3.1	SAN 存储阵列	2	45	90
3.2	防火墙	4	30	120
3.3	堡垒机	1	16	16
3.4	WAF	2	16	32
3.5	IPS/IDS	1	45	45
3.6	病毒防治	2	23	46
3.7	漏洞扫描	1	19	19
3.8	抗 DDOS	2	16	32
3.9	KVM	45	1	45
<b>合计</b>				<b>3,630</b>

### ④ 软件购置

该项目中软件购置主要为云平台构建的系统软件，软件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各类软件的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套)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1.1	云平台软件	1	1,495	1,495
1.2	操作系统	500	1	500
1.3	关系型数据库 (ORACLE)	115	1	115
1.4	关系型数据库 (达梦)	30	3	90

合计	2,200
----	-------

(五) 新能源汽车三电控制及充电桩产品研发生产及试验环境建设项目

1、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本项目投资构成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一	研发人员工资	7,500.00	否	4,500.00
二	生产线建设费用	11,000.00	是	11,000.00
三	研发及测试设备费用	4,500.00	是	4,500.00
	<b>项目总投入</b>	<b>23,000.00</b>	<b>-</b>	<b>20,000.00</b>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投入到新能源汽车三电控制及充电桩产品研发生产及试验环境建设项目，除 4,500 万元用于研发费用外，其他均计划用于资本性投入。

2、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本项目的投资数额以项目具体设计方案及对应工程量为基础，综合考虑项目所在地的实施条件、造价水平、供应商报价情况，并结合市场同类型项目建设情况，合理编制工程概算，具体情况如下。

(1) 研发人员工资

该项目中研发人员工资根据中国长城往年的项目经验测算，同时综合参照项目所在地的同类从业人员（涉及硬件工程师、软件工程师、结构工程师等）的工资水平、公司相关员工工资水平及本项目情况合理确定财务测算期内研发人员工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职位	人员数量			平均工资（万元）			研发人员费用（万元）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合计	
硬件工程师	48	48	48	19	19	19	900	900	900	2,700	
软件工程师	46	46	46	20	20	20	900	900	900	2,700	
结构工程师	32	32	32	16	16	16	500	500	500	1,500	
其他研发工程师	16	16	16	13	13	13	200	200	200	600	
	合计							<b>2,500</b>	<b>2,500</b>	<b>2,500</b>	<b>7,500</b>

(2) 生产线建设费用

该项目中设备购置主要包括构建充电桩产品生产线、换电产品生产线、高精度 SMT 生产及检测线、充电桩联网数据检测线、生产线实施场所改造的相关设备，设备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设备购置的测算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b>一</b>	<b>充电桩产品生产线</b>			<b>5,309</b>
<b>1</b>	<b>单板调试线</b>			<b>260</b>
1.1	上料机	1	2.5	2.5
1.2	下料机	1	2.5	2.5
1.3	自动输送线	1	35	35
1.4	程序注入机	2	48	96
1.5	单板智能测试系统	2	16	32
1.6	单板高低温测试系统	1	18	18
1.7	单板工装夹具	10	3.9	39
1.8	接驳台	8	2	16
1.9	周转架	20	0.5	10
1.1	维修台	2	4.5	9
<b>2</b>	<b>直流充电桩装配测试包装线</b>			<b>3,126</b>
2.1	装配总装线			406
2.1.1	产品立式自动输送线	1	150	150
2.1.2	吊装机	3	24	72
2.1.3	平移过渡机	12	7.5	90
2.1.4	旋转式工装板	36	0.5	18
2.1.5	装配工位	36	1	36
2.1.6	装配线电控	1	40	40
2.2	测试线			1,838
2.2.1	存储检测输送线	1	170	170
2.2.2	检测设备集成面板	12	8	96
2.2.3	直流桩在线检测系统	12	80	960
2.2.4	检测工位	12	1	12
2.2.5	常温老化测试系统	2	118	236
2.2.6	功能/性能测试系统	2	163	326
2.2.7	测试线电控	1	38	38
2.3	生产辅助系统			89
2.3.1	产能显示看板	4	1.5	6
2.3.2	工艺显示看板	48	0.5	24
2.3.3	工艺看板控制系统	1	14	14
2.3.4	物料呼叫系统	1	17	17
2.3.5	生产 MES 系统	1	28	28
2.4	出厂检验			534
2.4.1	整机自动检验系统	2	258	516

2.4.2	产品追溯系统	1	18	18
2.5	包装线			259
2.5.1	线下自动化运输小车	10	16	160
2.5.2	自动输送线	1	1	1
2.5.3	包装工位	4	1	4
2.5.4	吊装机	2	24	48
2.5.5	电动叉车	2	23	46
<b>3</b>	<b>交流充电桩装配测试包装线</b>			<b>1,923</b>
3.1	装配总装线			271
3.1.1	循环壁挂式自动输送线	1	120	120
3.1.2	平移过渡机	6	5.5	33
3.1.3	装配工位	48	1	48
3.1.4	装配线电控	2	35	70
3.2	测试线			1,101
3.2.1	自动输送线	1	96	96
3.2.2	检测设备集成面板	18	4	72
3.2.3	交流桩在线检测系统	18	18	324
3.2.4	检测工位	18	1	18
3.2.5	常温老化测试系统	2	125	250
3.2.6	功能/性能测试系统	2	155	310
3.2.7	测试线电控	1	31	31
3.3	生产辅助系统			93
3.3.1	产能显示看板	4	1.5	6
3.3.2	工艺显示看板	60	0.5	30
3.3.3	工艺看板控制系统	1	14	14
3.3.4	物料呼叫系统	1	17	17
3.3.5	生产 MES 系统	1	26	26
3.4	出厂检验			338
3.4.1	整机自动检验系统	2	160	320
3.4.2	产品追溯系统	1	18	18
3.5	包装线			120
3.5.1	自动输送线	1	84	84
3.5.2	自动贴标机	2	15	30
3.5.3	包装工位	6	1	6
<b>二</b>	<b>电池箱更换设备总装测试生产线</b>			<b>1,051</b>
<b>1</b>	<b>装配总装线</b>			<b>370</b>
1.1	自动输送线	1	68	68
1.2	平移过渡机	4	6.5	26
1.3	自动上料机	6	13	78
1.4	装配机器人手	6	18	108
1.5	工装板	24	2.5	60
1.6	装配工位	12	1	12

1.7	装配线电控	1	18	18
<b>2</b>	<b>出厂检测</b>			<b>565</b>
2.1	产品上老化托盘系统	1	36	36
2.2	老化测试系统	1	80	80
2.3	电控功能自动测试系统	2	87	174
2.4	故障维修台架	2	130	260
2.5	产品追溯系统	1	15	15
<b>3</b>	<b>生产辅助系统</b>			<b>44</b>
3.1	产能显示看板	4	1.5	6
3.2	工艺显示看板	12	0.5	6
3.3	工艺看板控制系统	1	12	12
3.4	生产 MES 系统	1	20	20
<b>4</b>	<b>包装线</b>			<b>72</b>
4.1	自动输送线	1	48	48
4.2	自动贴标机	1	3	3
4.3	龙门机械手	1	17	17
4.4	包装工位	4	1	4
三	<b>换电控制器产品生产线</b>			<b>1,640</b>
<b>1</b>	<b>单板调试线</b>			<b>159</b>
1.1	上料机	1	3	3
1.2	下料机	1	3	3
1.3	自动输送线	1	40	40
1.4	单板程序烧录及检测工装	2	48	96
1.5	周转架	20	0.5	10
1.6	维修台	2	3.5	7
<b>2</b>	<b>装配总装线</b>			<b>293</b>
2.1	自动装配线	1	37	37
2.2	工装夹具	10	25	250
2.3	装配工位	6	1	6
<b>3</b>	<b>测试线</b>			<b>664</b>
3.1	在线高温老化系统	2	88	176
3.2	功能/性能测试系统	2	178	356
3.3	测试工位	4	1	4
3.4	故障自动维修系统	2	64	128
<b>4</b>	<b>出厂检测</b>			<b>370</b>
4.1	整机自动检验系统	1	160	160
4.2	工装夹具	10	14	140
4.3	视觉检视系统	1	70	70
<b>5</b>	<b>生产辅助系统</b>			<b>49</b>
5.1	产能显示看板	4	1.5	6
5.2	工艺显示看板	16	0.5	8
5.3	工艺看板控制系统	1	13	13
5.4	生产 MES 系统	1	22	22

<b>6</b>	<b>包装线</b>			<b>105</b>
6.1	自动输送线	1	27	27
6.2	自动贴标机	1	3	3
6.3	自动装箱机	1	26	26
6.4	自动捆扎机	1	8	8
6.5	自动码垛机	1	16	16
6.6	产品追溯系统	1	25	25
<b>四</b>	<b>高精度 SMT 生产及检测线</b>			<b>1,813</b>
<b>1</b>	<b>SMT 生产线</b>			<b>1,303</b>
1.1	锡膏搅拌机	1	3	3
1.2	全自动锡膏印刷机	1	158	158
1.3	SMT 贴片机	4	187	748
1.4	多温区无铅回流焊	1	147	147
1.5	上板机	1	6	6
1.6	下板机	1	12	12
1.7	接驳台	6	9	54
1.8	平行移栽机	4	10	40
1.9	全自动真空吸板机	1	25	25
1.1	转角机	2	13	26
1.11	自动翻板机	2	15	30
1.12	自动筛选机	1	14	14
1.13	多功能缓存机	1	16	16
1.14	PCB 缓存输送机	1	14	14
1.15	周转架	20	0.5	10
<b>2</b>	<b>贴片检测线</b>			<b>510</b>
2.1	在线 SPI 锡膏测厚仪	1	16	16
2.2	全自动 3D SPI 锡膏测厚仪	1	28	28
2.3	AXI 检测机	2	16	32
2.4	2D X-RAY 检测机	1	45	45
2.5	3D X-RAY 检测机	2	68	136
2.6	3D 自动光学检测仪 AOI	2	44	88
2.7	智能首件测试仪	3	35	105
2.8	全自动分板机	1	20	20
2.9	BGA 返修台	2	12	24
2.10	DIP 返修台	2	8	16
<b>五</b>	<b>充电桩联网数据检测线</b>			<b>887</b>
<b>1</b>	<b>电源系统</b>			<b>5</b>
1.1	UPS	1	2	2
1.2	高压直流电源	1	3	3
<b>2</b>	<b>数据服务处理系统</b>			<b>108</b>
2.1	服务器	4	25	100
2.2	机柜	2	4	8
<b>3</b>	<b>网络系统</b>			<b>2</b>

3.1	交换机	1	0.5	1
3.2	路由器	2	0.5	1
<b>4</b>	<b>带载自动检测系统</b>			<b>773</b>
4.1	直流负载	10	6.5	65
4.2	充电台架	10	45	450
4.3	全自动数据监测系统	1	258	258
<b>六</b>	<b>生产线实施场所改造</b>			<b>300</b>
1	变配电改造工程	1	170	170
2	电气改造工程	1	80	80
3	弱电改造工程	1	20	20
4	室内简装修	1	30	30
<b>合计</b>				<b>11,000</b>

### (3) 研发及测试设备费用

该项目中所需购置的研发及测试设备主要包括环境试验与可靠性试验设备、元器件检测设备、电磁兼容试验设备等，设备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各类设备的采购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套数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b>一</b>	<b>研发设备及软件购置</b>			<b>2,000</b>
<b>1</b>	<b>研发设备购置</b>			<b>1,132</b>
1.1	Canoe	4	26	104
1.2	Canape	4	20	80
1.3	快速标定工具	4	25	100
1.4	功率分析仪	5	50	250
1.5	桌面测试台架	4	62	248
1.6	在线调试器	5	8	40
1.7	Trace 调试器	5	35	175
1.8	大功率电源	5	8	40
1.9	高压探头	5	4.6	23
1.10	罗氏线圈电流探头	5	2	10
1.11	电流钳	5	2	10
1.12	仿真器	5	4.6	23
1.13	直流电阻负载	5	6	30
<b>2</b>	<b>平台建设及软件购置</b>			<b>868</b>
2.1	ISO26262 体系平台	1	275	275
2.2	MCAL 软件平台	1	250	250
2.3	AUTOSAR 设计平台	1	320	320
2.4	CANdela Studio 软件	1	23	23
<b>二</b>	<b>测试设备购置</b>			<b>2,500</b>
1	电动转向试验台	1	239	239
2	电机台架	1	262	262

3	转向试验车	5	10	50
4	DVP 试验台架	2	260	520
5	换电站模拟测试台架	1	450	450
6	噪声仪	4	3	12
7	谐波测试仪	6	4.5	27
8	漏电流测试仪	10	1.5	15
9	绝缘电阻测试仪	10	0.7	7
10	耐压测试仪	10	3.5	35
11	摇表	10	0.8	8
12	大功率手动测试负载箱	10	8	80
13	直流接触器	10	6.5	65
14	EMC Test 抗干扰设备	4	86	344
15	交变湿热试验箱	1	22	22
16	快速温变试验箱	1	48	48
17	三坐标测试仪	1	66	66
18	安规测试系统	1	250	250
合计				<b>4,500</b>

## (六) 特种装备新能源及应用建设项目

### 1、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本项目投资构成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规模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	场地装修及工程建设费用	45,181	是	-
2	设备及软件购置	45,138	是	30,000.00
3	铺地流动资金	475	否	-
合计		<b>90,794</b>	-	30,000.00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 30,000 万元投入到特种装备新能源及应用建设项目，均计划用于资本性投入。

### 2、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本项目的投资数额以项目具体设计方案及对应工程量为基础，综合考虑项目所在地的实施条件、造价水平、供应商报价情况，并结合市场同类型项目建设情况，合理编制工程概算，具体情况如下。

#### (1) 场地装修及工程建设费用

场地装修主要包括土建工程、装饰工程、消防工程、暖通工程等部分，单位

造价根据工程所在地实际调查的供应价格或参照同类在建工程相关资料确定，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面积（平方米）	单价（元/平方米）	投资金额（万元）
1	土建工程	91,876	2,150	19,753
2	装饰工程	91,876	872	8,016
3	消防工程	91,876	74	678
4	暖通工程	83,177	442	3,678
5	电气工程	91,876	609	5,592
6	高低压供电工程	-	-	3,042
7	污水处理工程	-	-	417
8	公用设施工程	-	-	2,451
9	环保系统工程 (NMP 回收)	-	-	1,554
<b>合计</b>				<b>45,181</b>

## (2) 设备及软件购置

该项目中设备购置主要包括一次锂电池生产相关设备、二次电池生产相关设备、检测设备及研发设备；软件购置主要包括研发生产过程中所需的仿真、建模软件等。设备及软件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设备及软件购置的测算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万元）	合计（万元）
<b>1</b>	<b>生产设备</b>			
<b>1.1</b>	<b>特种一次锂电池</b>			
<b>1.1.1</b>	<b>工艺设备</b>			
1.1.1.1	正极制备生产线	7 条	300	2,100
1.1.1.2	电池装配生产线	11 条	250	2,750
1.1.1.3	电池注液生产线	4 套	500	2,000
1.1.1.4	单体电池组装生产线	4 条	250	1,000
1.1.1.5	锂电池系统组装生产线	2 条	300	600
1.1.1.6	锂-氟化碳电池研制线	1 条	550	550
1.1.1.7	其它生产设备	1 套	1,000	1,000
<b>1.1.2</b>	<b>辅助设备</b>			
1.1.2.1	除湿系统（1%）	13 套	130	1,690
<b>1.2</b>	<b>特种二次锂电池</b>			
<b>1.2.1</b>	<b>极片制备生产线</b>			
1.2.1.1	自动投料系统	2 套	400	800
1.2.1.2	搅拌系统	27 套	56	1,512
1.2.1.3	涂布机	5 套	466	2,330
1.2.1.4	辊压机	4 套	180	720
1.2.1.5	极片分条机	4 套	160	640
1.2.1.6	其它生产设备	1 套	1,220	1,220
<b>1.2.2</b>	<b>圆柱电池组装线</b>			
1.2.2.1	制片卷绕一体机	4 套	200	800

1.2.2.2	圆柱电池自动生产线	4 条	568	2,272
1.2.2.3	化成分容系统	1 套	3,500	3,500
1.2.2.4	电压/内阻测量系统	9 套	15	135
<b>1.2.3</b>	<b>方形电池组装线</b>			
1.2.3.1	制片卷绕一体机	5 套	280	1,400
1.2.3.2	方型电池自动生产线	5 条	511	2,555
1.2.3.3	化成分容系统	1 套	2,070	2,070
1.2.3.4	电压/内阻测量系统	6 套	15	90
<b>1.2.4</b>	<b>软包叠片电池组装线</b>			
1.2.4.1	激光模切叠片系统	5 套	170	850
1.2.4.2	极耳焊接系统	2 套	145	290
1.2.4.3	软包电池自动装配系统	1 套	500	500
1.2.4.4	化成分容系统	2 套	157	314
1.2.4.5	电压/内阻测量系统	4 套	12	48
<b>1.2.5</b>	<b>超级电容器电池生产线</b>			
1.2.5.1	超级电容器电池制备生产线	2 条	660	1320
1.2.5.2	化成分容系统	1 套	1,415	1,415
<b>1.2.6</b>	<b>电池成组线</b>			
1.2.6.1	BMS 测试系统	1 套	100	100
1.2.6.2	圆柱电池模组组装系统	1 套	1,000	1000
1.2.6.3	软包电池模组组装系统	1 套	1,000	1000
1.2.6.4	电池组能力回馈充放电测试系统	1 套	160	160
1.2.6.5	电池组工况模拟测试系统	1 套	240	240
1.2.6.6	电池组生产制程系统	1 套	200	200
<b>1.2.7</b>	<b>辅助设备</b>			
1.2.7.1	除湿系统（1%）	10 套	130	1,300
1.2.7.2	除湿系统（30%）	9 套	120	1,080
1.2.7.3	环保设备	3 套	180	540
1.2.7.4	服务器及数据库	1 套	500	500
<b>1.3</b>	<b>检测设备</b>			
1.3.1	来料检验设备	1 套	200	200
1.3.2	在线测厚系统	1 套	170	170
1.3.3	电性能检测设备	1 套	450	450
1.3.4	其它生产检测设备	1 套	150	150
<b>2</b>	<b>研发设备</b>			
2.1	理化实验设备	1 套	60	60
2.2	材料实验设备	1 套	60	60
2.3	电化学性能测试设备	1 台	90	90
2.4	环境适应性及安全试验设备	2 套	69	138
2.5	电池研发小试线	1 套	189	189
<b>3</b>	<b>设备运输及安装</b>			<b>520</b>
<b>4</b>	<b>软件购置</b>			
4.1	电化学仿真平台	1 套	100	100
4.2	电化学仿真软件	1 套	100	100
4.3	应力仿真分析软件	1 套	70	70
4.4	结构力学软件	1 套	100	100

4.5	数据导入软件	1套	30	30
4.6	建模工具软件	1套	20	20
4.7	优化工具软件	1套	50	50
4.8	高效求解软件	1套	50	50
合计				<b>45,138</b>

## (七) 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项目

### 1、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本项目投资构成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一	建安工程费	1,000.00	是	1,000.00
二	平台建设费	3,505.76	是	3,505.76
三	项目研制费	6,900.00	是	5,494.24
四	人工费用	2,000.00	否	-
五	铺底流动资金	860.00	否	-
<b>项目总投入</b>		<b>14,265.76</b>	-	<b>10,000.00</b>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投入到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项目，均计划用于资本性投入。

### 2、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本项目的投资数额以项目具体设计方案及对应工程量为基础，综合考虑项目所在地的实施条件、造价水平、供应商报价情况，并结合市场同类型项目建设情况，合理编制工程概算，具体情况如下。

#### (1) 建安工程费

本项目实施地点为湖南省内，规划项目场地合计 5,400 平方米。场地面积根据本项目的功能需要测算，单位价格根据当地市场价格、发行人与物业持有人签订的协议约定的价格为依据进行测算。场地装修的测算依据租赁面积和装修标准测算得出，装修标准主要依据当地的装修市场情况和发行人以往装修施工单价、项目实施需求确定。

建安工程得的测算过程及测算依据具体如下表列示：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面积 (平方米)	单价 (万元/平方米)	投入金额 (万元)
----	------	---------------	----------------	--------------

1	中电软件园 10 栋 701 室改造	3,600	0.08	300
2	中电软件园 10 栋 801 室装修	1,800	0.38	700
合计		5,400	-	1,000

## (2) 平台建设费

该项目中平台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光纤干涉仪生产线、光纤水听器探头生产线、光纤延时环生产线等部件生产用设备的采购，设备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设备购置的测算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价格 (万元)
1	光纤干涉仪生产线	288.4
2	光纤水听器探头生产线	258.2
3	光纤延时环生产线	118.25
4	光纤水听器裸阵生产线	302
5	光纤水听器阵列成阵生产线	239
6	电子装联生产线	52.89
7	测试检验设备平台	617.02
8	试验平台	409
9	湖试综合试验平台	254.3
10	海试综合试验平台	221.5
11	信息化系统平台	239.2
12	科研设计化系统平台	506
合计		3,505.76

## (3) 项目研制费

该项目中项目研制费主要为深远海固定式水下预警系统等项目的研发成本，主要研制内容包括满足各类平台应用的预警、通信、综合观测等，项目研制费系根据拟开展的试验工程量进行测算，具体如下。

序号	类别	项目名称	金额 (万元)
1	水下预警	深远海固定式水下预警系统	2,000
2		无人平台用水下预警系统	500
3	水下通信	固定式水下通信系统	2,000
4		机动式水下通信系统	400
5	海底管缆健康监测	军民两用	500
6	共性前沿技术	水声信号处理、电子舱等前沿系统	500
7	海洋综合观测	海洋观测	1,000
合计			6,900

## (4) 人工费用

人工费用主要包括参与项目建设所有人员的工资。该项目中人员工资根据中国长城往年的项目经验测算，同时综合参照项目所在地的同类从业人员（涉及系统工程师、光学工程师、软件工程师等）的工资水平、公司相关员工工资水平及

本项目情况合理确定财务测算期内人员工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职位	人员数量 (人)			平均工资 (万元)			人工费用 (万元)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合计
项目负责人	1	1	1	12.96	13.35	13.75	12.96	13.35	13.75	40.06
项目助理	2	2	2	8.24	8.48	8.74	16.48	16.96	17.48	50.92
市场协同	1	1	1	11.19	11.57	11.88	11.19	11.57	11.88	34.64
科技管理	2	2	2	8.24	8.48	8.74	16.48	16.96	17.48	50.92
系统工程师	3	3	3	12.96	13.35	13.75	38.88	40.05	41.25	120.18
光学工程师	3	3	2	12.96	13.35	13.75	38.88	40.05	27.50	106.43
软件工程师	3	3	2	12.96	13.35	13.75	38.88	40.05	27.50	106.43
工艺工程师	2	3	3	12.96	13.35	13.75	25.92	40.05	41.25	107.22
施工工程师	3	3	3	12.96	13.35	13.75	38.88	40.05	41.25	120.18
试验工程师	1	2	3	12.96	13.35	13.75	12.96	26.70	41.25	80.91
项目管理岗	2	2	2	8.24	8.48	8.74	16.48	16.96	17.48	50.92
现场管理岗	2	2	2	8.24	8.48	8.74	16.48	16.96	17.48	50.92
生产岗	30	33	40	6.48	6.67	6.87	194.40	220.11	274.80	689.31
入厂检验员	4	6	8	7.40	7.63	7.85	29.60	45.78	62.80	138.18
测试员	4	7	8	7.40	7.63	7.85	29.60	53.41	62.80	145.81
仓库管理员	2	2	2	6.48	6.67	6.87	12.96	13.34	13.74	40.04
采购员	3	3	4	6.48	6.67	6.87	19.44	20.01	27.48	66.93
<b>合计</b>	<b>68</b>	<b>78</b>	<b>88</b>	-	-	-	<b>570.47</b>	<b>672.36</b>	<b>757.17</b>	<b>2,000.00</b>

#### (八) 三位一体中长波机动通信系统仿真实验室建设、设计、产品开发项目

##### 1、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本项目投资构成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一	<b>场地租赁及装修</b>	<b>3,200.00</b>	-	-
1	场地租金	2,000.00	否	-
2	场地装修	1,200.00	是	-
二	<b>硬件设备及无形资产采购</b>	<b>21,600.00</b>	是	<b>20,000.00</b>
1	设备购置	20,800.00	是	20,000.00
2	无形资产	800.00	是	-
三	<b>人工投入</b>	<b>2,800.00</b>	否	-
四	<b>铺底流动资金</b>	<b>2,400.00</b>	否	-
	<b>项目总投入</b>	<b>30,000.00</b>	-	<b>20,000.00</b>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投入到三位一体中长波机动通信系统仿真实验室建设、设计、产品开发项目，均计划用于资本性投入。

## 2、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

本项目的投资数额以项目具体设计方案及对应工程量为基础,综合考虑项目所在地的实施条件、造价水平、供应商报价情况,并结合市场同类型项目建设情况,合理编制工程概算,具体情况如下。

### (1) 场地租赁及装修

项目实施主体拟通过租赁方式取得项目实施场地,并对租赁场地进行装修。其中场地租赁拟合计投入 2,000 万元,场地装修拟合计投入 1,200 万元。

#### ① 场地租赁

本项目拟通过租赁方式取得项目实施的场地,租赁场地主要包括科研中心及试验外场,根据当地场地租赁市场报价情况进行测算,具体如下。

序号	场所名称	面积(平方米)	租金价格	租期	租金总额(万元)
1	科研中心	3,000	46万元/月	36个月	1,650
2	试验外场	-	12.5万元/月	28个月	350
合计					<b>2,000</b>

#### ② 场地装修

场地装修主要包括室内简装、设备工程、电气工程等部分,单位造价根据工程所在地实际调查的供应价格或参照同类在建工程相关资料确定,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指标	计量指标数(平方米)	单位造价(元)	投资金额(万元)
<b>1</b>	<b>室内简装</b>	<b>地上建筑面积</b>	<b>3,000</b>	<b>1,650</b>	<b>495</b>
<b>2</b>	<b>设备工程</b>	<b>地上建筑面积</b>			
2.1	给排水工程	地上建筑面积	3,000	80	24
2.2	消防喷淋工程	地上建筑面积	3,000	100	30
2.3	暖通工程	地上建筑面积	3,000	1,260	378
2.4	工艺气体工程	地上建筑面积	3,000	60	18
<b>3</b>	<b>电气工程</b>	<b>地上建筑面积</b>			
3.1	变配电工程	地上建筑面积	3,000	300	90
3.2	动力照明工程	地上建筑面积	3,000	230	69
3.3	消防报警工程	地上建筑面积	3,000	80	24
3.4	弱电工程	地上建筑面积	3,000	240	72
合计					<b>1,200</b>

### (2) 硬件设备及无形资产采购

#### ① 硬件设备

该项目中设备购置主要包括中长波通信系统研制相关设备、三位一体 SDP 通信系统研制相关设备、系统试验验证相关设备、软件无线电平台建设相关设备，设备购置金额系根据供应商报价及实施该项目拟使用的设备数量综合确定，设备购置的测算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数量 (套)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b>1</b>	<b>中长波通信系统</b>			
1.1	中长波天馈系统	6	100	600
<b>1.2</b>	<b>双 5KW 中长波电台</b>			
1.2.1	双 5KW 功放系统	3	400	1,200
1.2.2	业务单元	3	100	300
<b>1.3</b>	<b>中长波电波传播模型</b>	<b>1</b>	<b>200</b>	<b>200</b>
<b>2</b>	<b>三位一体 SDP 通信系统</b>			
<b>2.1</b>	<b>发信系统</b>			
2.1.1	综合发射分系统	2	1,400	2,800
2.1.2	综合调控分系统	2	1,225	2,450
<b>2.1.3</b>	<b>天线分系统</b>			
2.1.3.1	系留气球	1	3,000	3,000
2.1.3.2	无人机	1	2,000	2,000
2.1.3.3	发射天线	2	2,000	4,000
<b>2.2</b>	<b>收信系统</b>			
2.2.1	收信天线分系统	6	50	300
2.2.2	收信机	6	75	450
<b>3</b>	<b>系统试验验证</b>	-	-	<b>2,500</b>
<b>4</b>	<b>软件无线电平台建设</b>	-	-	<b>1,000</b>
	<b>合计</b>			<b>20,800</b>

## ② 无形资产

该项目中无形资产采购主要包括功放技术、无线技术、接收技术等，无形资产的价格主要通过询价确定，无形资产购置的测算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 (万元)
1	中长波大功率功放技术	200
2	甚低频/低频大功率功放技术	200
3	小型化新体制长波辐射无线技术	200
4	一种机动式长波天线的快速接收技术	200
	<b>合计</b>	<b>800</b>

## (3) 人工投入

人工费用主要包括项目负责人、总师、设计师、测试人员等的工资。该项目中人员工资根据中国长城往年的项目经验测算，同时综合参照项目所在地的同类从业人员的工资水平、公司相关员工工资水平及本项目情况合理确定财务测算期

内研发人员工资情况。第 1-3 年研发人员数量规划分别为 36、36、40 人，年度人均工资为 25 万元，第 1-3 年研发人员费用分别为 900 万元、900 万元、1000 万元，合计为 2,800 万元

职位	人员数量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项目负责人	1	1	1
总师	1	1	1
系统设计师	2	2	2
算法设计师	4	4	4
射频电路设计师	4	4	4
硬件设计师	6	6	6
软件设计师	5	5	5
无线设计师	4	4	4
结构设计师	4	4	4
电波传播研究员	1	1	1
测试人员	4	4	8
<b>总计</b>	<b>36</b>	<b>36</b>	<b>40</b>

(九) 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部分中用于非资本性投入的金额汇总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非资本性投入
1	国产高性能计算机及服务器核心技术研发及产能提升项目	关键芯片研发项目	山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30,000.00	15,148
		自主安全整机设计仿真实验室及特种计算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自主安全整机设计仿真实验室	10,000.00	4,872
			自主安全特种计算机研发中心-	10,000.00	6,853.19
		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	山东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25,000.00	-
			山西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20,000.00	-
			四川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20,000.00	-
			浙江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5,000.00	3,774.00
			江苏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5,000.00	-
			河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5,000.00	-
			北京长城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1,886.00
湖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0,000.00	-			
2	信息及新	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	黑龙江长城计算	10,000.00	1,403.70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非资本性投入
	能源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范工程项目	机系统有限公司		
			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10,000.00	1,876.55
			天津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0,000.00	-
			新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0,000.00	-
			云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0,000.00	1,200.00
			重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0,000.00	151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400.00
	新能源汽车三电控制及充电桩产品研发生产及试验环境建设项目	中电科创智联（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4,500.00	
	特种装备新能源及应用建设项目	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	
3	高新电子创新应用类项目	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项目	湖南长城海盾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
		三位一体中长波机动通信系统仿真实验室建设、设计、产品开发项目	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20,000.00	-
4	补充流动资金		中国长城	<b>68,702.00</b>	<b>68,702.00</b>
<b>合计</b>				<b>398,702.00</b>	<b>112,766.44</b>

上述项目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部分中，合计 **112,766.44** 万元拟投入到非资本性投入（含拟补充流动资金的 **68,702** 万元），非资本性投入合计占比为 **28.28%**，未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 30%，符合相关监管问答的要求。

二、说明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前次募投项目的联系与区别，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合理性及可行性，是否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并产生协同性，结合市场容量、竞争对手、在手订单、现有产品产能利用率、后续市场开拓计划等情况说明新增产能消化措施；

### （一）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前次募投项目的联系与区别

#### 1、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联系与区别

中国长城的主营业务包括网络安全与信息化、高新电子、电源、园区与物业服务及其他业务。其中，网络安全及信息化业务主要包括提供基于飞腾平台国产计算机、服务器、数据中心系列产品，金融信息化产品及解决方案等；中国长城

高新电子业务专注于汽车电子、特种通信、卫星与定位导航、海洋信息安全产业及军用自主安全计算机及网络设备等领域；中国长城电源业务涵盖工业类及消费类开关电源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类型主要分为服务器、台式机、通信、LED、工控等五大领域的电源产品线。

本次募集投资除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外，将全部用于投资“国产高性能计算机及服务器核心技术研发及产能提升类项目”、“信息及新能源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高新电子创新应用类项目”。中国长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主要投资方向是基于公司原有业务布局，进行的更新技术研发、产品升级、产能提升。

其中“国产高性能计算机及服务器核心技术研发及产能提升类项目”细分为三个募投项目，拟投资建设国产高性能计算机及服务器相关的核心技术研发、终端生产、生态适配和产业示范类项目，是公司基于网络安全及信息化业务方向开展；“信息及能源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中“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是公司在原有网络安全及信息化等主业基础上进行的“**芯-端-云-控-网-安**”本质安全产品产业链完善；“新能源汽车三电控制系统及充电桩产品的研发平台及生产线项目”是公司在高新电子业务板块中汽车电子业务基础上，进行现有产品的产能提升，并拓展同类新型产品，以适应信息和能源领域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政策环境；“高新电子创新应用类项目”细分为两个募投项目，是公司在高新电子业务板块中特种通信及海洋信息安全产业方向的拓展。

	项目类别	细分项目	具体产品/服务	产品/服务用途	对应公司原有业务板块
本次募投项目	国产高性能计算机及服务器核心技术研发及产能提升类项目	关键芯片研发	服务器处理器芯片、PCIExpress 交换器芯片、千兆以太网卡核心芯片、SATA 控制器芯片、USB3.0 主机控制器芯片	用于国产计算机整机及服务器的零部件	网络安全与信息化
		自主安全整机设计仿真实验室、特种计算机研发中心	研发类项目，用于国产计算机整机及服务器的研发	-	网络安全与信息化
		国产计算机整机及服务器生产线	世恒系列台式机、嘉翔系列一体机、长城 UF716 系列笔记本等		网络安全与信息化
	信息及新能	信创云示范工程	以党政军/金融/能	用于支撑各类	网络安全与信

源基础设施 建设类项目		源等关键行业为主要目标客户，为客户提供全国产化的云服务底层算力	云服务	息化
	新能源汽车三电控制系统及充电桩产品的研发平台及生产线	新能源汽车的三电控制系统、新能源充电桩	用于新能源车充电	高新电子
	特种装备新能源电池产品的研发及生产	特种装备新能源电池	用于军事及民用特种装备的电池供电	高新电子
高新电子创新应用类项目	海洋水下信息系统的研发及生产	光纤传感水下预警系统、水下通信系统、海洋综合观测系等三大类核心海洋水下信息产品	海洋水下信息的收集与分析	高新电子
	三位一体中长波机动通信系统	适用于多兵种的“三位一体”中长波机动发信系统、中长波通信收信系统及核心设备	特种通信	高新电子

## 2、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联系与区别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313号），长城信息于2014年12月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并募集资金10.00亿元，用于“光纤水下探测系统产业化”、“自主可控安全计算机产业化”、“基于居民健康卡的区域诊疗一卡通平台”、“安全高端金融机具产业化”等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具体产品	产品用途
前次募投项目	光纤水下探测系统产业化	(1) 项目拟建成综合厂房包括：生产场地、测试场地、试验场地、中试场地、工艺场地、工程研发场地、综合管理场地建设；(2) 建设包括：工程技术平台、生产平台、测试平台、试验平台等平台；(3) 依据市场需求情况，以及产品典型应用形态，计划重点投入完成两项科研项目建设：基于固定式平台的光纤水下探测系统建设和预研投入建设。	光纤水听器探头、阵列、信号处理机	光纤水听器是阵列的核心传感器；阵列用于水下各类声信号的拾取；信号处理机用于对阵列拾取的声信号进行调制解调。
	自主可控安全计算机产业化	(1) 研发中心和生产性厂房；(2) 建设包括主板设计、整机系统集成、整机评测体系、整机工程化、定制化服务五个研发平台；(3) 建设包括1条贴片产线、1条双列直插封装产线、3条组装线、1条三防工艺线、老化试验室、电磁兼容试验室、环境适应性试验	用于特种装备的高性能服务器、海量存储系统、图形工作站、手持终端、桌面终端、便携	用于特种用途的计算机类产品

	室、仓储物流基地在内的生产及试验条件； (4) 在北京、南京、沈阳、成都、西安等五个城市设立售前售后机构以覆盖城市所在片区自主可控安全计算机的相关需求并提供及时的服务。	式计算机以及面向特种环境的各类专用嵌入式板卡和整机	
安全高端金融机具产业化	(1) 新建厂房及生产线；(2) 建设研发平台包括：自主可控高端金融机具技术、金融信息安全核心技术平台和实验室等；(3) 建设覆盖全国的客户服务体系，包括：将服务网络延伸到业务所在地的地市，建设区域性服务平台。	银行对公业务系列自助机、综合处理机	用于银行营业网点为客户办理自助非现金业务
基于居民健康卡的区域诊疗一卡通平台	-	银医合作门诊自助综合服务系统	医院自助服务

本次募投项目中的“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项目”是前次募集项目中的“光纤水下探测系统产业化”基础上的系统升级，是基于前次募集项目建成的科研、生产、试验能力的基础上进行改建、扩建、设备购置以及项目研制。前次募投项目的主要产品为海洋信息水听器，本次“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项目产品包括光纤传感水下预警系统、水下通信系统，是在前次募集项目的基础上的集成应用，同时本次募集项目还拓展了海洋综合观测系统的应用。

本次募投项目中的“国产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产品为通用国产计算机及服务器，前次募投项目中的“自主可控安全计算机产业化”产品为特种国产计算机，两项目的产品应用领域存在较大差异。

## (二)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

### 1、国产高性能计算机及服务器核心技术研发及产能提升类项目

#### (1)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 ① 保障我国信息安全和产业安全的时代需求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亲自部署推动网络强国、数字中国建设重大战略，强调指出大力发展网络安全产业，是保障国家安全的重要任务，是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也是时代赋予的特殊使命。近年来，信息技术无孔不入，带给人们生产生活和思维方式的改变，同时也引发信息安全问题等诸多问题。“斯诺登”事件后，信息安全问题更是成为影响全球的重大课题。计算机核心技术

长期依赖国外，信息安全得不到保障。从这个角度来说，打造中国自主安全的 IT 底层生态，将核心技术掌握在自己手里至关重要。

## ② 基于国产关键硬件的计算机技术快速发展

自 1986 年，我国启动实施了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将信息技术列入重点领域之后，2006 年我国又推出了“核高基”重大科技专项。经过多年努力，我国处理器、固件、操作系统等计算机关键硬件技术取得了阶段性突破，已经具备了建立信创产业体系的条件和基础。国产基础软硬件正在从“不可用”发展为“可用”，并正在向“好用”演变，国产化设备将成为数字产业化的生力军，为“新基建”提供安全可靠的技术和装备保障。

## ③ 提升核心技术，完善中国长城“芯-端-云-控-网-安”生态布局

在加快建设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的战略背景下，只有完成从芯片到终端到应用层面的全产业链安全，才能真正做到信息技术领域的基座安全、数据安全、应用安全。中国长城将加强基础研究能力建设，加大自主创新力度和科技研发投入，通过聚焦网络安全和信息化核心技术攻关、突破，丰富和完善“芯-端-云”生态链，发挥核心自主安全技术的迭代发展等优势，不断吸纳互补性强的核心技术载体入环，形成更有韧性、更有辐射效应、更可持续的网络安全产业开放生态，为实现信息强国建设提供强力支撑。

## ④ 本次项目的实施，是中国长城在全国信创市场的本地化战略布局

本次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系中国长城在全国信创市场的本地化战略布局，通过智能化产线及适配中心的落地，一方面可以提升在当地市场的即时供货能力及售后服务能力，即时满足客户对软硬件的全方位特配需求，提升客户的交付体验；另一方面可通过投资加强与目标市场的联系，扩大在当地市场的影响力及知名度，并辐射周边，例如新疆产线建设，对走出国门拓展至中亚地区具有积极意义。

### (2) 项目建设的合理性及可行性

#### ① 市场空间巨大，服务器+PC 终端市场弹性最大

市场主要集中于党政军和涉及国计民生的金融、电力、石油、电信、交通、

航空航天、医院、教育等核心领域，当前我国芯片、操作系统、服务器等核心元件国产占有率较低，在产业自身发展要求以及中美贸易环境等多重因素刺激下，国家发展产业的政策导向将越来越明确，国产化应用由小范围走向大范围、由党政军走向全方位升级替换将释放出巨大的市场空间。

## ② 中国长城具备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技术和研发基础

中国长城自 2011 年开始布局国产芯片主板及计算机整机研发，致力于构建从基础软硬件到整机、终端到安全应用及服务的完整产业链条。截至目前，公司利用中国架构 PKS 体系最新成果制造的长城电脑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成为我国自主安全电脑的代名词；在以大数据中心、智能计算中心为代表的算力基础设施领域，打造出基于服务存储设备、PLC 控制系统、交换机等动环监控系统内的核心产品。中国长城已具备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技术和研发基础。

## ③ 中国长城已有技术积累和核心团队，能够支撑技术攻关和产品创新

近年来，中国长城坚持创新驱动、人才兴企，构建起 4 个国家级创新平台+12 个省级创新平台+3 家院士工作站+3 个博士后工作站的科技创新平台体系，拥有专利 3063 项，有兼职院士 4 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21 名，省部级科技项目负责人 46 名，研发人员数量占比达到 30% 以上。通过本次进一步增加在资源整合、平台优化建设等方面的投入，公司还将着力打造国内信息安全领域的基座，巩固公司在网信领域的优势地位并促进公司继续前行。

### (3) 项目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并将产生协同性

2019 年 10 月世界互联网大会上，中国电子主导的 PK2.0 体系首次全新亮相。该体系由飞腾 2000 系列 CPU 与之配套的麒麟 4.0 系列操作系统，辅之以复杂信息系统场景，兼容最新技术的产品组合生态和主流技术。

中国长城作为中国电子下属专业信息化和网络安全的上市公司，和天津飞腾的重要股东，已经具备了自主安全整机和服务器从设计、研发、验证到生产的能力，并率先形成基于 PKS 体系的应用平台和信息安全行业解决方案。基于飞腾平台的终端和服务器的产品性能保持领先，在国产整机在行业市场中名列前茅。

国产高性能计算机及服务器核心技术研发及产能提升类项目重点聚焦信创产业，在中国电子 PKS 体系的整体战略布局下，拟投资建设国产高性能计算机

及服务器相关的核心技术研发、生产、生态适配和产业示范类项目，将通过核心技术攻关、突破，充分发挥自主安全技术迭代发展等优势，继续丰富和完善“芯-端-云”完整生态链，面向金融、能源、电力、电信、交通、政府、教育、公共安全、互联网九大行业，实现行业领域办公系统国产化升级应用，打造网信行业上下游贯通产业生态链，实现中国长城由制造型企业向服务型企业转变。因此，国产高性能计算机及服务器核心技术研发及产能提升类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并将与公司现有业务形成良好地协同效应。

## **2、信息及新能源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

### **(1)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 **① 借助政策东风，促使企业腾飞**

2020年1月3日，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出台信息网络等新型基础设施投资支持政策，推进智能、绿色制造；2020年3月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提出，加快5G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度，注重调动民间投资积极性。

新基建的本质是支撑传统产业向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方向发展，以促进现代信息技术与产业经济的融合，使得经济能够在数字化的辅助之下产生新的质变。公司业务和产品契合国家“新基建”战略，借助产业政策的东风，着力发展云计算、新能源汽车领域是企业腾飞的源动力，迎来新一轮增长机遇。

#### **② 突破核心技术、提升生产能力，完善新能源基础设施战略布局**

目前，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体系基本建立，产业关键技术快速发展，整车技术稳步提升，成本显著下降。但存在专业水平低、规模小，自主开发体系不成熟，汽车零部件自配率低，产品无系列或系列发展滞后，难以支撑整车产业发展等诸多问题。突破新能源汽车整车和“三电”系统领域的关键核心技术成为核心，可实现未来几年充电桩业务的大量交付需求。

中国长城目前的生产能力无法匹配行业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很大程度制约了充电桩业务的进一步发展。通过项目实施，将大大提高对客户的交付能力，满足市场快速增长的需要，有效提高公司充电桩生产的专业化和工作效率，提升产品竞争力。

### ③ 特种装备新能源电池应用需求强烈

随着武器装备信息化、智能化技术的飞速发展，对配套电池的要求也越来越高，电池已成为制约武器装备发展的重要因素，也是衡量武器装备水平高低的重要标志之一。为满足武器装备的特殊要求，特种装备电池在产品性能上不断向比能量高、储存寿命长、安全可靠、高低温特性优的方向发展，在使用方式上从数十只电池组合应用逐步向数千只电池大规模模块化组合应用的方向发展，由此带来武器装备用锂电池的快速发展，其市场潜力巨大。

2010 年起，中国长城开始布局研制锂离子电池，锂离子电池在高新电子领域、泛物联网领域、特种储能动力领域、特种无人装备领域市场需求强烈。由于受到生产场地和产能的限制，无法满足市场需求，实施特种装备新能源及应用建设项目将有效扩大产能，提升盈利能力。

#### (2) 项目建设的合理性及可行性

##### ① 中国长城具备打造国产化云安全领域的基石产品及技术

中国长城依托中国电子的资源优势，铸造了 PKS 网络安全产业生态体系，其通用服务器、存储服务器均基于国产飞腾高性能处理器、国产化 BIOS 固件和操作系统。产品突破以往 CPU、OS、基础软件及整机系统的设计技术难点，具有核心多、吞吐率高、单线程能力强、整数计算性能高等特点，实现了从硬件到软件的自主安全，具备打造高度自主安全、多领域应用的云数据平台的坚实基础。

公司拥有自己的云计算研发团队，开发了自有云平台系统，并取得了软件著作权和云产品销售许可证；获得工信部信通院核发的电信增值业务许可证（IDC、ISP、CDN、云计算），具备开展云计算业务的资质。

##### ② 中国长城具备完善的新能源充电设备业务解决能力

中国长城通过持续的自主创新、技术创新，把握电动汽车发展的机遇，目前，已掌握了涵盖新能源汽车整车控制、电池管理、电机控制三大类的核心技术，是国内少数同时具备整车控制、电池管理、电机控制三大类产品研制能力的企业。

公司拓展新能源充电设备产品线，提供新能源充电桩的研发、生产、销售、售后等一体化服务，现已形成充电设备制造、充电场站建设、充电维护运营的整

体业务解决能力，业务产品涵盖充电设备、场站建设、运营平台等。与同类企业相比，公司在新能源汽车三电控制产品具有产品性能稳定、可靠性高的特点，关键技术指标处于行业先进水平。

### ③ 中国长城在特种装备新能源领域拥有丰富的技术经验

在特种装备新能源领域，公司已建成化验室、例行试验室、环境试验室、材料合成实验室、材料评价实验室、电性能实验室、安全实验室、循环实验室、模组实验室及电池研发小试线，具备了电池材料合成、理化检测、研发设计、电芯及电池模组设计试制的能力，目前已开发出涵盖深低温高安全型、深低温高能量密度型、深低温倍率型等各类产品，技术储备丰富。

### (3) 项目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

2018年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加快5G商用步伐，加强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新基建的概念由此产生，并被列入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2020年4月20日，国家发改委明确新型基础设施是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以技术创新为驱动，以信息网络为基础，面向高质量发展需要，提供数字转型、智能升级、融合创新等服务的基础设施体系。

中国长城把握新基建的时代机遇，已前瞻布局人工智能与工业互联网、新能源等业务方向，本次非公开发行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信息及新能源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积极响应当前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政策号召，立足于中国长城技术优势领域展开：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将完善中国长城信创产业生态布局，为党政等重点行业提供自主安全的云服务；新能源汽车三电控制及充电桩产品研发生产及试验环境建设项目旨在把握新能源汽车发展浪潮，从完善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国产化配套体系入手，为落实发展新能源汽车战略提供有力保障；特种装备新能源及应用建设项目将充分利用在特种装备市场积累的服务及产品经验，将新能源电池业务发展重点聚焦特种装备用电池。因此，信息及新能源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并将与公司现有业务形成良好地协同效应。

## 3、高新电子创新应用类项目

### (1)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 ① 满足我国国防建设对海洋水下信息系统装备的军事需求

海洋信息化建设是维护海权的前提，是保障海域国土安全的重要支撑，也是战略竞争的核心领域。我国围绕经略海洋、维护海权的战略部署，开始进行海洋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同时，不断深化改革创新，推动海军转型建设，加快推进近海军从近海防御型向近海防御与远海护卫型结合转变，提高战略威慑与反击、海上机动作战、海上联合作战、综合防御作战和综合保障能力。维护国土安全，建设强大海军的国家使命，为建设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项目提供了巨大的军事需求。

### ② 满足国防信息化建设的需要

新形势下一体化联合作战不仅是未来高技术战争的作战样式，更是一种全新的作战观念。未来战争中要求各军兵种之间进行快速融合，形成一体化作战力量，将多军种、多兵种力量合成和联合作战集成在一个指挥信息平台上。目前国内尚未开展体系化的三位一体中长波通信领域相关试验或验证，该领域相关的机动中长波发射机、小型化收发信天线、通信波形体制等关键技术有待突破。

### ③ 为海洋经济产业转型升级提供有力支撑

当前，中国海洋经济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日益提高，占 GDP 的比重已近 10%，成为中国经济增长最具活力和前景的领域之一。加强海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发挥信息化对全要素生产率的提升作用，是推动海洋经济转型发展重要的新型动能。近年来，我国海洋经济面临海洋环境数据收集能力不足，认识海洋能力有待提高；海洋通信网络基础设施相对较弱；海洋信息共享不足，“数据孤岛”普遍存在；海洋核心技术设备与发达国家差距较大；海洋信息应用的种类匮乏、规模偏小、水平偏低，海洋信息对海洋经济开发、安全管控、权益维护、生态保护等活动的决策支持作用未能充分体现等问题。海洋经济的转型升级亟需加快建设相应的海洋信息基础设施。

## (2) 项目建设的合理性及可行性

### ①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战略，技术创新推动产业升级。

依托国家战略部署和产业政策牵引，通过开展海洋水下信息系统核心产品的研制，为国家海洋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海洋数据共享和海洋信息产品服务提供

有力支持，为海洋信息化技术领域的国际合作，营造有利于中国海洋发展的国际环境提供助力，为进一步增强我国在国际海洋公共事务中的话语权，推动国际海洋事务处理中向引领和影响全球秩序转变提供动力。

同时，公司通过三位一体中长波机动通信系统仿真实验室建设、设计、产品开发，将验证中长波机动通信技术的可行性，确定未来技术发展方向。作为装备型研的基础和前提，系统关键技术的突破，可为该体系中不同子系统/装备的型号研究提供必要的技术储备，技术开发能力也将大大增强，形成合理的产业平台，以使企业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为企业下一步的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 ② 中国长城具有丰富的技术储备及研发平台

公司自 2006 年进入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领域以来，先后与国防科技大学、中科院声学研究所、湖南大学等多所高等院校在水下探测技术、水下通信技术、海洋观测领域开展工程研制战略合作，具有丰富的海洋水下信息系统产品研制经验，组建了一支专业完整、结构合理的工程技术队伍，并形成了对应的科研成果，拥有完成项目的技术及人员储备；在特种通信方面，公司承担了甚长波通信、超短波通信等装备研制和生产，是重要的战略战术通信承研承制单位，已拥有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全套技术，培养了一批具有丰富经验的研发技术骨干，具备较为完备的科研生产管理体系和能力保障条件，拥有国内一流水平的电磁通信科研关键设备，为开展基础性、创新性和探索式的高新通信技术研发提供了基础物质平台。

## (3) 项目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

高新电子业务是中国长城具有传统优势的业务集群之一。中国长城以军用信息装备为基础，提供国防信息化系统解决方案及服务，承担了众多国家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在高新电子领域形成了较为完备的技术体系和产品谱系，竞争力不断增强。通过本次高新电子创新应用类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增厚公司在高新电子领域的技术积累，进一步拓宽相关产品类别并提升产能，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

## (三) 新增产能的消化措施

中国长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关键芯片研发项目”、“自

主安全整机设计仿真实验室及特种计算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为研发类项目，不涉及新增产能，其他项目的新增产能及消化措施情况具体如下。

## 1、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

### (1) 现有产品产能及产能利用率

国产整机生产的流程主要包括 SMT 流程（电子元器件表面贴装）、组装及老化流程。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中国长城已在湖南株洲建成 4 条 SMT 产线，年度产能为 200 万台标准化计算机整机。中国长城 2020 年度排产量约 48 万台，产能利用率为 24%。以 2020 年度计算机整机产量测算公司计算机整机产能未全部释放的背景下，实施本次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的系主要原因系：

① 受 2020 年上半年新冠疫情，国内信创市场招标在 2020 年第三季度大规模启动，且各省市的招标进度存在一定差异，招标持续到 2020 年底，中国长城信创业务在生产环节主要采用根据订单量安排生产的方式，因此当年的产能利用率相对较低。

② 信创业务的目标市场在于党政单位及重点行业客户，该类型客户对于产品的交付进度及交付质量要求较为严格，因此中国长城需储备部分溢余产能以应对客户的交付要求。

③ 本次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系中国长城在全国信创市场的本地化战略布局，通过智能化产线及适配中心的落地，一方面可以提升在当地市场的即时供货能力及售后服务能力，即时满足客户对软硬件的全方位特配需求，提升客户的交付体验；另一方面可通过投资加强与目标市场的联系，扩大在当地市场的影响力及知名度，并辐射周边，例如新疆产线建设，对走出国门拓展至中亚地区具有积极意义。

### (2) 市场容量及主要竞争对手

根据第三方机构调研测算，2020 年全国党政国产计算机招标近 300 万台，进展符合预期。预计 2021 年市场规模较 2020 年将会有所提升。围绕着政府业务和民生服务的电子政务应用国产化迁移适配和测试验证 2020 年开始起步，整体市场空间是办公应用的 5 倍左右，部分政务应用在 2020 年底实现部门级上线，2021 年将在部分电子政务垂直行业预计开启规模化推广。

此外，在重要行业领域，包括国防军工、金融、电信、能源等已在 2020 年开始试点，预计 2021 年央企市场和行业市场将规模化增长。国内信创产业远期空间测算情况具体如下表列示。

市场	类别	产品	对应规模（万台）	替换率	替换规模（万台）
党政（含事业单位）	存量	PC	3,000	100%	3,000
		服务器	260		260
	远期每年采购	PC	700		700
		服务器	70		70
重要行业	存量	PC	6,000	80%	4,800
		服务器	360		290
	远期每年采购	PC	1,000		800
		服务器	100		80
全行业（不考虑互联网行业服务器）	存量	PC	15,000	50%	12,000
		服务器	800		710
	远期每年采购	PC	2,500		2,100
		服务器	230		200
消费级市场	存量	PC	10,000	20%	2,000
		服务器	-		-
	远期每年采购	PC	2,000		400
		服务器	-		-

数据来源：IDC、Wind、东吴证券研究所

注：替换规模是分领域加总的结果，其中全行业替换规模为党政和重要行业全部替换、剩余 50% 替换的结果之和。

公司在信创市场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了计算机、电视机、E 人 E 本等商用和消费类电子设备，还包括 CNKI 知识数据产品、安防安检设备、军用装备、城市节能、工业节能、大数据及云计算软硬件、照明等相关产品。同方股份培育了公共安全、知识内容与服务、节能产业、商用和消费电子设备等众多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业务，打造了大型集装箱检查系公司统全球市场份额第一、全球最大的学术期刊数据库、智能楼宇工程量全国领先等市场领先地位。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领先的云计算、大数据服务商，业务涵盖云数据中心、云服务大数据、智慧城市、智慧企业等产业群组，为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提供 IT 产品和服务，全方位满足政府与企业信息化需求。浪潮信息凭借高端服务器、海量存储、云操作系统、信息安全技术为客户打造领先的云计算基础架构平台，基于浪潮政务、企业、行业信息化软件、终端产品和解决方案，全面支撑智慧政府、企业云、垂直行业云建设。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是在中国科学院大力推动下，以国家“863”计划重大科研成果为基础组建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从事研究、开发、生产制造高性能计算机、通用服务器及存储产品，并围绕高端计算机提供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与技术服务。中科曙光的硬件产品、解决方案、云计算服务已被广泛应用于政府、能源、互联网、教育、气象、医疗及公共事业等社会各个领域。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创立于 1987 年，是全球领先的 ICT（信息与通信）基础设施和智能终端提供商。华为自主研发的鲲鹏通用计算平台提供基于鲲鹏处理器的 TaiShan 服务器、鲲鹏主板及开发套件。硬件厂商可以基于鲲鹏主板发展自有品牌的产品和解决方案；软件厂商基于 openEuler 开源 OS 以及配套的数据库、中间件等平台软件发展应用软件和服务；鲲鹏开发套件可帮助开发者加速应用迁移和算力升级。鲲鹏通用计算平台适配各行业多样性计算、绿色计算需求，致力于打造最强算力平台。

### **（3）在手订单及后续市场开拓计划**

截至目前，中国长城信创市场在手订单主要包括标准化国产计算机整机约 20 万台。为进一步提升公司信创业务的盈利能力，各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消化新增产能。

#### **① 党政信创持续放量，行业信创加速推进，增加产线提高产能争夺市场份额**

2020 年，国内已全面启动信创办工系统国产化进程，根据整体规划，2021 年党政及重点行业内国产计算机总采购量在千万台量级；未来，随着国家相关政策倾斜，且 IT 硬件设备的更换周期为 3 年，信创产品替换市场空间巨大，市场空间逐年增加。通过实施本次项目提升整机产线的自动化水平，增建智能化产线投建数量，可实现生产精细化管理促进企业产能快速提升，满足市场需求，提高企业营业收入。

#### **② 契合国家发展规划，加快智能产线建设，推动制造产线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

国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坚持自主可控、安全高效，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保持制造

业比重基本稳定，增强制造业竞争优势，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公司原有产线存在信息化程度低，智能设备不健全等发展现状，无法保障产能稳定性，且不符合国家发展规划战略部署。公司增建智能化产线，加强信创产业基础能力建设，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打造先进制造产线标杆，为地区制造业提供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制造产线示范作用，提升智能制造方案解决能力，为公司拓展市场渠道吸收发展资源。

### **③ 新冠疫情持续影响，停工停产损失巨大，打造多层次宽领域生产体系分担风险**

受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蔓延态势影响，对国民经济造成巨大影响，也给公司经营发展带来更大困难和挑战，武汉等地区分公司近半年处于停摆状态，停工停产导致产品订单流失，造成限制开工、订单和需求萎缩、资金缺口等困难。公司面向全国区域增建智能化产线，既能根据区域资源禀赋不同，差异化建产线争取地方政府红利，又能把新冠疫情停工停产风险降至最低，采取多元化、多层次、多渠道的生产模式，夯实信创产业联合生态基础，面对突发紧急事件，提升应急供应能力。

### **④ 服务地方数字经济，积极开拓海外市场，拓展新型市场领域呈现业务增长趋势**

公司面向全国区域增建智能化产线，积极拓展地方政府、重点行业和企业资源，在以数字基础设施建设为核心内容、以底座安全为核心追求的新基建信息基础设施、融合基础设施、创新基础设施领域不断发力，形成具有鲜明地方特色、符合地方发展需求的产业生态圈，助力地方产业数字转型、智能升级、融合创新发展。基于新疆、黑龙江等信创子公司地理优势，积极拓展国际市场，借助国家“一带一路”、“中欧班列”等国家外交政策，实现公司产品打开国际市场，推动网信产业国际化发展进程，开展多渠道广泛合作。

## **2、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

### **(1) 现有产品产能及产能利用率**

本次项目中，中国长城拟构建安全自主的云服务底座，项目建设初期拟面向实施地的政府及各委办局为其提供云服务，为各地的数字经济重点项目提供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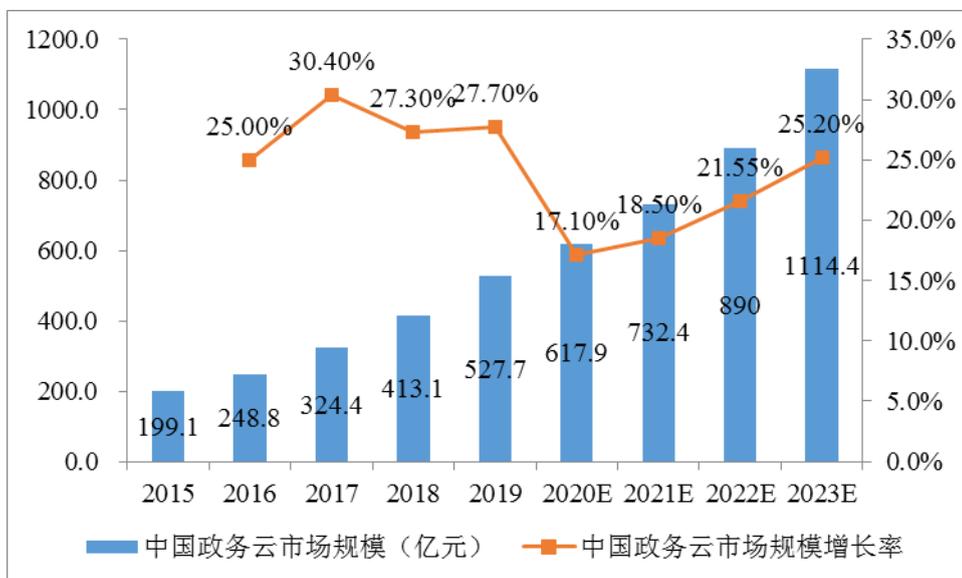
持，可以有效地为各政府机关单位提供统一的数据湖、后台算力、应用支撑、数据提取、清洗、分析等服务。本项目实施前，中国长城尚未开展该类业务。

## (2) 市场容量及主要竞争对手

云计算自 2006 年提出至今，大致经历了形成阶段、发展阶段和应用阶段。全球云计算市场规模增长数倍，我国云计算市场从最初的十几亿增长到现在的千亿规模，全球各国政府纷纷制推出“云优先”策略，我国云计算政策环境日趋完善，技术不断发展成熟，云计算应用从互联网行业向政务、金融、工业、医疗等传统行业加速渗透。

未来，云计算仍将迎来下一个黄金发展期。一是随着新基建的推进，云计算将加快应用落地进程，在互联网、政务、金融、交通、物流、教育等不同领域实现快速发展。二是全球数字经济背景下，云计算将成为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必然选择，企业上云进程将进一步加速。三是新冠肺炎疫情的出现加速了远程办公、在线教育等 SaaS 服务落地，推动云计算产业快速发展。

根据信通院数据，2017 年我国政务云用云量已经超过工业、金融、互联网等其他行业，预计未来仍然保持稳定增长。2019 年中国政务云市场规模为 527.7 亿元，相比 2016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28.5%。2020 年政务云市场整体达到 617.9 亿元，预计 2023 年整体市场规模可达 1,114.4 亿元，未来四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20.6%。



数据来源：信通院

公司在政务云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等。

### **(3) 在手订单及后续市场开拓计划**

本次募投项目开始建设时间较短，尚处于业务拓展初期，目前暂无针对募投项目的在手商业订单，公司计划采用以下措施推动产能消化。

#### **① 彰显国产化自主安全优势，构筑数字化经济发展安全底座**

公司以 PKS 为基础，研发出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计算机终端、服务器、网络交换设备、工业控制系统等高科技产品，打造出稳固、安全的现代信息系统基座，成为拥有国内唯一的云基座自主安全全系统核心技术的企业。基于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能力，紧密契合国家战略部署，开发一体化云数据中心解决方案，提供高安全性云基础设施全面保障体系，为数字转型、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保驾护航，助力地方政府、关键行业重点企业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 **② 利用丰富的市场资源基础，挖掘客户显性需求和隐性需求**

公司以科技和产业的双轮驱动，基于全国网信产业基地公司全面覆盖优势，积累了丰富的市场客户资源和解决方案能力。公司将在与原有客户的合作基础上加大合作力度，通过整合党政、金融、能源等关键行业客户发展需求，构建适用于数字化发展需要的多应用场景，提供安全、稳定、可靠的底层支撑平台，提供业务系统信息化解决方案，充分挖掘国产架构对云计算、大数据、数据库的支撑能力，持续优化信创云产品性能，满足客户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的发展需求。

### **3、新能源汽车三电控制及充电桩产品研发生产及试验环境建设项目**

#### **(1) 现有产品产能及产能利用率**

截至目前，中国长城已开展充电桩产品的小规模试制，现有交流充电桩、直流充电桩两种产品，本项目建成后，将有效提高交流充电桩及直流充电桩的产能，并新增充电站及换电站两种产品。中国长城现有产能及利用率情况如下表列示：

产品名称	现有产能	产能利用率情况	项目建成后新增产能
交流充电桩	1 万套/年	90%	8 万套/年
直流充电桩	700 套/年	90%	5000 套/年

充电站	-	-	120 个/年
换电站	-	-	50 个/年

## (2) 市场容量及主要竞争对手

自 2015 年 9 月国务院办公厅出台《关于加快电动汽车充电桩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以来，国家不断出台各种政策文件鼓励和促进充电桩建设和运营，2020 年 3 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提出要加快“新基建”的建设进度，充电桩被包括其中。

在国家新基建和交通强国背景下，未来国内新能源汽车销量有大幅提升的空间，根据工信部发布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征求意见稿，预计到 2030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将达 6,420 万辆。按照车桩比 1:1 的建设目标计算，未来 10 年，我国充电桩建设存在 6,300 万的缺口，预计将形成 1.02 万亿元的充电桩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因此，未来市场对三电控制产品和充电桩的需求将明显扩大。公司在充电桩产品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锐德”），是中国最大的户外箱式电力产品系统集成商、中国最大的箱变研发生产企业之一。特锐德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箱式电力设备的研发与制造，基于在箱式电力设备的技术积累和创新延伸，成功开拓了新能源汽车充电网和新能源微网两个全新业务板块。在新能源汽车充电领域，特锐德不断通过技术和商业模式创新引领行业发展，目前是中国规模最大的汽车充电运营公司。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特迅”），是大功率直流设备整体方案解决商，是直流操作电源细分行业的龙头企业。奥特迅致力于新型安全、节能电源技术的研发，创新新型电源技术在多领域的应用，产品有直流操作电源系列、核电安全电源系列、电动汽车充电站完整解决方案、通信高压直流电源系列，主要应用在电动汽车、通信、核电、智能电网、太阳能储能、水电、风能等新能源领域。

## (3) 在手订单及后续市场开拓计划

截至目前，公司暂未有充电桩产品的成规模在手订单。为进一步充分消化产能，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公司对后续市场开拓有关计划如下。

① 以充电桩设备销售和后充电数据增值服务并举，提供国内技术领先的智能充电系统解决方案，打造自主安全的新能源汽车智慧充电服务生态圈。

未来充电桩市场会趋于专业化，将形成基于充电桩为起点和核心要素的新生态。充电桩作为硬件设备的价值也将发生嬗变。因此，需要加快现有充电桩产品创新升级。公司已开展产品系列化研制与定制化开发，重点提升充电桩智能化设计，实现充电桩产品的系列化，丰富产品线，提升产品的综合竞争力：应用新型功率器件和技术，提高电池充电器的工作频率，实现充电系统的高效化、小型化，并提升充电系统的可靠性；充电桩与通信、云计算、智能电网、车联网等技术有机融合。借助数字化和智能化的技术，将 5G 以及互联网应用在充电桩场景上，从而形成智能充电网络。

② 运用互联网思维，构建全新的融智能制造、充电运营、数据服务为一体网络的平台，拓展后充电数据增值服务。

充电桩正在成为电动汽车、用户与能源数据交互的关键枢纽。高效利用充电平台，一是充分发挥充电桩的数据交互作用，提高充电桩效率，增强充电网络服务能力，优化提升用户体验，推动充电桩产品规模化应用；二是进一步挖掘充电数据价值，持续提供智能充电增值服务。提供场站规划、客户画像、精准营销等增值服务。加强与出行服务平台合作，提升平台流量。主动承接政府监管平台建设，通过平台建设实现多方合作共赢。

③ 瞄准细分市场，挖掘潜在客户。

开拓专用车充电服务市场。主动对接政府与集团大型客户，创新商业合作模式，积极服务公交、环卫、网约、出租、物流、矿区、港口等专用电动汽车推广。积极宣传和利用现有案例，比如海南海汽运输集团充电站等项目，在同行业内针对客运新能源车辆充电服务推广复制。借助国家政策支持，加大换电站建站推广，积极寻求与新能源汽车造车新势力合作，争取到配套机会。加强客户合作，积极拓展公用车领域换电站建设。

#### 4、特种装备新能源及应用建设项目

##### （1）现有产品产能及产能利用率

公司现有的产能情况具体如下：

年份	产品种类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2021年1-6月	一次锂电池	3,500万只	1,747.80万只	49.94%
	二次锂电池	2,000万Wh	597.6万Wh	30.00%
2020年	一次锂电池	3,500万只	2,471.73万只	70.62%
	二次锂电池	2,000万Wh	1,376.28万Wh	68.81%
2019年	一次锂电池	3,350万只	3,854.04万只	115.05%
	二次锂电池	2,000万Wh	1,843.84万Wh	92.19%
2018年	一次锂电池	3,000万只	3,162.96万只	105.43%
	二次锂电池	2,000万Wh	1,803.54万Wh	90.18%

注：1.2020年因新冠疫情原因导致产能利用率降低；

2.2018年和2019年根据一次锂电池订单量计划排产加班故产能利用率较高。

## (2) 市场容量及主要竞争对手

锂离子电池是绿色环保的可充电电池，其拥有循环寿命高（可以达到2000次以上）、安全性好、可大电流快速充放电、高低温特性好、高倍率特性优（常温放电倍率最高可达50摄氏度）、无记忆效应等优点，锂离子电池已在军用通信装备、战斗机、无人机、电子对抗、电子干扰系统、电视侦察系统、电子干扰弹、电动汽车、工业特种锂电池、通信基站用锂电池、智能3C等产品上得到广泛应用，市场前景极为广阔。

近年来，随着消费类电子产品领域的持续稳定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快速繁荣以及具有万亿级别规模的储能市场的兴起，带动了对锂电池的需求。根据工信部数据，2020年国内锂电池的产量达188.5亿只，同比增长14.4%。

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锂能”，证券代码为300014.SZ），主营业务是锂原电池和锂离子电池的研发、生产、销售，也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提供锂电池相关的配套产品和服务。近几年，亿纬锂能聚焦动力、储能市场领域，采用高度自动化与信息化的生产方式，已形成锂原电池、锂离子电池、电源系统等核心业务，产品覆盖智能电网、智能交通、智能安防，储能，新能源汽车，特种行业等市场。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旺达”，证券代码为300207.SZ），是国内知名锂离子电池模组制造商之一。欣旺达发展形成了动力电池及动力总成、储能系统与能源互联网、消费类电池、智能硬件、自动化与智能制造、第三方检测六大产业群，致力于提供绿色、快速、高效的新能源一体化解决方案服务。

欣旺达主要从事锂离子电池模组研发制造业务，主要产品为锂离子电池模组，属于新能源领域。锂离子电池产业作为新能源领域的重要组成部分，广泛应用于手机、笔记本电脑、电动汽车动力总成、可穿戴设备、储能、能源互联网、动力工具、电动自行车等领域。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赛电池”，证券代码为000049.SZ），注册于广东省深圳市，于1995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目前公司主要业务包括小型锂电池电源管理系统及封装集成业务、中型锂电池电源管理系统及封装集成业务、大型新能源汽车电池、储能电池等电源管理系统及封装集成业务、无刷电机控制系统。

### **(3) 在手订单及后续市场开拓计划**

2021年至今，公司各类锂电池产品的在手订单共计**24,632.71万元**，折合产能**2,719万只**（按2021年综合单价折算）。为进一步消化本次募投项目的新增产能，公司计划采取的后续市场开拓计划如下。

#### **① 高新电子领域**

在高新电子领域，公司战略性瞄准水下航行器、应急启动电源、野战便携式训练电源、军事通信类电源、机载类蓄电池系统等多个应用方向。针对水下航行器应用领域，针对需求方对高航速与长航程两个重要性能的具体要求，公司开发新体系高功率与高比能量的单体电芯，如锂-金属氧化物电池，锂-氟化碳电池等体系电池以满足未来发展的需求。应急启动电源及野战便携式训练电源侧重于功率性能以及便携性能，针对该特定需求，公司先行研制模块化产品，如24V/1000Ah模块，以小规模试制取得市场认可后再结合订单量产。针对记载类蓄电池系统，公司前期已与多家特种用无人机科研院所展开具体的需求对接，对部分项目在进行科研配套，未来将进一步拓展国内其他飞机设计科研院所、制造厂和民用无人机市场的挖掘等工作。

#### **② 泛在物联网领域**

在泛物联网领域，公司已开发出超级电容器电池，可广泛应用于车载ETC、智能卡表、物联网、远程抄表系统、仪器仪表、电子门锁、数据传输系统。公司一直积极进行超级电容器电池的市场开拓，拓展了大量优质客户，客户对公司超

级电容器电池的需求量较大，但因公司产能限制目前无法满足客户的采购需求，市场拓展受到限制。通过本次项目实施，公司将继续提升电容器电池的产能，将进一步带动该类电池的销售，提高公司在物联网市场上的占有率。

### ③ 特种储能及特种动力领域

截至目前，在储能电池领域，公司已与易事特集团开展储能项目合作，此外还正在积极参与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中国铁塔、中国移动、中国电信和中国联通等的招投标。在电动船新市场方面，公司正在申请中国船级社型式认可证书，并逐步提供相关产品和服务，目前已参与武汉东湖等多个景区推动船舶油改电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同时公司还积极推动武汉长江渡轮等主要水系中大型船舶的电动化研制工作。在特种动力电池领域，公司已开始向江苏孚安、深圳旭日熵能提供电池产品，可在电动领域电池及配套系统提供方案。

## 5、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项目

### (1) 现有产品产能及产能利用率

公司目前已建成了 **6,000** 平方米生产基地并全部投入使用，产能达到年生产各类海洋水下信息系统核心产品达到 6 套（按 256 基元光纤水听器为 1 套系统计算）的制造能力，目前产能利用率达到 85%。

### (2) 市场容量及主要竞争对手

近年来，全球已经进入大规模高科技开发海洋的新时期，包括我国在内的许多国家都把海洋综合利用列入国家发展战略。从海洋经济总体运行情况来看，**2020年全国海洋生产总值80,010亿元，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为7.9%。**

伴随着我国海洋产业的迅猛发展、科学技术水平的快速进步，信息化赋能逐渐在海洋监测、海洋工程、海洋环境保护等海洋经济活动领域发挥着越来越广泛的作用。作为现代海洋产业的重要支撑，我国海洋电子技术在船舶通导设备、航控系统、海洋观探测设备等方面进步明显。海洋电子技术是优化海洋经济结构的重要动力，能够转变传统的粗放型海洋经济生产方式，实现我国海洋产业的供给侧改革，全面提升海洋经济质量。

海洋电子设备及其采集的部分海洋数据关系到国家海洋安全，目前国际形势

复杂多变，高端海洋电子产品及重要海洋数据自主安全要求较高。自主安全是依靠自身研发设计，全面掌握产品核心技术，实现信息系统从硬件到软件的自主研发、生产、升级、维护的全程可控，即核心技术、关键零部件、各类软件全都自己生产、开发、制造，不受制于人。我国对关键领域的海洋电子产品自主安全要求将带来国产化的巨大市场机会。

近年来，国内海洋信息化行业的技术发展迅速，新产品不断涌现，产品应用范围逐步扩大，商业模式断创新，行业内领先企业通过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并通过向同类产品的拓展、延伸，不断丰富产品的门类，为客户提供集成服务，从而最终形成更强的竞争力。行业内的供应商经历了由单一产品生产商到系列化自主产品供应商、再到高技术含量的海洋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海洋数据综合服务供应商的转型。

在海洋水下信息系统细分领域，中国长城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中电科 23 所等。

### **(3) 在手订单及后续市场开拓计划**

截至目前，海盾光纤现已取得某部门 2 型号订单，订单金额约 8,000 万元。为更好地消化新增产能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公司拟从以下方面发力提升市场拓展能力。

#### **① 围绕军品核心主业提升综合实力**

围绕军用核心，紧跟国家在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领域的型号和专项布局开展相应的产品研发、试制、试用等，积累技术和产品工程化经验，争取获得更多任务和订单，消化新增产能。

#### **② 推进产品在民用市场应用**

加快推进民用市场拓展，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海洋水下信息系统在民用市场的拓展力度，加快推进包括中海油、南方海洋实验室、国家电网等意向客户的产品试用、应用，在海底管缆监测和海洋观测领域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

#### **③ 严控产品质量**

严控产品质量，将质量管理贯穿于产品销售、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和产品

交付的全过程，确保产品品质。同时，在消化新增产能的同时，不断完善、改进、创新产品生产工艺，降低产品生产成本。

#### ④ 加强人才建设

大力引进与培养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领域科技人才，为海洋信息系统的持续开发与创新提供人才支撑。

#### ⑤ 提升安装等配套服务能力

建立健全海洋水下信息系统在施工、系统加装、售前、售后等方面的服务体系，提升公司在产品配套服务方面的能力与效益。

### 6、三位一体中长波机动通信系统仿真实验室建设、设计、产品开发项目

#### (1) 现有产品产能及产能利用率

三位一体中长波机动通信系统项目属于公司主营业务之一“特种通信系统与装备”的中长波通信领域技术研究，针对应用环境不同，开展中长波机动发信系统、收信系统及核心设备的研制。公司特种通信业务采取以研发、销售为主的业务模式，公司具备数字化仿真设计、电磁兼容测试及整机\系统联试联调等研发条件，具备收/发信设备、接口设备、交换矩阵系统等相关产品的交付能力。由于设备的原材料及电路板、机箱等生产相关工艺采取外购或通过委外加工完成，因此公司现有特种通信业务及本次募投项目不涉及产能利用率的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大幅提升公司在中长波通信领域的产品研发能力，实现从单一兵种向多兵种的场景应用，提高市场占有率。

#### (2) 市场容量及主要竞争对手

国防信息化进入全面发展阶段，军事通信是国防信息化的核心领域，行业将进入快速发展期。根据十九大以及《国防白皮书》制定新时代中国国防和军队建设的战略目标，武器装备现代化和信息化为现阶段我国军队和国防建设的重点。军改以来我国加速推进军队信息化建设，通信装备不断升级，公司所处的特种通信系统与装备领域需求旺盛，处于市场需求快速增长区间。

公司具备完整的甚低频通信、高频隐蔽通信等通信系统的设计、实施能力，具备多种平台上的数据库、网络管理、大数据分析等信息系统软件开发能力，持

续的研发投入为公司的技术领先与创新提供了持续的动力。特种通信行业进入壁垒高，有严格的资质准入要求，产品研制流程与技术指标要求高、执行国军标的质量要求和标准管理，一种型号装备从开始研制到完成列装通常需要较长时间，因此公司产品市场订货在一段时间内具有比较明显的延续性。本次募投项目研制成果能适应于多兵种应用场景，满足多兵种特种通信市场需求，为通信一体化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公司目前主要竞争对手包括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船 722 研究所等。

### **(3) 在手订单及后续市场开拓计划**

本次募投项目所研制技术、产品已与某机关单位签署预研合同。公司计划采用以下措施进一步提高本项目的盈利能力。

① 深耕技术领域，巩固现有市场，打造技术含量高的优势产品，始终保持优势产品的优势地位。公司多年来从事通信设备研制开发和生产，具备完善的研发体系和深厚的技术积累、丰富的项目经验，为用户打造尖端高可靠安全多手段的一体化通信系统，可以为本次募投项目较好的控制成本，市场可行性高，具有较强的综合竞争实力。

② 强化市场拓展，将公司优势技术和优势产品推广至不同应用场景。公司通信业务领域已实现由单一兵种向多兵种扩展，本次新增产能以空军、火箭军等为市场主要拓展方向，通过新技术/产品研发对接、市场推介、项目论证等方式，帮助用户进行需求分析，摸清用户需求，为用户量身打造可用、好用的技术和产品，形成“三位一体”的全方位通信能力，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市场化奠定坚实有力的保障。

③ 严控产品质量的同时做好服务保障，既要用优势产品吸引用户，又要用优势服务留住用户，加强公司软实力，提升公司品牌竞争力。

**三、披露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过程，结合最近一期业绩情况进一步说明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是否谨慎、合理。**

#### **(一) 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过程**

## 1、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

本项目效益测算期间为 8 年，运营期年均销售收入 831,318 万元，年均净利润 41,831 元，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3.71%，投资回收期（税后）为 5.64 年。

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 (1) 营业收入

本项目为扩产项目，收入为国产计算机、服务器及少量集成类项目的销售收入，公司根据预期销量和价格对营业总收入进行测算，运营期年均销售收入 831,318 万元。上述各产品在运营期内产生销售，预计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台、万元

序号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1	国产计算机整机-类型 1	64	91	113	131	147	160	180	187
	价格	5,500	5,500	5,500	5,500	5,500	5,500	5,500	5,500
	收入	343,500	489,500	608,000	689,550	772,350	821,000	924,760	962,700
2	国产计算机整机-类型 2	2	3	6	10	14	18	25	33
	价格	6,580	6,580	6,580	6,580	6,580	6,580	6,580	6,580
	收入	11,022	22,043	39,677	63,484	88,877	119,984	161,979	218,672
3	国产服务器	0.03	0.06	0.12	0.18	0.26	0.35	0.47	0.63
	价格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收入	1,600	3,200	5,760	9,216	12,902	17,418	23,515	31,745
4	其他集成类项目收入	6,875	13,750	20,625	25,888	31,338	33,875	37,940	37,800
收入合计		362,997	528,493	674,062	788,137	905,467	992,278	1,148,194	1,250,916

### (2) 营业总成本

本项目营业总成本主要为外购原材料采购成本、制造费用、折旧费用。本项目外购原材料成本根据公司历史经验结合预计未来原材料价格情况进行测算；制造费用包括人工费用、能源费用、物料消耗费用、检测维修费用、商业保险等。

项目运营期内营业成本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生产物料成本	309,984	451,105	575,189	672,434	772,451	846,534	979,619	1,067,455
生产设备 & 厂房折旧摊销	10,298	10,995	12,244	12,244	12,244	12,244	12,244	12,244
制造费用	3,822	7,528	9,926	10,519	11,290	11,696	12,518	12,916

管理费用	16,950	22,715	24,897	25,753	26,936	27,740	28,571	29,597
销售费用	7,142	13,289	16,186	16,693	17,406	17,954	18,520	19,103
研发费用	1,395	2,096	2,672	3,396	3,689	3,782	3,868	3,967
<b>合计</b>	<b>349,592</b>	<b>507,728</b>	<b>641,114</b>	<b>741,039</b>	<b>844,016</b>	<b>919,951</b>	<b>1,055,340</b>	<b>1,145,282</b>

### (3) 税金及附加

税金及附加基于公司现行适用税率、费率进行测算，主要考虑增值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增值税按照 13% 测算，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分别根据预测营业收入及采购形成的增值税净额的 7%、3%、2% 测算。

## 2、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

本项目效益测算期间为 8 年。运营期年均销售收入 23,959 万元，年均净利润 5,548 元，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2.13%，投资回收期（税后）为 6.03 年。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 (1) 营业收入

本项目收入主要包括信创云服务相关的虚拟主机租赁收入、智慧城市底层算力提供服务收入。运营期间年均销售收入 24,039 万元。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云服务 (标准虚拟主机租赁)	销售量或服务量	1,144	2,338	5,214	6,164	6,626	6,626	6,626	6,626
	产品单价	4.70	4.56	4.11	4.11	4.25	4.25	4.25	4.25
	收入	5,375	10,650	21,407	25,307	28,153	28,153	28,153	28,153
智慧城市 (整体项目底层算力提供)	销售量或服务量	5	9	11	13	14	14	15	15
	产品单价	170	170	170	170	170	170	170	170
	收入	850	1,530	1,870	2,210	2,380	2,380	2,550	2,550
<b>收入合计</b>		<b>6,225</b>	<b>12,180</b>	<b>23,277</b>	<b>27,517</b>	<b>30,533</b>	<b>30,533</b>	<b>30,703</b>	<b>30,703</b>

### (2) 营业总成本

本项目营业总成本主要包括生产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等。生产费用中主要为生产设备及场地的折旧摊销，设备及场地的折旧摊销系根据项目拟投入资产的规模及折旧年限确定。管理费用主要为管理人员工资、管理用设备及场地折旧等。销售费用主要为销售人员工资等。研发费用主要为研发人员工资等。

单位：万元

项目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生产费用	3,942	6,907	8,975	10,302	10,335	8,475	6,179	5,110
管理费用	3,243	3,562	4,538	4,634	4,708	4,784	4,863	4,944
销售费用	922	1,128	1,603	1,681	1,729	1,765	1,802	1,840
研发费用	1,669	2,403	3,332	3,501	4,290	4,697	4,046	4,127
<b>合计</b>	<b>9,776</b>	<b>14,000</b>	<b>18,448</b>	<b>20,118</b>	<b>21,062</b>	<b>19,721</b>	<b>16,890</b>	<b>16,021</b>

### (3) 税金及附加

税金及附加基于公司现行适用税率、费率进行测算，主要考虑增值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增值税按照 13% 测算，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分别根据预测营业收入及采购形成的增值税净额的 7%、3%、2% 测算。

### 3、新能源汽车三电控制及充电桩产品研发生产及试验环境建设项目

本项目效益测算期间为 6 年，其中第 1-3 年为项目建设期，第 2-6 年为项目运营期。运营期年均销售收入 32,412 万元，年均净利润 3,011 万元，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2.01%，投资回收期（税后）为 5.34 年。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 (1) 营业收入

本项目收入为交流充电桩、直流充电桩、充电站、换电站等产品的销售收入，公司根据预期销量和价格对营业总收入进行测算。公司预计充电桩产品发展空间广阔，预计在运营期第 2 年达到产能的 100%；本项目产品的预计单价参考公司现有业务中与本项目产品类型相近的产品售价确定。运营期年均销售收入 32,412 万元，其中，交流充电桩年均销售收入为 8,060 万元，直流充电桩年均销售收入为 10,560 万元，充电站年均销售收入为 5,332 万元，换电站年均销售收入为 8,460 万元。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序号	产品	测试项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1	交流充电桩	收入（万元）	3,800	5,400	8,100	10,200	12,800
		销量（台）	20,000	30,000	45,000	60,000	80,000
		单价（万元/台）	0.19	0.18	0.18	0.17	0.16
2	直流充电桩	收入（万元）	3,800	7,200	10,800	14,000	17,000
		销量（台）	1,000	2,000	3,000	4,000	5,000
		单价（万元/台）	3.80	3.60	3.60	3.50	3.40
3	充电站	收入（万元）	1,800	3,520	5,100	6,640	9,600
		销量（台）	20	40	60	80	120
		单价（万元/个）	90	88	85	83	80

4	换电站	收入(万元)	3,000	5,800	8,550	11,200	13,750
		销量(台)	10	20	30	40	50
		单价(万元/个)	300	290	285	280	275
营业收入合计			<b>12,400</b>	<b>21,920</b>	<b>32,550</b>	<b>42,040</b>	<b>53,150</b>

## (2) 营业总成本

本项目营业总成本主要由生产成本、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及销售费用构成。生产成本中主要包括直接材料费、直接燃料及动力费、直接工资及福利费、制造费用等。本项目直接材料、直接燃料及动力成本根据公司历史经验结合预计未来原材料、燃料价格情况进行测算；直接工资及福利费系根据所需生产人员数量及历史人员工资进行测算；制造费用主要包括折旧费、修理费等费用。项目运营期内营业成本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1	生产成本	10,573	17,813	25,730	32,730	40,976
1.1	直接材料费	9,210	16,174	24,023	31,008	39,173
1.2	直接燃料及动力费	80	88	114	100	150
1.3	直接工资及福利费	192	192	211	232	256
1.4	制造费用	1,091	1,359	1,382	1,390	1,398
1.4.1	折旧费	1,021	1,254	1,254	1,254	1,254
1.4.2	修理费	20	40	50	50	50
1.4.3	其他费用	50	65	78	86	94
2	管理费用	2,100	2,350	2,615	2,897	3,096
2.1	研发费用	1,500	1,650	1,815	1,997	2,196
2.2	其他管理费用	600	700	800	900	900
3	财务费用	10	17	24	31	39
4	销售费用	480	530	630	725	833
营业成本合计		<b>13,163</b>	<b>20,710</b>	<b>28,999</b>	<b>36,382</b>	<b>44,944</b>

## (3) 税金及附加

税金及附加基于公司现行适用税率、费率进行测算，主要考虑增值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所得税，增值税按照营业收入的 13% 测算，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分别根据预测营业收入及采购形成的增值税净额的 7%、3%、1.5% 测算，企业所得税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 4、特种装备新能源及应用建设项目

本项目效益测算期间为 10 年，其中第 1 年为项目建设期，第 2-10 年为项目运营期。运营期年均销售收入 119,466.67 万元，年均净利润 12,811.78 万元，项

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6.03%，投资回收期（税后）为 6.96 年。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 (1) 营业收入

本项目收入为一次锂电池、二次锂电池、锂电池系统的销售收入，公司根据预期销量和价格对营业总收入进行测算。公司预计特种装备新能源电池市场发展空间广阔，预计在运营期第三年达到产能的 100%；本项目产品的预计单价参考公司现有业务中与本项目产品类型相近的产品售价确定。运营期年均销售收入 119,466.67 万元，其中，一次锂电池年均销售收入为 46,666.67 万元，二次锂电池年均销售收入为 56,000.00 万元，锂电池系统年均销售收入为 16,800.00 万元。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序号	项目	计算期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1	一次锂电池（万元）	30,000	4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单价（元/只）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数量（万只）	2,400	3,200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销项税额（万元）	3,060	4,080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2	二次锂电池（万元）	36,000	48,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单价（元/Ah）	2	2	2	2	2	2	2	2	2
	数量（万 Ah）	24,000	32,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销项税额（万元）	3,672	4,896	6,120	6,120	6,120	6,120	6,120	6,120	6,120
3	锂电池系统（万元）	10,800	14,400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单价（万元/台）	4	4	4	4	4	4	4	4	4
	数量（台）	3,000	4,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销项税额（万元）	1,102	1,469	1,836	1,836	1,836	1,836	1,836	1,836	1,836
<b>营业收入合计（万元）</b>		<b>76,800</b>	<b>102,400</b>	<b>128,000</b>						

## (2) 营业总成本

本项目营业总成本主要由生产成本、管理费用、财务费用、营业费用、研发费用构成。其中，生产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费、燃料

及动力费、工资及福利费、制作费用等。本项目原材料费系根据公司历史经验结合预计未来原材料价格情况进行测算；工资及福利系根据产品年产能测算所需人员数量并结合历史人员工资水平进行测算；制作费用系根据新增厂房、建筑物、仪器生产设备的使用年限确定折旧年限进行测算。项目运营期内营业成本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计算期								
		第2年	第3年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第9年	第10年
1	生产成本	53,197	71,975	91,415	91,415	91,415	91,415	91,415	91,415	91,415
1.1	原材料费	41,472	55,296	69,120	69,120	69,120	69,120	69,120	69,120	69,120
1.2	燃料及动力费	2,977	4,465	7,442	7,442	7,442	7,442	7,442	7,442	7,442
1.3	工资及福利费	2,822	3,763	4,704	4,704	4,704	4,704	4,704	4,704	4,704
1.4	制造费用	5,926	8,451	10,149	10,149	10,149	10,149	10,149	10,149	10,149
1.4.1	修理费	732	1,067	1,265	1,265	1,265	1,265	1,265	1,265	1,265
1.4.2	折旧费	3,658	5,336	6,324	6,324	6,324	6,324	6,324	6,324	6,324
1.4.3	其他制造费	1,536	2,048	2,560	2,560	2,560	2,560	2,560	2,560	2,560
2	管理费用	4,750	6,030	7,310	7,310	7,310	6,452	6,452	6,452	6,452
2.1	摊销费	910	910	910	910	910	52	52	52	52
2.2	其它管理费	3,840	5,12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3	财务费用	1,486	1,370	1,409	1,172	934	934	934	934	934
3.1	利息支出	1,486	1,370	1,409	1,172	934	934	934	934	934
3.1.1	长期借款利息	950	713	475	238	-	-	-	-	-
3.1.2	流动资金借款利息	536	657	934	934	934	934	934	934	934
4	营业费用	2,304	3,072	3,840	3,840	3,840	3,840	3,840	3,840	3,840
5	研发费用	3,840	5,12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6,400
<b>营业成本合计</b>		<b>65,577</b>	<b>87,567</b>	<b>110,374</b>	<b>110,137</b>	<b>109,899</b>	<b>109,041</b>	<b>109,041</b>	<b>109,041</b>	<b>109,041</b>

### (3) 税金及附加

税金及附加基于公司现行适用税率、费率进行测算，主要考虑增值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按照 13% 测算，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分别根据预测营业收入及采购形成的增值税净额的 7%、3%、1.5% 测算，企业所得税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 5、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项目

本项目效益测算期间为 8 年，其中第 1-3 年为项目建设期，第 4-8 年为项目运营期。运营期年均销售收入 10,300 万元，年均净利润 2,743 万元，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5%，投资回收期（税后）为 6.55 年。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 (1) 营业收入

本项目收入为光纤传感水下预警系统、SSTX 系统、海洋综合观测系统的销售收入，收入测算系根据公司现有订单和未来市场需求量乘以项目各类产品的单价进行计算。运营期年均销售收入 17,400 万元，其中，光纤传感水下预警系统年均销售收入为 10,927 万元，SSTX 系统年均销售收入为 5,185 万元，海洋综合观测系统年均销售收入为 1,288 万元。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计算期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1	光纤传感水下预警系统	6,280	7,536	9,420	12,560	18,840
2	SSTX 系统	2,980	3,576	4,470	5,960	8,940
3	海洋综合观测系统	740	888	1,110	1,480	2,220
营业收入合计		<b>10,000</b>	<b>12,000</b>	<b>15,000</b>	<b>20,000</b>	<b>30,000</b>

### (2) 营业总成本

本项目营业总成本主要为生产成本、管理费用、营业费用构成。其中生产成本中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等。本项目直接材料系根据公司历史经验结合预计未来原材料价格情况进行测算；直接人工系根据产品年产能测算所需人员数量并结合历史人员工资水平进行测算；制造费用系根据新增厂房、建

筑物、仪器生产设备的使用年限确定折旧年限进行测算。项目运营期内营业成本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计算期				
		第4年	第5年	第6年	第7年	第8年
1	生产成本	6,500	7,800	9,750	13,000	19,500
1.1	直接材料	3,640	4,368	5,460	7,280	10,920
1.2	直接人工	1,560	1,872	2,340	3,120	4,680
1.3	制造费用	1,300	1,560	1,950	2,600	3,900
1.3.1	房租物管	234	281	351	468	702
1.3.2	折旧费	507	608	761	1,014	1,521
1.3.3	其他费用	559	671	839	1,118	1,677
2	管理费用	800	960	1,200	1,600	2,400
2.1	摊销费	480	576	720	960	1,440
2.2	其它管理费	320	384	480	640	960
3	营业费用	500	600	750	1,000	1,500
<b>营业成本合计</b>		<b>7,800</b>	<b>9,360</b>	<b>11,700</b>	<b>15,600</b>	<b>23,400</b>

### (3) 税金及附加

税金及附加基于公司现行适用税率、费率进行测算，主要考虑增值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所得税，增值税按照营业收入的13%测算，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分别根据预测营业收入及采购形成的增值税净额的7%、3%、2%测算，企业所得税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 6、三位一体中长波机动通信系统仿真实验室建设、设计、产品开发项目

本项目效益测算期间为15年，其中第1-3年为项目建设期，第4-15年为项目运营期。运营期年均销售收入11,333万元，年均净利润3,661万元，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12.67%，投资回收期（税后）为7.89年。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 (1) 营业收入

本项目收入为中长波机动通信系统的销售收入，公司根据预期销量和价格对营业总收入进行测算。公司根据在手订单及未来市场发展前景预测未来销量；本项目产品的预计单价参考公司现有业务中与本项目产品类型相近的产品售价确定。本项目在运营期年均销售收入11,333万元，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项目	第4年	第5年	第6-15年
产品单价（万元/套）	4,000	4,000	4,000

年产量（套）	2	2	3
营业收入合计	8,000	8,000	12,000

## （2）营业总成本

本项目营业总成本主要为生产成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构成。其中生产成本中主要包括原材料费及折旧等。本项目直接材料系根据公司历史经验结合预计未来原材料价格情况进行测算；折旧根据新增场地装修、仪器生产设备的使用年限确定折旧年限进行测算。项目运营期内营业成本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15 年
1	生产成本	4,952	4,952	6,152
1.1	原材料费	2,400	2,400	3,600
1.2	折旧费	2,552	2,552	2,552
2	管理费用	130	130	200
2.1	管理人员工资	100	100	150
2.2	其他管理费用	30	30	50
3	销售费用	370	370	555
3.1	销售人员工资	320	320	480
3.2	其他销售费用	50	50	75
4	研发费用	217	217	267
营业成本合计		5,669	5,669	7,174

## （3）税金及附加

税金及附加基于公司现行适用税率、费率进行测算，主要考虑增值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所得税，增值税按照营业收入的 13% 测算，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分别根据预测营业收入及采购形成的增值税净额的 7%、3%、2% 测算，企业所得税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 （二）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谨慎性

#### 1、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

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对应产品为国产计算机及服务器，按业务分类归属于信息安全整机及解决方案业务。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中国长城信息安全及信息化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7.53%、22.23% 及 17.04%。

根据本项目的效益测算，效益测算期内的平均毛利率为 11.82%，低于中国长城同类业务最近一年及一期毛利率，国产整机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效益测算较为谨慎。

## 2、国内重点地区信创云示范工程项目

本项目计算期内的平均毛利率为 68.58%。报告期内发行人尚未开展同类业务，因此无法结合报告期内的同类业务进行对比。本项目系在中国长城为了进一步完善“芯-端-云”产业链布局，在信创市场整机业务的基础上进行的服务拓展，因此首先选择在整机业务市场占有率较高的地区开展，该项目的目标客户与整机业务的客户群存在一定范围的重叠，预计客户拓展的难度较小，预测期平均毛利率相对较高具有合理性。

## 3、新能源汽车三电控制及充电桩产品研发生产及试验环境建设项目

新能源汽车三电控制及充电桩产品研发生产及试验环境建设项目中的产品主要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系列产品，2019 年起，本项目实施主体中电科创智联（武汉）有限责任公司已在原有汽车电子业务的基础上开展小批量研发试制并形成充电桩产品的营业收入。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9 月，中国长城体系内充电桩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28%、27%。

根据效益测算，本项目效益测算期内的平均毛利率为 21.13%，略低于中国长城最近一年及一期同类业务的毛利率水平，新能源汽车三电控制及充电桩产品研发生产及试验环境建设项目效益测算较为谨慎。

## 4、特种装备新能源及应用建设项目

特种装备新能源及应用建设项目中的产品主要为新能源电池，该项目系武汉中原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公司原有业务基础上的产能提升。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中国长城特种装备新能源电池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5%、26%、25%。

根据效益测算，本项目效益测算期内的平均毛利率为 28.95%，公司特种装备新能源及应用建设项目毛利率与公司报告期内既往同类业务的毛利率水平不存在显著差异，特种装备新能源及应用建设项目效益测算谨慎、合理。

## 5、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项目

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项目中的产品主要为海洋水下信息系统，该项目系湖南长城海盾光纤科技有限公司在公司原有业务基础上的产品升级及产能提升。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1-6月，湖南长城海盾光纤科技有限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52.01%、40.98%及44.91%。

根据效益测算，本项目效益测算期内的平均毛利率为35%，公司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项目测算毛利率低于既往同类业务最近一年及一期的毛利率，海洋水下信息系统项目效益测算谨慎、合理。

## 6、三位一体中长波机动通信系统仿真实验室建设、设计、产品开发项目

三位一体中长波机动通信系统仿真实验室建设、设计、产品开发项目中的产品主要为中长波通信系统，该项目系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在公司原有业务基础上的产品拓展及产能提升。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1-6月，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特种通信系统与装备产品毛利率分别为55.74%、57.27%及79.66%。

根据效益测算，本项目效益测算期内的平均毛利率为45.60%，公司三位一体中长波机动通信系统仿真实验室建设、设计、产品开发项目毛利率与公司报告期内既往同类业务的毛利率水平不存在显著差异，三位一体中长波机动通信系统仿真实验室建设、设计、产品开发项目效益测算谨慎、合理。

## 四、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及会计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了发行人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取得了相关投资、效益测算的底稿；
- 2、查阅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文件；
- 3、复核了发行人对本次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数额、效益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

4、复核了募投项目中研发投入的必要性，以及发行人对资本性支出认定的合理性；

5、查阅了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定期报告，分析各期间主要产品及其毛利率情况；

6、取得并复核了发行人关于募投项目资金投入的明细；

7、查阅了可比公司年度报告等公开披露信息；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募投项目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具有合理性，各项投资构成关于资本性支出与非资本性支出的划分清晰合理；

2、本次募投项目具有必要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并产生协同性，公司已制定了各募投项目相关新增产能的消化措施；

3、发行人已披露了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过程及依据，相关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谨慎、合理。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1、本次募投项目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具有合理性，各项投资构成关于资本性支出与非资本性支出的划分清晰合理。

**问题 13、请申请人披露公司存在的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等事项，是否充分计提预计负债，相关风险提示是否充分。**

**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请申请人披露公司存在的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等事项**

### **（一）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原告的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原告或申请人的涉案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未决诉讼事项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标的金额	生效法律文书编号	案件进展
1	中国长城	深圳市广鑫融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628.85	(2012)深罗法民二初字第2176号(民事调解书)	双方已达成民事和解，被申请人无可执行资产，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终结执行程序，待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的财产时，公司可申请恢复执行。
2	中国长城	陈丰锡、钟爱贤	股东滥用权力赔偿纠纷	519.69	(2015)海民(商)初字第34060号	原告胜诉，案件进入执行程序，但被申请人无可执行资产，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终结执行程序，待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的财产时，公司可申请恢复执行。
3	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稳盈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国际货物买卖纠纷	1,378.95	2020 深国仲涉外裁 4589 号	深圳国际仲裁院已于2020年12月29日开庭审理；2021年4月6日，仲裁院裁决稳盈电子(香港)有限公司支付赔偿款及相关费用，目前正在执行。
4	湖南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威刚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产品质量责任纠纷	74.0314 万美元	(2021)湘0211民初4163号	株洲市天元区人民法院已立案，现正处于我司缴纳诉讼费阶段
4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长沙创芯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纠纷	156.90	(2018)湘0104民初4503号	原告胜诉，案件进入执行程序，被申请人无可执行资产，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终结执行程序，待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的财产时，公司可申请恢复执行。
5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卡友智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卡友支付服务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纠纷	116.82	(2019)湘0104民初16952号	原告胜诉，案件进入执行程序，目前正在执行。
6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中光通信科技(湖南)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纠纷	160.08	(2020)湘0104民初3560号	原告胜诉，被告已经进入破产程序，公司与其破产管理人达成调解并撤案。2021年1月21日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标的金额	生效法律文书编号	案件进展
						公司收到破产管理人财产分配方案：确认清偿金额为 32.69 万元。
7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基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纠纷	261.84	(2020)湘初0104民10352号	双方已签订和解协议，公司 2020 年 12 月申请强制执行，目前正在执行。
8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湖南基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纠纷	165.82	(2020)湘初0104民10687号	双方已签订和解协议，公司已申请强制执行，目前正在执行中。
9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湖南拓视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纠纷	205.82	(2020)湘初0104民9932号	双方已签订和解协议，对方分期支付，公司已申请强制执行，目前正在执行中。
10	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中原科创电子分公司	四川中交信达谦和实业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08.90	(2020)鄂01民终4813号	原告胜诉，公司已申请财产保全及强制执行，目前正在执行中。
11	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中原科创电子分公司	江苏金坛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大乘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181.07	(2020)苏0413执2785号	原告胜诉，被告已经进入破产程序，公司已申请财产保全及强制执行，目前正在执行中。
12	武汉中原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中原科创电子分公司	苏州安靠电源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330.07	(2020)苏初0506民7324号	双方已签订和解协议，目前正在执行中。
13	中国长城	深圳驰通钢结构有限公司、深圳市中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晶彩置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亿芯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纠纷	996.54	-	2021 年 2 月 5 日立案受理，尚未开庭审理； 2021 年 4 月 15 日，法院告知已冻结深圳驰通钢结构有限公司款项 358.9 万元。
14	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	范琪林	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	150.96	-	2021 年 6 月 16 日立案，并对范琪林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标的金额	生效法律文书编号	案件进展
15	武汉中原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浙江广播电视发展总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577.50	-	2021年7月7日,东湖开发区法院受理我公司起诉状材料;2021年7月15日,东湖开发区法院正式立案,尚未开庭。

## (二) 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告或被申请人的未决诉讼事项如下所示:

单位: 万元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标的金额	生效法律文书编号	案件进展
1	兰州力源铁路专用设备有限公司	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技术委托开发合同纠纷	406.26	(2019)京初0106民初6932号	2020年12月30日,法院一审判决合同解除,互不承担责任,原告不服已提起上诉,目前中国长城暂未收到二审法院应诉通知。
2	江门市浩昌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71.29	-	于2020年4月立案,2020年12月18日开庭完毕,目前法院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3	深圳市华南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纠纷	1,021.85	-	2021年4月8日,公司基本户被冻结人民币1021.8502万元;2021年6月9日,开庭审理,目前法院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4	吴雪丽	新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纠纷	15.00	-	2021年8月12日开庭,尚未作出判决
5	侯芳	新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纠纷	33.00	-	2021年8月12日开庭,尚未作出判决
6	高峰	新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纠纷	4.16	-	2021年8月12日开庭,尚未作出判决
7	郝蕾	新疆长城计算	劳动合同	60.02	-	2021年8月12日开庭,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标的金额	生效法律文书编号	案件进展
		机系统有限公司	纠纷			尚未作出判决
8	范义红	新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纠纷	0.90	-	2021年8月12日开庭, 尚未作出判决
9	侯健	新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纠纷	22.50	-	2021年8月12日开庭, 尚未作出判决
10	郭钊汛	新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纠纷	7.88	-	2021年8月12日开庭, 尚未作出判决
11	于山江. 买买提伊明	新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纠纷	12.32	-	2021年8月12日开庭, 尚未作出判决
12	刘欢	重庆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纠纷	38.20	-	2021年8月13日开庭, 尚未作出判决
13	姚全福	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纠纷	13.48	-	2021年9月2日开庭, 尚未作出判决
14	王俊杰	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纠纷	11.86	-	2021年9月2日开庭, 尚未作出判决

## 二、未决诉讼是否充分计提预计负债

### (一) 预计负债的计提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第四条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一）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二）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三）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二) 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原告的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

对于公司作为原告的未决诉讼，因不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无需计提预计负债。

### (三) 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

#### 1、案件1

截至目前该案件一审判决中法院判定合同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对方上诉后二审尚未判决，公司判断经济利益流出公司的概率较低，未计提预计负债。

## 2、案件 2

原告江门市浩昌电子有限公司为发行人电子线路板供应商，原告认为发行人向其支付的贷款尚有 712,883.03 元未结清，故以发行人为被告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支付前述款项及相应利息。

截至目前该案件尚未作出一审判决，不存在已经成为公司现时义务的情况，公司认为原告违反《采购框架协议》相关质量保证等条款，因此按照合同约定扣除了部分款项，将余额确认为应付账款，不存在未充分计提预计负债的情况。

## 3、案件 3

2018 年 2 月，原告华南装饰与被告中国长城签订《中电长城大厦南塔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合同约定，由华南装饰承包中国长城发包的中电长城大厦南塔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55,923,261.76 元，截止 2020 年 9 月已支付 45,945,859.16 元，剩余未支付 9,977,402.60 元。

截至目前该案件尚未作出一审判决，不存在已经成为公司现时义务的情况，公司判断经济利益流出公司的概率较低，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已在其他应付款中计提涉案工程款。

## 4、案件 4 至案件 14

截至目前，上述劳动仲裁案件尚未判决，案件起诉状中描述的请求金额仅为原告单方面的诉讼请求，发行人尚无法对该诉讼是否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及其金额作出合理的估计，无法准确计量该诉讼事项相关预计负债。因此上述未决诉讼未计提预计负债符合会计准则要求。

综上所述，公司已充分计提了预计负债，相关账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具有合理性、谨慎性。

## 三、风险提示情况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市公司发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涉及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的，应当及时披露。上市公司发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应当采取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经累计计算达到本规则上述标准的，适用上述规定。公司已在公告披露的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中列示诉讼仲裁情况，对于重大诉讼的风险提示已适当披露。

对于公司作为原告且涉案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案件，除四项尚未作出判决的案件外，其他案件均已处于执行阶段，不会对公司产生不确定的诉讼风险。对于发行人作为被告的十四项案件，因案件涉诉金额相对较小，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无需单独进行风险提示。

####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 （一）核查过程

保荐机构及会计师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 1、取得并查阅了发行人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的未决诉讼（包括仲裁案件）清单；
- 2、取得并查阅了未决诉讼、仲裁案件的起诉状、判决书等文件；
- 3、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涉及诉讼及仲裁情况进行了网络检索；
- 4、向发行人管理层及其内部法务部了解上述未决诉讼或仲裁案件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的最新进展情况，检查公司关于诉讼案件的会计处理情况。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会计师认为：

- 1、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涉及的未决诉讼、未决仲裁或其他或有事项未计提预计负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相关规定，不存在未充分计提预计负债的情况；
- 2、公司已在公告披露的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中列示诉讼仲裁情况，对于

重大诉讼的风险提示已适当披露。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盖章页）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29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张 悦                      张 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29 日

## 关于本次反馈意见回复报告的声明

本人作为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长，现就本次反馈意见回复报告郑重声明如下：

“本人已认真阅读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反馈意见回复报告的全部内容，了解报告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反馈意见回复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签名： 王常青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9日